

# 山东祥维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公开转让说明书

### （反馈稿）



主办券商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INOLINK SECURITIES STOCK COMPANY LIMITED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

##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目 录

声 明	2
目 录	3
释 义	5
风险及重大事项提示	7
一、恢复市场占有率具有不确定性的风险	7
二、大额折旧摊销对盈利水平造成的风险	7
三、生产许可证重续风险	7
四、环保风险	8
五、汇率波动风险	8
六、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及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8
七、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9
八、公司治理风险	9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0
一、公司概况	10
二、股票挂牌情况	11
三、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	12
四、股本形成及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6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6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9
七、定向发行情况	30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30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3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33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与工艺流程	34
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及合法经营情况	35
四、公司经营业务相关情况	51
五、公司商业模式	57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60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7
一、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7
二、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及公司内控制度有效性及会计核算基础规范性的说明	78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 24 个月存在的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79
四、独立运营情况.....	79
五、同业竞争情况.....	80
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83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84
<b>第四节 公司财务.....</b>	<b>88</b>
一、报告期内的审计意见、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以及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 .....	88
二、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及分析.....	125
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29
四、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42
五、报告期内主要负债情况.....	152
六、现金流量分析.....	155
七、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57
八、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59
九、需提醒关注的或有事项、期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67
十、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资产评估情况.....	168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及一期分配情况.....	168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169
十三、管理层对公司风险因素及评价.....	170
<b>第五节 有关声明.....</b>	<b>175</b>
<b>第六节 附件.....</b>	<b>181</b>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81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81
三、法律意见书.....	181
四、公司章程.....	181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81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81

## 释 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祥维斯生物、祥维斯股份	指	山东祥维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祥维斯有限、有限公司	指	山东祥维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祥维斯化学品	指	潍坊祥维斯化学品有限公司
祥维斯医药	指	山东祥维斯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祥韦思	指	上海祥韦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祥维斯香港	指	祥维斯生物香港有限公司
祥维斯投资	指	潍坊祥维斯投资有限公司
祥维斯饲料	指	潍坊祥维斯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西藏祥福盈	指	西藏祥福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西藏玖福盈	指	西藏玖福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收率	指	或称作反应收率，一般用于化学及工业生产，是指在化学反应或相关的化学工业生产中，投入单位数量原料获得的实际生产的产品产量与理论计算的产品产量的比值。同样的一个化学反应在不同的气压、温度下会有不同的收率。一般而言，收率在90%以上是很高的收率，75%以上是不错的收率，60%左右是一般的收率，30%以下是很低的收率
甜菜碱	指	甜菜碱( betaine, Bet)又名甘氨酸甜菜碱、甜菜素,化学名称是三甲基甘氨酸，化学结构式为 $(\text{CH}_3)_3\text{N-CH}_2\text{-COOH}$
股东大会	指	山东祥维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山东祥维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山东祥维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会	指	山东祥维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指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	指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师	指	辽宁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山东祥维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

## 风险及重大事项提示

### 一、恢复市场占有率具有不确定性的风险

公司目前的控股股东祥维斯化学品曾经为甜菜碱行业的主要供应商之一，2012年由于搬迁，祥维斯化学品设立本公司，规划承接其生产经营业务。由于新建产能需要一定的周期，在承接过程中，由于产品供应不上，公司流失部分客户，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出现下滑。2014年开始公司设计产能年产5万吨甜菜碱生产线逐步建成并在年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正式投入生产，2015年1-6月公司生产销售甜菜碱8,000吨左右，预计2015年全年生产和销售甜菜碱2万吨以上，公司的业务逐步恢复。但是公司能否顺利恢复全部原有客户资源以及随着产能的全部释放，能否顺利开拓新的市场，扩大市场份额提高市场占有率尚具有不确定性。

### 二、大额折旧摊销对盈利水平造成的风险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为12,722.24万元，其中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的账面价值分别为6,338.24万元和6,345.02万元，主要因为公司自建年产30万吨三甲基甘氨酸盐酸盐项目（一期5万吨）在2014年四季度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此外，公司的无形资产中以土地使用权为主，其账面价值截至2015年6月30日为10,834.30万元。如公司的生产经营无法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规模相匹配，并消化上述折旧摊销带来的影响，将直接对公司的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 三、生产许可证重续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甜菜碱研发、生产与销售。甜菜碱主要作为饲料添加剂应用在饲料领域。公司须向有关政府机构申请并取得相关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证，该证书均有一定的有效期，一旦有效期届满，公司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有关部门的重新评估后方可延续。倘若公司无法在预期的时间内获得产品批准文号的再注册批件，或未能在相关执照、认证或登记有效期届满时换领新证或更新登记，公司将不能够继续生产与销售有关产品，从而对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影响。

## 四、环保风险

公司采用化工合成的方法生产甜菜碱，产品的生产会产生一定数量的废水，公司部分原料为易燃、易爆、腐蚀性或有毒物质，生产过程涉及高温、高压等工艺，三废处理和安全生产投入及运行成本较高。公司一直注重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和国家环保、安全政策要求的提高，公司存在加大环保和安全投入、进而影响公司经济效益的风险。

公司目前拥有较为完善的环保设施和安全管理措施，但如果在今后生产过程中因环境保护不力或安全管理措施执行不到位，而发生环境污染或安全生产事故，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风险。

## 五、出口业务政策变动风险及汇率风险

公司所生产的产品销售外销占比 50%以上，随着市场竞争的日益激烈，进口国为了保护其国内产业，或迫于环保压力，不断地修订进口产品标准、设置绿色壁垒或利用世贸规则给我国的出口商品制造障碍。近年来，我国与发达国家之间的贸易摩擦时有发生，贸易保护主义势力有所增长，因此不能排除进口国针对饲料添加剂产品设置新的进口政策和产品标准给公司的产品销售带来风险。而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变动，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同影响，若人民币的升值，直接对公司的出口业务造成冲击，影响公司海外业务的发展，同时，汇率的波动会直接影响公司的收入。

报告期内汇兑损失和出口退税对公司业绩的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2013 年
汇兑损益金额	-53.35	-1.37	3.88
出口退税金额	501.19	351.72	26.67
净利润	386.56	-2,124.85	11.07
汇兑损益占净利润比重	-13.80%	0.06%	35.03%
出口退税占净利润比重	129.65%	-16.55%	240.84%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货物的增值税退税率未发生变化，但随着经济形势的变化，国家未来有可能进一步调整相关的出口退税政策，如果公司产品的出口退税率被调低或取消，将可能对公司净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 六、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及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新技术、新工艺和新产品的开发和改进是公司赢得市场竞争的关键。公司的核心技术系由公司研发团队通过长期实验研究、生产实践和经验总结而形成的。稳定的研发团队是公司保持核心竞争力的基础。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行业内企业对核心技术人才的争夺将日趋激烈。为有效保护核心技术，公司建立健全了相关的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并与技术人员签订了技术保密协议，严格约定技术人员的技术保密责任。此外，公司还申请专利权、商标等相关知识产权保护措施。但上述措施并不能完全保证核心技术人员不流失，以及技术不外泄，一旦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或者核心技术失密，将会对公司的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 七、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马兴群先生持有公司控股股东祥维斯化学品 80% 的股份，并与其女儿马琳女士共同持有祥维斯化学品股东祥维斯投资 100% 股份，祥维斯投资持有公司控股股东祥维斯化学品 20% 股份。此外，马兴群先生与马琳女士共同持有公司股东西藏祥福盈 100% 的股份，马琳女士还直接持有公司 15.7225% 的股份，综上，二人合计持有和控制公司 56.0867% 股份，马兴群先生和马琳女士为公司的共同控制人。同时马兴群先生还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并自有限公司成立以来一直实际控制公司日常运行。若马兴群先生利用其控股地位和管理职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独立运作和其他股东利益带来风险。

## 八、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 日变更为股份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建立了较为健全的三会治理机构、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内部管理制度。新的治理机构和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较高的要求，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不长，公司管理层的管理意识需要进一步提高，对执行规范的治理机制尚需逐步理解、熟悉。因此股份公司设立初期，公司存在一定治理风险。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 山东祥维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UNWIN BIOTECH SHANDONG CO.,LTD

注册资本： 10,812.50 万元

实收资本： 10,812.5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马兴群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11 年 11 月 09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5 年 09 月 01 日

公司住所： 潍坊滨海经济开发区临港工业园滨海大街 0199 号

组织机构代码： 58607306-2

邮政编码： 262737

电 话： 0536-8869166

传 真： 0536-8869188

互联网址： [www.sunwincn.com](http://www.sunwincn.com)

电子信箱： [chenxl@sunwincn.com](mailto:chenxl@sunwincn.com)

董事会秘书： 陈晓莉

所属行业：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食品制造业”，行业代码为C14；按《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的标准，公司所属行业为“食品制造业”中的其他食品制造（C139）行业下属的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C1394）行业。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食品制造业”中的其他食品制造（C149）行业下属的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C1495）行业。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 饲料添加剂： 甜菜碱、甜菜碱盐酸盐（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混合型饲料添加剂： 甜菜碱、甜菜碱盐酸盐（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生物化工产品的研发、销售；国家允许的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三甲基甘氨酸（俗称“甜菜碱”）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 二、股票挂牌情况

###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份简称：祥维斯

股份代码：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108,125,000 股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 （二）股东所持公司股票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票自愿锁定的承诺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及《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 2.8 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除上述情况，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9 月 1 日，截至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股份公司成立不足一年，公司股东所持股份均未满一年，无可转让股份。

根据以上的规定及承诺，公司股票本次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公司股东持有本公司股票限售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所持股份 (股)	持股比例 (%)	本次可 转让	限售原因
1	祥维斯化学品	38,643,750	35.74	0	发起人股
2	马琳	17,000,000	15.72	0	发起人股
3	秦向阳	15,946,875	14.75	0	发起人股
4	马兴利	8,000,000	7.40	0	发起人股
5	周建	7,250,000	6.71	0	发起人股
6	张盛林	6,909,375	6.39	0	发起人股
7	西藏祥福盈	5,000,000	4.62	0	发起人股
8	曹惠媛	3,125,000	2.89	0	发起人股
9	关红	3,125,000	2.89	0	发起人股
10	黄瑜	3,125,000	2.89	0	发起人股
	合计	108,125,000	100.00	0	发起人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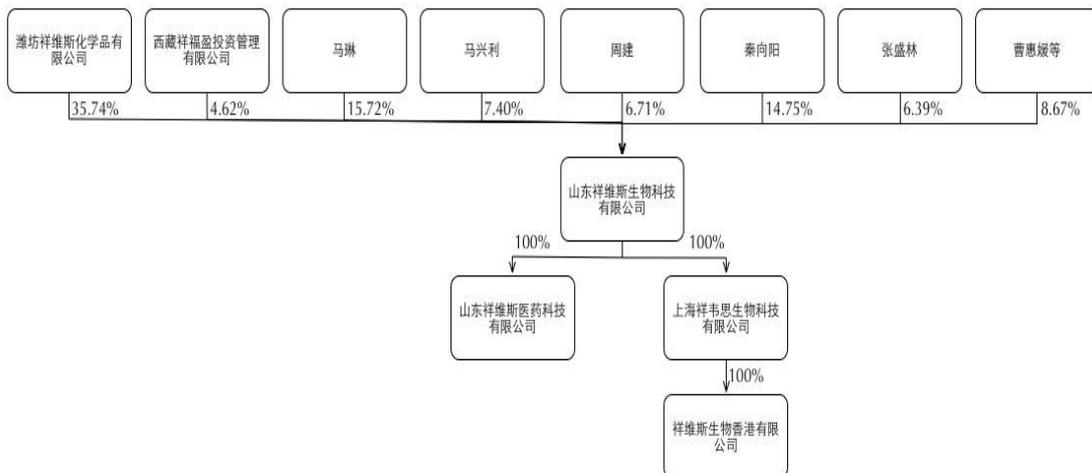
### (三)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 三、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

###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 股东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所持股份（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祥维斯化学品	38,643,750	35.74	法人股东
2	马琳	17,000,000	15.72	自然人股东
3	秦向阳	15,946,875	14.75	自然人股东
4	马兴利	8,000,000	7.40	自然人股东
5	周建	7,250,000	6.71	自然人股东
6	张盛林	6,909,375	6.39	自然人股东
7	西藏祥福盈	5,000,000	4.62	法人股东
8	曹惠媛	3,125,000	2.89	自然人股东
9	关红	3,125,000	2.89	自然人股东
10	黄瑜	3,125,000	2.89	自然人股东
	<b>合计</b>	<b>108,125,000</b>	<b>100.00</b>	

祥维斯化学品由祥维斯投资和马兴群先生分别持股 20% 和 80%，西藏祥福盈由马兴群先生和马琳女士分别持股 10% 和 90%。马兴群先生与马琳女士为父女关系，马兴群先生和马兴利先生为兄弟关系。除此之外，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除本公司股权外，祥维斯化学品还持有祥维斯饲料 100% 股份。除本公司股份外，西藏祥福盈未投资其他公司。根据《私募投资基金管理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私募投资基金(以下简称私募基金)，系指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投资基金，包括资产由基金管理人或者普通合伙人管理的以投资活动为目的设立的公司或者合伙企业。祥维斯化学品与西藏祥福盈自设立以来均未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也未聘请基金管理人管理其资产。祥维斯化学品与西藏祥福盈均不属于相关规定中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

本公司现有股东不存在或曾经存在法律法规、任职单位规定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或者不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条件等主体资格瑕疵问题。

## (三)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 及一期内是否发生变更

## 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祥维斯化学品持有本公司 35.74% 的股份，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为公司控股股东。

祥维斯化学品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潍坊祥维斯化学品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99 年 11 月 15 日
注册资本（万元）	2000
法定代表人	马兴群
经营范围	精细化工产品研发、销售（不含化学危险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业务	投资、控股
股东构成	自然人股东马兴群（80%）；法人股东潍坊祥维斯投资有限公司（20%）
股权结构	法人，自然人共同持有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马兴群先生持有公司控股股东祥维斯化学品 80% 的股份，并与其女马琳女士共同持有祥维斯化学品股东祥维斯投资 100% 股份，祥维斯投资持有公司控股股东祥维斯化学品 20% 股份。

马兴群先生与马琳女士共同持有公司股东西藏祥福盈 100% 的股份，马琳女士还直接持有公司 15.72% 的股份，二人合计持有和控制公司 56.09% 股份。

马兴群先生和马琳女士为公司的共同控制人，二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马兴群先生，1957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84 年至 1992 年，先后在临朐县五交化公司、临朐县百货公司、临朐县饮食服务公司任职；1992 年至 1999 年，任潍坊三胞经济开发有限公司经理；1999 年至 2015 年 8 月，任祥维斯化学品总经理；2011 年至 2015 年 8 月，任祥维斯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 年 8 月 31 日起任股份公司董事长。2015 年 9 月起，任中国生物发酵产业协会氨基酸分会第二届理事会副理事长。截止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马兴群先生同时任祥维斯投资、祥维斯化学品、祥维斯饲料、祥维斯医药、上海祥韦思、西藏祥福盈和西藏玖福盈执行董事。

马琳女士，公司副总经理，1984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 年至 2013 年，任祥维斯化学品副总经理；2014 年至 2015 年 8 月，任祥维斯有限副总经理。2015 年 8 月 31 日被聘任为股份公司副总经理，同时兼任祥维斯医药总经理。

## 2、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变更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四）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直接和间接拥有三家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 1、祥维斯医药

名称	山东祥维斯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潍坊高新区高新二路 36 号（生物医药园孵化器 211 室）
成立日期	2011 年 9 月 7 日
法定代表人	马兴群
注册资本（万元）	1,000 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1,000 万元
经营范围	医药中间体的研发、销售

根据 2011 年 9 月 5 日签署的祥维斯医药公司章程，祥维斯投资以货币出资 1,000 万元成立祥维斯医药。2011 年 9 月 6 日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国浩潍验字（2011）第 26 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2011 年 9 月 7 日，祥维斯医药在潍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领取了注册号为 37072620002124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5 年 4 月 25 日，祥维斯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祥维斯有限受让祥维斯投资持有的祥维斯医药 100% 的股权，股权受让价为人民币 1,000 万元。

2015 年 4 月 25 日，祥维斯医药召开股东会，作出股东决定，同意潍坊祥维斯投资将持有祥维斯医药 100% 的股权转让给祥维斯有限股权转让价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同日，祥维斯有限与祥维斯投资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2015 年 5 月 11 日祥维斯医药在潍坊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祥维斯医药目前处于项目建设期，尚未开展业务。

#### 2、上海祥韦思

名称	上海祥韦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基隆路 1 号 922 室
成立日期	2005 年 9 月 19 日
法定代表人	马兴群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 万元
经营范围	从事生物科技、化工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转口贸易、区内企业间贸易及区内贸易代理，区内商业性简单加工及商务咨询（除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5 年 8 月 24 日自然人马兴群先生和马兴利先生签署股东决议书，分别以货币出资 90 万元和 10 万元成立上海祥韦思化学品有限公司。2005 年 8 月 26 日上海同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同诚会验[2005]第 13019 号验资报告对上述股东的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2005 年 9 月 19 日，上海祥韦思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办理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领取了注册号为 310115202405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0 年 5 月 13 日，根据国家工商总局《关于下发执行<工商行政管理注册号编制规则>的通知》，上海祥韦思的工商注册号变更为 310115000915529。

2014 年 5 月 10 日，经上海祥韦思股东决定，上海祥韦思名称变更为“上海祥韦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公司类型变更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同日，马兴群先生和马兴利先生与祥维斯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分别将其所持 90% 的股权和 10% 的股权以 9 元和 1 元的价格转让给祥维斯有限。2014 年 5 月 23 日上海祥韦思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自由贸易试验区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上海祥韦思设有一家全资子公司祥维斯香港，祥维斯香港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祥维斯生物香港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	2224423
香港商业登记证号码	64626315-000-04-15-A
住所	Suite 1203, 12 <sup>th</sup> Floor, Ruttonjee House, 11 Duddell Street, Central, Hong Kong
成立日期	2015 年 4 月 15 日
董事	马兴群
注册资本	100 万港币
实收资本	100 万港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祥维斯香港尚未开展业务。

## 四、股本形成及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一）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公司前身为山东祥维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设立于 2011 年 11 月 9 日。2015 年 9 月 1 日，祥维斯有限以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 1、2011 年 11 月 9 日，祥维斯有限成立

2011 年 11 月 7 日，祥维斯化学品和自然人马兴群先生签署公司章程，由双方共同投资成立祥维斯有限。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祥维斯化学品认缴 4,900 万元，马兴群先生认缴 100 万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股东采取分期出资的方式，其中第一期出资为 1,000 万元，于 2011 年 11 月 8 日前缴足，剩余 4,000 万元出资于 2013 年 11 月 7 日前缴足。

2011 年 11 月 8 日，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潍坊分所出具了“国浩潍验字[2011]408C5 号”《验资报告》对各股东的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截至 2011 年 11 月 8 日祥维斯生物实收资本为 1,000 万元，其中祥维斯化学品和马兴群先生分别以货币出资 980 万元和 20 万元。

2011 年 11 月 9 日，祥维斯有限在潍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领取了注册号为 37072720000544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祥维斯有限成立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份类别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本总额 比例
1	自然人股东	马兴群	货币	100	20	0.40%
2	法人股东	祥维斯化学品	货币	4,900	980	19.60%
合计				<b>5,000</b>	<b>1,000</b>	<b>20.00%</b>

### 2、2012 年 8 月 8 日，祥维斯有限增加实收资本至 2,300 万元

2012 年 7 月 28 日，祥维斯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公司实收资本由 1,000 万元增加至 2,300 万元，新增实收资本由股东祥维斯化学品于 2012 年 8 月 2 日前以货币出资方式缴足。各股东于 2012 年 8 月 3 日签署了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2 年 8 月 3 日，潍坊永庆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潍永庆会验字[2012]第 151 号”《验资报告书》对各股东的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截至 2012 年 8 月 3 日止，祥维斯有限已收到祥维斯化学品以货币方式缴纳的第二期出资人民币 1,300 万元。本期出资完成后，公司的实收资本为 2,300 万元。

2012 年 8 月 8 日，祥维斯有限在潍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实收资本增加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份类别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本总额 比例
1	自然人股东	马兴群	货币	100	20	0.40%
2	法人股东	祥维斯化学品	货币	4,900	2,280	45.60%
合 计				<b>5,000</b>	<b>2,300</b>	<b>46.00%</b>

### 3、2012年12月7日，祥维斯有限增加实收资本至3,300万元

2012年12月5日，祥维斯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公司实收资本由2,300万元增加至3,300万元，新增实收资本由祥维斯化学品于2012年12月6日前以货币出资方式缴清。各股东于2012年12月5日签署了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2年12月7日，潍坊永庆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潍永庆会验字[2012]第231号”《验资报告书》对各股东的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截至2012年12月6日止，祥维斯有限已收到祥维斯化学品以货币方式缴纳的第三期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

2012年12月7日，祥维斯有限在潍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实收资本增加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份类别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本总额 比例
1	自然人股东	马兴群	货币	100	20	0.40%
2	法人股东	祥维斯化学品	货币	4,900	3,280	65.60%
合 计				<b>5,000</b>	<b>3,300</b>	<b>66.00%</b>

### 4、2012年12月19日，祥维斯有限增加实收资本至4,200万元

2012年12月10日，祥维斯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公司实收资本由3,300万元增加至4,200万元，新增实收资本由祥维斯化学品于2012年12月13日前以货币方式缴清。各股东于2012年12月10日签署了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2年12月14日，潍坊永庆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潍永庆会验字[2012]第235号”《验资报告书》对各股东的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截至2012年12月13日止，祥维斯有限已收到祥维斯化学品以货币方式缴纳的第四期出资人民币900万元。

2012年12月19日，祥维斯有限在潍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实收资本增加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份类别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本总额 比例
1	自然人股东	马兴群	货币	100	20	0.40%
2	法人股东	祥维斯化学品	货币	4,900	4,180	83.60%
合 计				<b>5,000</b>	<b>4,200</b>	<b>84.00%</b>

#### 5、2013年2月4日，祥维斯有限增加实收资本至5,000万元

2013年1月26日，祥维斯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公司实收资本由4,200万元增加至5,000万元，新增实收资本由祥维斯化学品和马兴群先生于2013年2月1日前分别以货币方式出资720万元和80万元。

2013年2月1日，潍坊永庆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潍永庆会验字[2013]第30号”《验资报告书》对各股东的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截至2013年2月1日止，祥维斯有限已收到祥维斯化学品、马兴群先生以货币方式缴纳的第五期出资人民币800万元。

2013年2月4日，祥维斯有限在潍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实收资本增加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份类别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本总额 比例
1	自然人股东	马兴群	货币	100	100	2%
2	法人股东	祥维斯化学品	货币	4,900	4,900	98%
合 计				<b>5,000</b>	<b>5,000</b>	<b>100%</b>

#### 6、2013年3月15日，祥维斯有限第一次增资至7,000万元

2013年3月8日，祥维斯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增加为7,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2,000万元由新股东马兴峰以货币方式于2013年3月12日前缴清；2013年3月8日，各股东签署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3年3月12日，潍坊永庆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潍永庆会验字[2013]第51号”《验资报告书》对本次增资的缴纳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截至2013年3月12日止，祥维斯有限已收到马兴峰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2013年3月15日，祥维斯有限在潍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份类别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本总额 比例
1	自然人股东	马兴群	货币	100	100	1.40%
2	自然人股东	马兴峰	货币	2,000	2,000	28.60%
3	法人股东	祥维斯化学品	货币	4,900	4,900	70.00%
合 计				<b>7,000</b>	<b>7,000</b>	<b>100.00%</b>

#### 7、2013年5月14日，祥维斯有限第二次增资至10,000万元

2013年5月10日，祥维斯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7,000万元增加至1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原股东祥维斯化学品和新股东马兴利分别以货币方式认缴1,000万元和2,000万元。其中祥维斯化学品首期出资200万元于2013年5月13日前缴清，剩余出资800万元于2015年5月12日前缴清；马兴利首期出资400万元于2013年5月13日前缴清，剩余出资1,600万元于2015年5月12日前缴清。2013年5月10日各股东签署章程修正案。

2013年5月13日，潍坊永庆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潍永庆会验字[2013]第96号”《验资报告书》对本次增资的缴纳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截至2013年5月13日止，祥维斯有限已收到祥维斯化学品、马兴利以货币方式缴纳的第一期出资人民币600万元。

2013年5月14日，祥维斯有限在潍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份类别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本总额 比例
1	自然人股东	马兴群	货币	100	100	1%
2	自然人股东	马兴利	货币	2,000	400	4%
3	自然人股东	马兴峰	货币	2,000	2,000	20%
4	法人股东	祥维斯化学品	货币	5,900	5,100	51%
合 计				<b>10,000</b>	<b>7,600</b>	<b>76%</b>

#### 8、2015年4月30日，祥维斯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增加实收资本至10,000万元

2015年4月26日，祥维斯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股东马兴利先生将其认缴但尚未缴足的1600万元出资转让给祥维斯化学品，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同日双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同时根据 2015 年 4 月 26 日各股东签署的公司章程修正案。公司实收资本由 7,600 万元增加至 10,000 万元。

2015 年 4 月 29 日，潍坊永庆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潍永庆会验字[2015]第 10 号”《验资报告书》对本次增资的缴纳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截至 2015 年 4 月 29 日止，祥维斯有限已收到祥维斯化学品以货币方式缴纳的第二期出资人民币 2,400 万元。

2015 年 4 月 30 日，祥维斯有限在潍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登记变更。

本次股权转让及实收资本增加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份类别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本总额 比例
1	自然人股东	马兴群	货币	100	100	1.00%
2	自然人股东	马兴利	货币	400	400	4.00%
3	自然人股东	马兴峰	货币	2,000	2,000	20.00%
4	法人股东	祥维斯化学品	货币	7,500	7,500	75.00%
合 计				<b>10,000</b>	<b>10,000</b>	<b>100.00%</b>

#### 9、2015 年 6 月 17 日，祥维斯有限第二次转让股权

2015 年 5 月 18 日，祥维斯有限股东会作出如下决议：1、同意股东马兴群将所持有祥维斯有限 100 万元的股权（占总注册资本的 1%）转让给马兴利；2、同意股东马兴峰将所持有祥维斯有限 1,700 万元的股权（占总注册资本的 17%）转让给马琳；3、同意股东马兴峰将所持有祥维斯有限 300 万元的股权（占总注册资本的 3%）转让给马兴利；4、同意股东祥维斯化学品将所持有祥维斯有限 725 万元的股权（占总注册资本的 7.25%）转让给周建；5、同意股东祥维斯化学品将所持有祥维斯有限 312.5 万元的股权（占总注册资本的 3.13%）转让给曹慧媛；6、同意股东祥维斯化学品将所持有祥维斯有限 312.5 万元的股权（占总注册资本的 3.13%）转让给关红；7、同意股东祥维斯化学品将所持有祥维斯有限 312.5 万元的股权（占总注册资本的 3.13%）转让给黄瑜；8、同意股东祥维斯化学品将所持有祥维斯有限 782.19 万元的股权（占总注册资本的 7.82%）转让给秦向阳；9、同意股东祥维斯化学品将所持有祥维斯有限 690.94 万元的股权（占总注册资本的 6.91%）转让给张盛林；10、同意股东祥维斯化学品将所持有祥维斯有限 500 万元的股权（占总注册资本的 5%）转让给西藏祥福盈；11、其他股东

放弃优先购买权；12、公司成立新的股东会，成员为：祥维斯化学品、马琳、马兴利、周建、曹慧媛、关红、黄瑜、秦向阳、张盛林、西藏祥福盈；13、通过新的《公司章程》。

同日，上述股东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及新制定的《公司章程》。

本次股权转让引入周建、曹慧媛、关红、黄瑜、秦向阳、张盛林 6 名外部投资者，引进外部投资者的价格为每股 1.5 元，上述定价由交易双方根据公司当时的经营情况及对公司业务发展预计，并参考 2014 年的净资产情况协商确定。自然人股东马兴群、马兴峰该次转让所得已由公司依法代扣代缴了相关税费。

2015 年 6 月 17 日，祥维斯有限在潍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份类别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本总额 比例
1	自然人股东	曹慧媛	货币	312.50	312.50	3.13%
2	自然人股东	关红	货币	312.50	312.50	3.13%
3	自然人股东	黄瑜	货币	312.50	312.50	3.13%
4	自然人股东	张盛林	货币	690.94	690.94	6.91%
5	自然人股东	周建	货币	725.00	725.00	7.25%
6	自然人股东	秦向阳	货币	782.19	782.19	7.82%
7	自然人股东	马兴利	货币	800.00	800.00	8.00%
8	自然人股东	马琳	货币	1,700.00	1,700.00	17.00%
9	法人股东	西藏祥福盈	货币	500.00	500.00	5.00%
10	法人股东	祥维斯化学品	货币	3,864.38	3,864.38	38.64%
合 计				<b>10,000.00</b>	<b>10,000.00</b>	<b>100.00%</b>

#### 10、2015 年 6 月 25 日，祥维斯有限第三次增资至 10,812.50 万元

2015 年 6 月 24 日，祥维斯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0 万元增加至 10,812.5 万元。本次增资部分 812.5 万元，由股东秦向阳以货币方式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前缴清。2015 年 6 月 24 日各股东签署了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5 年 6 月 26 日，潍坊永庆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潍永庆会验字[2015]第 32 号”《验资报告书》对本次增资的缴纳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截至 2015 年 6 月 26 日，祥维斯有限已收到秦向阳以货币方式缴纳的人民币 2,600 万元，其中 812.5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其余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5年6月25日，祥维斯有限在潍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登记变更。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份类别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本总额 比例
1	自然人股东	曹惠媛	货币	312.50	312.50	2.89%
2	自然人股东	关红	货币	312.50	312.50	2.89%
3	自然人股东	黄瑜	货币	312.50	312.50	2.89%
4	自然人股东	张盛林	货币	690.94	690.94	6.39%
5	自然人股东	周建	货币	725.00	725.00	6.71%
6	自然人股东	秦向阳	货币	1,594.69	1,594.69	14.75%
7	自然人股东	马兴利	货币	800.00	800.00	7.40%
8	自然人股东	马琳	货币	1700.00	1700.00	15.72%
9	法人股东	西藏祥福盈	货币	500.00	500.00	4.62%
10	法人股东	祥维斯化学品	货币	3,864.38	3,864.38	35.74%
合计				<b>10,812.50</b>	<b>10,812.50</b>	<b>100.00%</b>

#### 11、2015年9月1日，祥维斯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8月16日，祥维斯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审字[2015]第96010037号《审计报告》，截至2015年6月30日，有限公司经审计账面净资产为人民币110,095,476.10元。根据辽宁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众华评报字[2015]第114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15年6月30日，有限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为人民币19,609.67万元。有限公司以其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按1:1折合股份公司总股本10,812.5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其余1,970,476.10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

鉴于公司以截至2015年6月30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按1:1的比例折股，整体变更前后公司的注册资本未发生变化，公司本次整体变更过程不存在以盈余公积金、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的情形，自然人股东无需缴纳个人所得税。

2015年8月28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瑞华验字[2015]第96010003号”《验资报告》，对本次整体变更的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

2015年9月1日，潍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公司变更登记，股份公司领取了注册号为37072720000544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812.5万元，股本总额为10,812.5万股。

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份类别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股权比例(%)
1	自然人股东	曹惠媛	312.50	2.89%
2	自然人股东	关红	312.50	2.89%
3	自然人股东	黄瑜	312.50	2.89%
4	自然人股东	张盛林	690.94	6.39%
5	自然人股东	周建	725.00	6.71%
6	自然人股东	马兴利	800.00	7.40%
7	自然人股东	秦向阳	1,594.69	14.75%
8	自然人股东	马琳	1,700.00	15.72%
9	法人股东	西藏祥福盈	500.00	4.62%
10	法人股东	祥维斯化学品	3,864.38	35.74%
合计			<b>10,812.50</b>	<b>100.00%</b>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的历次股权变动均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公司股权权属明晰，不存在或曾经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形，股权不存在现实或潜在的纠纷。

本公司历次股权变动涉及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动，均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对出资情况进行审验。公司股东的历次出资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出资真实、充足。

## （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进行重大资产重组。但为消除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提高拟挂牌公司独立性、业务完整性，本公司收购了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祥维斯医药和上海祥韦思。具体情况如下：

### 1、收购祥维斯医药 100%股权

祥维斯医药由祥维斯投资于2011年9月7日出资1,000万元设立，其主营业务为医药中间体的研发、销售，祥维斯医药目前处于项目建设期，在建项目为1500吨半胱氨酸手性医药中间体项目。L-半胱氨酸是白色结晶性粉末，味酸，易溶于水，对酸稳定，在中性及碱性条件下易被空气氧化为胱氨酸，具有活性硫

基，在医药、食品、饲料、化妆品等行业具有广泛的用途。由于 L-半胱氨酸含巯基基团，所以它是氨基酸类物质中为数不多的少数几种具有解毒功效的天然氨基酸。L-半胱氨酸/胱氨酸是重要的手性医药中间体，可用于合成药物 N-乙酰半胱氨酸等。从应用领域上来看，L-半胱氨酸和目前公司现有的产品甜菜碱具有相同性，因公司在食品、饲料领域具有一定的客户基础，和推广运营经验，将祥维斯医药纳入挂牌主体后，未来待祥维斯医药项目建成达产后，有利于公司整合资源，更快的推广新产品。

根据 2015 年 4 月 25 日祥维斯生物股东会决议，祥维斯生物与祥维斯投资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受让祥维斯投资所持祥维斯医药 100% 股权。根据辽宁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众华评报字[2015]第 057 号评估报告，祥维斯医药于 2015 年 3 月 31 日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 1,008.64 万元，经双方商定，最终确定本次祥维斯医药 100% 股权定价为人民币 1,000 万元。2015 年 5 月 11 日祥维斯医药在潍坊高新技术产业区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收购的定价以祥维斯医药在定价基准日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基础，综合考虑其经营情况后确定。收购符合本公司对现有业务进行拓展的战略规划，祥维斯医药在建项目投产后能够增加本公司的业务领域，增强公司的竞争力。

## 2、收购上海祥韦思 100% 股权

上海祥韦思由马兴群和马兴利于 2005 年 9 月 19 日成立。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其中马兴群和马兴利分别出资 90 万元和 10 万元。

根据 2014 年 5 月 10 日祥维斯生物股东会决议，以及祥维斯生物与马兴群和马兴利的股权转让协议，祥维斯生物分别以人民币 9 元的价格和 1 元的价格受让马兴群和马兴利各自持有的上海祥韦思 90% 和 10% 的股权。2014 年 5 月 23 日上海祥韦思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自由贸易试验区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收购的定价以上海祥韦思在合并日的净资产值为基础，综合考虑其经营情况后确定。上海祥韦思合并日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和净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上海祥韦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年末
资产：		

货币资金	9,004.05	154,545.99
应收款项	237,340.08	80,625.41
其他应收款	81,566.54	74,462.45
固定资产	12,267.54	12,267.54
在建工程	-	-
无形资产	-	-
其他长期资产	-	-
负债：		
应付款项	2,050,377.64	2,039,574.27
净资产	-1,710,199.43	-1,717,672.88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1,710,199.43	-1,717,672.88

本次收购完成后，上海祥韦思成为祥维斯生物全资子公司，未来可作为本公司对外贸易的平台，有效的维护和拓展祥维斯生物下游业务范围和海外业务。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公司董事

#### 1、马兴群先生

公司董事长，其基本情况见本节“三、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内是否发生变更”。

#### 2、马兴利先生

马兴利先生，197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92年至1994年，就职于潍坊新立克集团有限公司；1994年至1999年，任潍坊金通石化经贸有限公司总经理；1999年至2013年，任祥维斯化学品计划商务部经理；2014年至2015年8月，任祥维斯有限计划商务部经理；2015年8月31日起任股份公司董事、计划商务部经理，同时兼任上海祥韦思监事。

#### 3、周建先生

周建先生，1976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98年至今，任湘潭市新园物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2000年至今，任湘潭县凤凰中学校园商店负责人；2004年至今，任湘潭县易俗河凤凰实验中学中学校园商

店负责人；2006年至今，任湘潭祥霖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6月至今，任北京盛方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8月31日起任股份公司董事。

#### **4、陈晓莉女士**

陈晓莉女士，1974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4年7月至1995年10月，就职于山东潍坊纯碱厂财务处；1995年10月至2008年3月，就职于山东海化集团财务部；2008年3月至2010年3月，任山东海化集团财务部财务管理科副科长；2010年3月至2012年7月，任山东海化集团财务部会计管理科科长；2012年7月至2013年，任祥维斯化学品财务总监；**2014年至2015年8月，任祥维斯有限财务经理；2015年8月31日起任股份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同时兼任西藏祥福盈监事。**

#### **5、张钦太先生**

张钦太先生，1976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98年11月至2002年10月，就职于临朐环球催化剂有限责任公司；2002年10月至2007年12月，任祥维斯化学品生产部经理；2008年1月至2013年10月，任祥维斯化学品临朐分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10月至2015年6月，任祥维斯有限滨海运营中心总经理；2015年7月至今，先后任祥维斯有限和股份公司运营中心副总经理。2015年8月31日起任股份公司董事。

## **(二) 公司监事**

### **1、王克军先生**

王克军先生，1970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92年至1997年，任潍坊粮油食品购销公司会计；1997年至1999年，任潍坊粮油集团公司出纳；1999年至2006年，任潍坊粮油贸易公司财务会计；2006年至2012年，历任祥维斯化学品主管会计、财务经理、审计督察部经理；2013年至2015年8月任祥维斯有限办公室主任。2015年8月31日起任股份公司监事、办公室主任，并在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上被选举为监事会主席。

### **2、陈玉霞女士**

陈玉霞女士，198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10年至今，先后就职于祥维斯化学品市场部、办公室，祥维斯有限和股份公

司市场部、办公室。2015年8月31日被股份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为职工监事。

### 3、黄瑜女士

黄瑜女士，公司监事，197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1年11月至2007年2月，任鼓浪屿风景区建设开发公司工会主席；2007年2月至2009年8月，任北京佳亿家健康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9年8月至今任厦门德勤安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8月31日起任股份公司监事。

##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1、马兴群先生

马兴群先生，公司总经理，其基本情况见本节“三、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内是否发生变更”。

### 2、陈晓莉女士

陈晓莉女士，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其基本情况见本节“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 3、李新忠先生

李新忠先生，公司副总经理，1971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2年7月至2003年01月，任山东滨州第二化工厂车间主任；2003年1月至2007年3月，任淄博赛福特化工有限公司生产副总；2007年4月至2009年5月，任广东百味源香化有限公司生产厂长；2009年6月至2012年12月，任山东(金城医药)汇海医药化工有限公司子公司生产技术副总；2012年1月至2015年1月，任西陇化工(四川)有限公司子公司总经理；2015年5月至2015年8月，任祥维斯有限生产中心副总经理；2015年8月31日被股份公司董事会聘任为副总经理。

### 4、马琳女士

公司副总经理，其基本情况见本节“三、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内是否发生变更”。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均履行了相关的内部程序，相关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或章程约定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义务的问题。

##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409,555,520.31	368,910,389.69	272,444,930.68
股东权益合计	108,896,977.33	63,330,803.51	84,282,327.12
归属于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	108,896,977.33	63,330,803.51	84,282,327.12
每股净资产	1.0071	0.8333	1.1090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0071	0.8333	1.1090
资产负债率（%）	72.93	83.63	68.27
流动比率（倍）	1.25	0.86	1.44
速动比率（倍）	0.99	0.76	1.40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83,185,932.49	13,305,816.48	3,997,533.29
净利润	3,865,600.60	-21,248,531.18	110,738.92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65,600.60	-21,248,531.18	110,738.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97,639.57	-21,825,328.86	110,738.92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97,639.57	-21,825,328.86	110,738.92
毛利率（%）	21.81	1.69	12.44
净资产收益率（%）	4.49	-28.79	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97	-29.57	0.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28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28	0.00
<b>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元/股）</b>	<b>0.02</b>	<b>-0.22</b>	<b>0.00</b>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6.87	3.97	-
存货周转率（次）	3.27	2.04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27,917.97	-19,791,494.33	-28,061,233.4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692	-0.2604	-0.3692

注 1：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注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注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待摊费用-预付账款）/流动负债

注 4: 销售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注 5: 净资产收益率=P0/E

$$E=E0+NP\div 2+Ei\times Mi\div M0-Ej\times Mj\div M0\pm Ek\times Mk\div M0$$

其中: 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 为加权平均净资产;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注 6: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净利润-非经营性损益\*(1-所得税率)]/加权平均净资产

注 7: 应收账款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

注 8: 存货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2

注 9: 基本每股收益=P0÷S

$$S=S0+S1+Si\times Mi\div M0-Sj\times Mj\div M0-Sk$$

其中: 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注 10: 稀释每股收益=P1/(S0+S1+Si×Mi÷M0-Sj×Mj÷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注 11: 每股净资产=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期末股份数

## 七、定向发行情况

公司本次无定向发行。

##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一) 主办券商

名称: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冉云  
住所：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联系电话：010-66574209  
传真：010-66574790  
项目小组负责人：秦勤  
项目小组成员：秦勤、朱玉华、许霖

##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王玲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1 号环球金融中心东塔 20 层  
联系电话：010-58785588  
传真：010-58785599  
经办律师：李萍、顾文江

##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顾仁荣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  
联系电话：010-88219191  
传真：010-88210558  
经办会计师：秦怀武、钟读新

##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辽宁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宜  
住所：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鲁迅路 35 号 14 层 H 号  
联系电话：0411-82739279  
传真：0411-82739270  
经办评估师：李雨勤、李丹

##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楼

电话：010-58598874

传真：010-58598982

## **（六）股票交易机构**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邮编：100033

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674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 （一）主营业务

祥维斯生物是一家集饲料、食品和医药添加剂、生物制剂研究开发和生产经营的现代化高科技企业。公司主营业务为三甲基甘氨酸（俗称“甜菜碱”）及其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饲料添加剂、食品添加剂、发酵助剂等领域。其中饲料添加剂是公司产品主要应用领域，约占其销售的80%。

#### （二）主营业务的承接

公司控股股东祥维斯化学品是国内最早进行化学合成甜菜碱规模化生产的厂家之一，经过不断的技术研发和工艺改进，公司甜菜碱产品收率可达90%以上、产品质量好（产品纯度高，含杂质量低）、成本低，远销国内外。祥维斯化学品与国内外的食品、饲料、医药等知名集团企业（新希望六和集团、阜丰集团、梅花生物科技集团、宁夏伊品生物科技、中粮生化集团、巴西食品、荷兰泰高食品、美国嘉吉等）形成了战略合作关系，是国内外著名的三甲基甘氨酸生产企业，是饲料生产企业、氨基酸发酵生产企业的首选供应商和战略合作伙伴。

2011年底祥维斯化学品因潍坊市政府对化工企业的整体规划要求需要搬迁，为尽可能减少搬迁对业务的影响，由祥维斯化学品和公司实际控制人马兴群先生共同出资设立本公司，并在潍坊滨海开发区中化工园区新建厂区，以承接原有祥维斯化学品业务。自2013年8月起祥维斯化学品已不再从事相关产品的生产，业务以贸易为主。

2014年底本公司首批5万吨/年建设产能逐步达到可使用状态，目前产品销售规模日益增加，市场占有率逐步恢复。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已经完成对祥维斯化学品业务的承接。

#### （三）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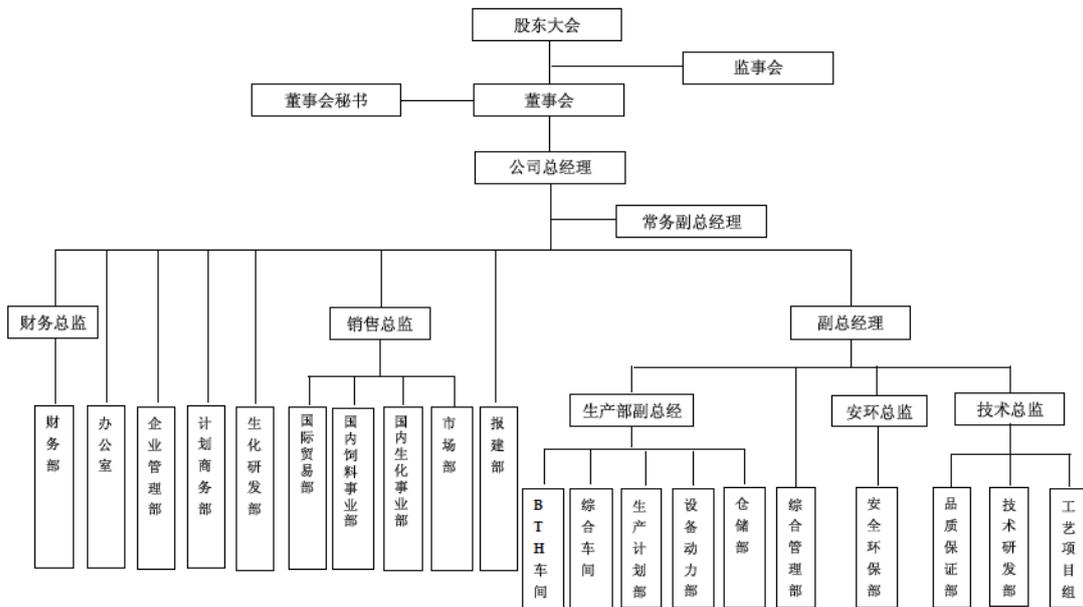
公司现有产品主要是甜菜碱系列产品，包括甜菜碱盐酸盐、无水甜菜碱、一水甜菜碱、医药级甜菜碱和复合甜菜碱等多个品种，其性质和用途见下表：

产品名称	细分类	产品性质	用途
甜菜碱	甜菜碱盐酸盐	化学结构式为 $C_6H_{11}NO_2HCl$ ,有效成分甜菜碱含量在 75%左右。	饲料添加剂、发酵助剂等用于饲料生产和发酵生产
	无水甜菜碱	化学结构式为 $C_6H_{11}NO_2$ ,公司该产品纯度达到 99%以上,杂质盐含量在 0.1%以下。有效成分甜菜碱含量在 99%以上	饲料添加剂、发酵助剂等用于饲料生产和发酵生产
	一水甜菜碱	化学结构式为 $C_6H_{11}NO_2 \cdot H_2O$ ,有效成分甜菜碱含量在 85%左右	饲料添加剂、发酵助剂等用于饲料生产和发酵生产
	复合甜菜碱	生产过程中甜菜碱残液与玉米芯的混合物	饲料添加剂
	医药级甜菜碱	纯度较高的甜菜碱,有害杂质含量极少	以出口为主,用于食品医药领域

##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与工艺流程

### (一) 公司组织结构图

公司的组织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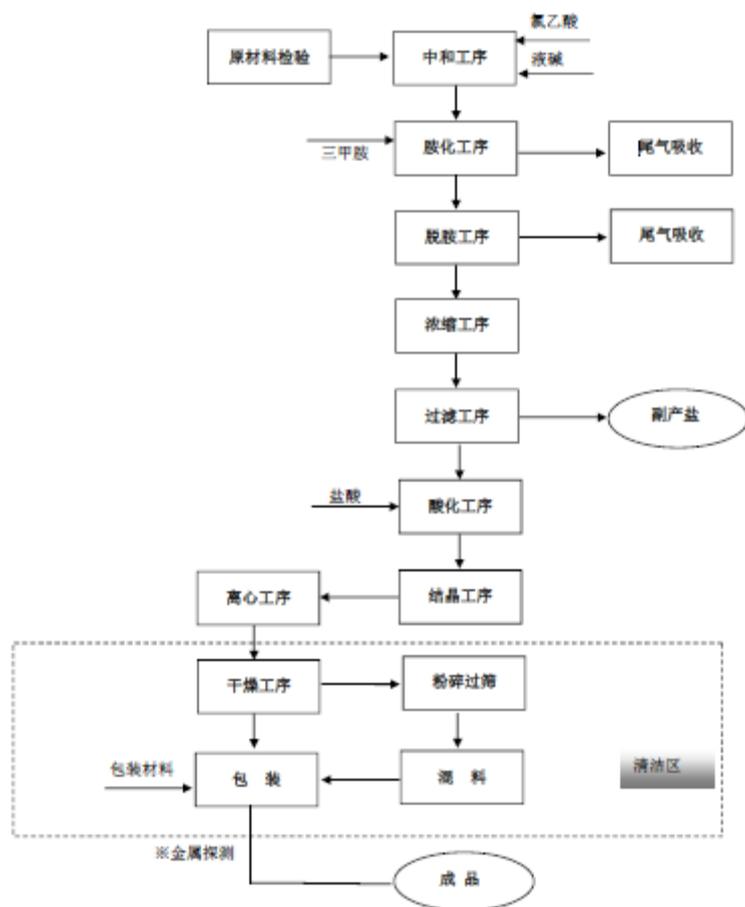
### (二) 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

公司甜菜碱系列产品分为甜菜碱盐酸盐和甜菜碱两大品类。均采用化学合成法。

甜菜碱盐酸盐主要原料为氯乙酸、三甲胺、盐酸和液碱,主要步骤为:第一步:中和反应:将氯乙酸、液碱和水按照一定比例配比放入搪瓷反应釜经化学反

应后生成氯乙酸钠溶液；第二步：氨化反应：在氯乙酸钠溶液中通入三甲胺经胺化反应后得到含氯化钠的甜菜碱溶液。第三步：脱氨脱盐：经过脱氨得到氨化完成液，再经过浓缩脱盐，得到液体状态的甜菜碱。第四步：酸化反应：加入盐酸经化学反应后生成盐酸甜菜碱溶液，然后浓缩结晶得到固态粉末状盐酸甜菜碱粗品。第五步：干燥包装：将盐酸甜菜碱粗品进行干燥，混合分装，得到不同规格的甜菜碱盐酸盐产品。

甜菜碱产品是在甜菜碱盐酸盐的基础上将盐酸盐去掉，获得纯甜菜碱产品，主要步骤为：前两步同甜菜碱盐酸盐；第三步：除盐：将氨化完成液通过精制除盐；第四步：干燥分装：浓缩结晶后得到甜菜碱粗品，干燥得到固态粉末状纯甜菜碱或一水甜菜碱。甜菜碱产品的主要工艺流程图如下：



### 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及合法经营情况

#### (一) 公司产品使用的核心技术

公司以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专利技术制备甜菜碱的工艺方法（ZL2006 1 0043770X）为依托，公司产品使用的核心技术主要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序号	关键技术名称	用途
1	DCS 自动控制系统	通过该控制系统实现了车间连续自动控制、使产品生产效率高、收率更高，并节约了成本，同时降低了产品杂质含量，质量更优。
2	脱胺吸收系统	该系统通过独特的工艺设计确保产品中三甲胺被吸收充分。
3	蒸发浓缩技术	通过该技术提高换热效率，节约动力消耗成本，从而降低产品成本。

## （二）固定资产情况

### 1、固定资产基本情况

公司用于生产经营的主要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办公及其他设备等。公司固定资产目前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类别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使用情况
房屋及建筑物	6,629.17	6,338.24	95.61%	正常使用
机器设备	6,755.25	6,345.02	93.93%	正常使用
运输设备	48.83	32.27	66.08%	正常使用
办公及其他设备	12.87	6.71	52.15%	正常使用
合计	13,446.12	12,722.24	94.62%	

### 2、房产

#### （1）自建房产

##### ①祥维斯生物自建房产情况

本公司自建房产是自建年产 30 万吨三甲基甘氨酸盐酸盐项目（一期 5 万吨）的相关厂房、仓库和服务楼等生产、办公设施。与该项目相关的建筑工程规划和施工许可情况如下：

##### 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

序号	证书编号	工程名称	建设规模	发证日期
1	建字第 3707032013BH0070	服务楼	8,593.50 平方米	2013.5.25
2	建字第 3707032013BH0071	1#原料库	10,240 平方米	2013.5.25

3	建字第 3707032013BH0072	2#原料库	10,240 平方米	2013.5.25
4	建字第 3707032013BH0164	2#生物车间	5,397 平方米	2013.9.24
5	建字第 3707032013BH0184	二车间	9,835 平方米	2013.10.23
6	建字第 3707032013BH0163	成品库	11,520 平方米	2013.9.24
7	建字第 3707032013BH0142	公辅中心	13,800 平方米	2013.7.12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序号	证书编号	工程名称	建设规模	发证日期
1	潍滨建施许证字 2013-08002	服务楼	8,593.5 平方米	2013.8.7
2	潍滨建施许证字 140204	1#原料库	10,240 平方米	2014.2.20
3	潍滨建施许证字 2013-10001	2#原料库	10,240 平方米	2013.10.9
4	潍滨建施许证字 2013-10002	2#生物车间	5,397 平方米	2013.10.9
5	潍滨建施许证字 140102	二车间	9,835 平方米	2014.1.7

注：上述五项在建工程已经抵押给招商银行潍坊分行作为公司借款的担保，具体情况详见本节“四、公司经营业务相关情况”之“（四）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2#原料库、服务楼、2#生物车间和二车间等四项工程已经完工，相关设施已投入使用，房产产权证明正在办理过程中。其余项目尚在建设过程中。

②祥维斯医药自建房产情况

祥维斯医药自建房产主要是 1500 吨 L-半胱氨酸手性医药中间体项目的 GMP 生产车间。与该项目相关的建筑工程规划和施工许可情况如下：

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

序号	证书编号	工程名称	建设规模	发证日期
1	建字第 37070 02012G0075 号	GMP 生产车间	17,600 平方米	2012.4.16
2	建字第 37070 02012G0079 号	成品仓库	4,000 平方米	2012.04.16
3	建字第 37070 02012G0078 号	原料仓库	3,600 平方米	2012.04.16
4	建字第 37070 02012G0078 号	精制车间、展示厅	5,057.33 平方米	2012.04.16

祥维斯医药的项目建设还处于前期阶段，GMP 生产车间要求高，建设周期较长，目前项目还处于建设的前期阶段，建筑工程施工许可尚在办理过程中，公司取得该等证书不存在法律障碍。

(2) 租赁房产

除自建房产外，在项目建设期本公司及子公司祥维斯医药租赁了部分房产作为办公及研发用。租赁房产位于潍坊生物医药科技园内，租赁房屋面积约为 747 平方米，出租方为潍坊高新生物园发展有限公司。租赁期限：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此外，上海祥韦思（租赁方）与汤臣国贸大厦（上海）有限公司（出租方）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上海祥韦思租赁了位于上海市外高桥保税区基隆路 1 号（C 区 001 地块）塔楼第 9 层 921、922 室房屋，租赁面积为 101.2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15 年 8 月 31 日至 2016 年 8 月 30 日。

### 3、主要设备情况

#### （1）主要生产设备成新率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生产设备原值6,755.25万元，净值6,345.02万元，主要生产设备运行状况良好。

主要生产设备成新情况如下：

序号	主要生产设备	原值（万元）	净值（万元）	成新率
1	盐酸盐生产线	528.68	479.85	90.76%
2	无水生产线	407.73	370.07	90.76%
3	1#2#双效逆流蒸发器	344.96	325.84	94.46%
4	配电室	312.05	294.75	94.46%
5	胺化塔	301.74	285.01	94.46%
6	结晶设备	259.70	245.31	94.46%
7	复合生产线	213.94	194.18	90.76%
8	三质体流化床	213.92	202.07	94.46%
9	圆盘过滤机	213.57	201.74	94.46%
10	二车间设备电缆	207.55	196.05	94.46%
11	医药级生产线	168.82	153.23	90.76%
合计		<b>3,172.66</b>	<b>2,948.10</b>	<b>92.92%</b>

#### （2）生产设备抵押情况

本公司生产设备无抵押的情况。

### （三）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的主要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商标及专利权等。

## 1、土地使用权

序号	土地使用权人	土地证号	面积(m <sup>2</sup> )	用途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土地座落
1	祥维斯生物	潍国用(2012)第G123号	502,807	工业用地	出让	2062年2月28日	潍坊滨海经济开发区临港化工园北扩区滨海大街以北
2	祥维斯医药	潍国用(2012)第E045号	39,112	工业用地	出让	2061年11月23日	潍坊高新区青银高速公路以北、马宿路以东

注：潍国用(2012)第G123号土地使用权证已经抵押给招商银行潍坊分行为公司与其的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具体情况详见本节“四、公司经营业务相关情况”之“（四）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 2、商标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国内在申请商标4项，其中2项已初步审定公告；国际上已拥有美国、欧盟，加拿大注册商标。国内商标注册情况：

商标名称	商标申请号	申请日期	商标权人	备注
赛维碱	15251239	2014/8/29	祥维斯生物	2015年7月13日初步审定公告
维特碱	15251240	2014/8/29	祥维斯生物	2015年7月13日初步审公告
维特碱	16034518	2014/12/29	祥维斯生物	正在审查中
赛维碱	16034519	2014/12/29	祥维斯生物	正在审查中

国际商标注册情况：

商标名称	核定使用范围	注册地	商标注册证号	商标注册有效期	商标权人
SUNWINCN	核定使用商品（第3/5/30/31类共80项）	欧盟	NO.011079811	2012.07.30-2022.07.30	祥维斯生物
SUNWINCN	核定使用商品（第3/5/30/31类共80项）	美国	NO.4426480	2013.10.29-2023.10.29	祥维斯生物
SUNWINCN	核定使用商品（第3/5/30/31类共20项）	加拿大	TMA867,786	2013.12.20-2028.12.20	祥维斯生物

## 3、专利权

目前公司及其子公司共申请专利17项，授权发明13项，正在申请中的有4项。公司已取得的专利全部为发明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专利权人
1	制备甜菜碱的工艺方法	ZL200610043770.X	发明	2006.04.26	祥维斯生物/祥维斯化学品
2	一种饲用动物肠道保护剂、制备方法及其应用	ZL201210231081.7	发明	2012.07.04	祥维斯生物/祥维斯化学品
3	甜菜碱磷酸盐及其生产方法与应用	ZL200610029842.5	发明	2006.08.09	祥维斯生物
4	一种玉米浆葡萄糖双流加发酵优化生产谷氨酸的方法	ZL201310204874.4	发明	2013.05.28	祥维斯生物
5	一种维生素B12复合发酵助剂及其在维生素B12发酵中的应用方法	ZL201210229843.X	发明	2012.07.04	祥维斯生物
6	一种适合工业化生产的N,N-二甲基甘氨酸的制备方法	ZL201310445330.7	发明	2013.09.26	祥维斯生物
7	一种甘氨酸螯合铁的结晶成长方法	ZL201310446935.8	发明	2013.09.26	祥维斯生物
8	一种适合工业化生产的N,N-二甲基甘氨酸盐酸盐的制备方法	ZL201310445344.9	发明	2013.09.26	祥维斯生物
9	一种发酵法生产番茄红素的方法	ZL201310522440.9	发明	2013.10.29	祥维斯生物
10	一种融雪剂的制备方法及其制备的环保型融雪剂	ZL201410010288.0	发明	2014.01.09	祥维斯生物
11	发酵制备L-谷氨酸的方法	ZL201310204307.9	发明	2013.05.28	祥维斯生物
12	一种适合规模化生产的N,N-二甲基甘氨酸钠盐	ZL201310499459.6	发明	2013.10.22	祥维斯生物

	合成工艺				
13	发酵制备 L-氨基酸的方法	ZL2007I0037090.1	发明	2007.02.02	祥维斯医药

注：“1 和 2”专利，属于祥维斯化学品和祥维斯生物共有，2015 年 9 月祥维斯化学品与公司签订《专利转让协议》，约定此两项专利无偿转让给公司，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专利转让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公司正在申请已获受理的专利有 4 项，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类型	申请号	发明名称	申请人	申请日	所处阶段
1	发明	201310656164.5	一种甜菜碱预混剂的制备方法	祥维斯生物	2013.12.6	实质审查
2	发明	201410010364.8	一种甘氨酸螯合锰的工业化生产制备工艺	祥维斯生物	2014.1.9	实质审查
3	发明	201510358624.5	一种酵母发酵培养基及其应用	祥维斯生物	2015.6.25	受理
4	发明	201510358623.0	一种提高多种酶制剂产量的方法	祥维斯生物	2015.6.25	受理

本公司的已获授权和正在申请的专利均为原始取得或控股股东原始取得后无偿转让给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单位的职务发明问题和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

#### （四）公司业务许可、资质情况

##### 1、与生产经营相关的资质证书

（1）公司生产的甜菜碱主要用途之一是作为饲料添加剂使用，按照我国农业部的相关规定，我国饲料添加剂实行生产许可管理办法，目前本公司持有两个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证，具体情况如下：

证书编号	产品品种	产品类别	有效期	发证机关
鲁饲添（2014）H07012	甜菜碱；甜菜碱盐酸盐***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	2014.03.35 至 2019.03.24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鲁饲添（2014）T07012	甜菜碱；甜菜碱盐酸盐***	饲料添加剂	2014.03.35 至 2019.03.24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2015 年 10 月，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就上述生产许可证进行了更新。

（2）公司生产的甜菜碱一部分内销，一部分出口，与出口相关的经营资质证书或备案情况如下：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有效期	发证机关
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7079680CS	永续	中华人民共和国潍坊海关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2434331	-	潍坊市商务局-
出口饲料生产、加工、存放企业检验检疫注册登记	3700FA058	2014.05.27 至 2019.05.26	山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本公司的上述资质、许可等均在有效期内，公司不存在超越资质、范围经营、使用过期资质的情况。

(3) 本公司产品作为优质饲料添加剂远销海外，如欧盟地区、阿拉伯地区等，该地区均对饲料添加剂有认证要求，公司产品通过相关的认证情况如下：

①欧盟地区“FAMI-QS 认证”

FAMI-QS (European Feed Additives and PreMIxtures Quality System, 中文称为欧洲饲料添加剂和添加剂预混合饲料质量体系), 是欧盟当局对进入欧盟市场的饲料添加剂和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生产厂商的强制性要求。本公司于 2014 年 5 月取得该认证, 有效期至 2017 年 5 月。

②清真认证“Halal Certificate”

清真认证用于证明所生产的产品符合清真生活方式的生产准备和成分标准的过程。本公司于 2014 年 8 月获得该项认证, 有效期至 2016 年 8 月。该认证有助于本公司产品在阿拉伯地区的推广。

③犹太洁食认证“Kosher Certificate”

Kosher 洁食认证, 代表了世界上最高等级的产品品质及百分之百的纯净天然。该认证用于说明食品和食品成分必须符合严苛的犹太法饮食规定。本公司于 2014 年 3 月获得该项认证。该认证有助于本公司产品在犹太地区的推广。

2、公司的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

公司目前持有如下质量管理相关的证书:

公司名称	证书名称	注册号	标准	体系适用范围	有效期
祥维斯股份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USA14Q26833R0M	ISO9001:2008	饲料添加剂及混合型饲料添加剂(甜菜碱盐酸盐、甜菜碱)的生产	2014.12.25 至 2017.12.2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USA13E26835R0M	ISO14001:2004	位于山东省潍坊市潍坊滨海经济开发区临港工业园滨海大街 0199 号的山东祥维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饲料添加剂及混合型饲料添加剂(甜菜碱盐酸盐、甜菜碱)的生产机器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	2014.12.25 至 2017.12.24

公司名称	证书名称	注册号	标准	体系适用范围	有效期
				理活动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14FSMS1400054	GB/T22000-2006idt ISO 22000:2005	饲料添加剂及混合型饲料添加剂(甜菜碱盐酸盐、甜菜碱)的生产及其所涉及场所(甜菜碱盐酸盐生产车间、甜菜碱生产车间)的相关食品安全管理活动	2014.12.25至2017.12.24

公司的主要产品均取得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证,产品标准办理了如下备案登记:

单位名称	标准名称	标准编号
祥维斯股份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甜菜碱盐酸盐	Q/370701XWS001-2013
祥维斯股份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甜菜碱	Q/370701XWS002-2013
祥维斯股份	饲料添加剂甜菜碱	Q/370701XWS003-2013
祥维斯股份	饲料添加剂 甜菜碱	Q/370701XWS004-2013
祥维斯股份	混合型饲料添加剂 甜菜碱	Q/370701XWS005-2013

公司现持有潍坊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核发的《组织机构代码证》，代码为58607306-1，有效期至2019年9月1日。子公司祥维斯医药现持有潍坊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核发的《组织机构代码证》，代码为58194755-X，有效期至2019年8月20日；上海祥韦思现持有上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核发的《组织机构代码证》，代码为78057703-7，有效期至2018年5月28日。

根据质量监督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公司的产品符合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 3、其他资质及荣誉

序号	名称	授予单位	授予时间	备注
1	全国氨基酸生物转化中心	中国生物发酵产业协会	2014.12	-
2	山东省综合院士工作站	中共山东省组织部、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山东省科学技术协会	2012.3	2012.3月授予祥维斯化学品,2014.4月由祥维斯生物承接
3	甘氨酸及其衍生物产	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	2012.3	2012.3月授

	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	财政厅、山东省教育厅、山东省国资委、山东省总工会		予祥维斯化学品, 2014.4月由祥维斯生物承接
4	山东省饲料行业协会副会长	山东省饲料行业协会	2015.3	-

### (五) 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 公司未取得任何特许经营权。

### (六) 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2015年6月30日, 公司共有员工196人。公司员工岗位结构、学历结构、年龄结构情况如下:

#### 1、员工情况

##### (1) 岗位结构

岗位	人数	比例
管理人员	24	12.24%
技术人员	28	14.29%
市场人员	22	11.22%
生产人员	102	52.04%
财务人员	7	3.57%
行政人员	13	6.63%
合计	196	100.00%

##### (2) 学历结构

学历	人数	比例
硕士	9	4.59%
本科	42	21.43%
大专	33	16.84%
高中及以下	112	57.14%
合计	196	100.00%

##### (3) 年龄结构

年龄	人数	比例
25岁以下	17	8.67%
26-30岁	53	27.04%
31-40岁	73	37.24%
41岁以上	53	27.04%
合计	196	100.00%

## 2、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罗瑞生先生**，1971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4年8月至2005年5月，任山东滨化集团主任工程师；2008年8月至2010年2月，任青岛石大卓越科技公司技术研发经理；2010年2月至2012年9月，任河北大鹏医药化工有限公司生产副总经理；2012年9月至2015年1月，任山东海利尔化工有限公司生产技术厂长；2015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技术总监。罗瑞生先生拥有20年从事生产技术管理工作的经验。

(2) **王磊先生**，197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6年8月至2007年9月，任潍坊中基饲料公司服务专员；2007年9月至2013年2月，任祥维斯化学品技术服务部经理；2013年2月至今，任本公司技术服务经理。王磊先生拥有9年技术研发服务相关工作经验并在《中国畜牧杂志》等刊物上发表过10多篇文章。

(3) **宋琦先生**，1983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9年8月至2011年6月，任江苏苏中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专员；2011年6月至2014年7月，任祥维斯化学品研发专员；2014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研发经理。宋琦先生拥有6年技术研发工作的相关经验。

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动。公司的核心技术团队成员中王磊和宋琦均在公司长期从事研发工作，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核心技术人员罗瑞生在加入本公司之前曾任山东海利尔化工有限公司生产技术厂长。经查询，山东海利尔化工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农药、乙醇、盐酸的生产销售，以及2-氯-5-氯甲基吡啶、L型脱模剂、N-(膦酰基甲基)亚氨基二乙酸及精细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与本公司的业务及产品分属不同领域。

罗瑞生已经承诺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如发生纠纷引发赔偿义务，由其个人自行承担。

## (七) 研发能力

### 1、公司研发机构设置

2011年公司牵头组建了“甘氨酸及其衍生物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并依托该联盟成立了“甘氨酸及其衍生物产业技术创新综合院士工作站”，公司同时注重对外科技合作，与上海交通大学、华东理工大学、天津科技大学、南开大学等多所知名院校密切合作，提升公司的研发实力。

公司的研发在坚持创新的基础上，依托公司自身的院士工作站和全国氨基酸生物转化中心研究平台，形成以市场为导向，以合成研发为中心，应用研发和技术服务为辅的研发体系。公司研发工作由技术管理委员会统一管理和协调，下设生物研发中心，技术服务中心和合成研发中心。其中生物研发中心下设工艺部和产品研发部两个二级机构，合成研发中心下设化验室、工艺项目部和技术研发部三个二级机构，并在技术研发部下设工艺组和研发组两个三级机构。其中生物研发中心主要从事微生物过程优化与控制研究。合成研发中心主要从事饲料合成方面的研究。

## 2、研发人员构成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研发部门由28名专职成员构成。具有硕士研究生学历6人，本科学历16人，大专学历6人。研发人员的数量、知识结构和专业背景合理，有利于公司保持产品的研发优势。此外，公司广泛与研究所、院校的专家合作，聘请外部专家作为技术顾问增强公司的研发实力。

## 3、研发成果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申请发明专利17项，授权13项，正在申请中的有4项。

## （八）安全生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安全相关制度，严格执行员工劳动安全保护，未发生与安全生产有关的事件，也未有因违反劳动保护或员工职业健康安全有关管理制度而受到主管政府管理部门处罚的情况，公司及子公司安全生产符合相关劳动安全法律法规的规定。

### 1、安全生产制度建设和运行情况

为了保证公司安全生产与员工职业健康安全，确保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有效运行，公司建立了《三甲胺卸车安全管理规定》、《消防管理制度》、《安全生产责任制》、《剧毒化学品安全管理规定》等一系列保障安全生

产与员工健康安全的制度，并由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遵照执行。公司严格按照规定定期开展落实员工的各类安全教育培训工作，坚持落实公用及个人从事作业的必要劳动防护用品的配发。

## 2、公司取得的安全生产相关证书

本公司生产的产品不属于《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中所需要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的范畴，因此，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书。

公司目前持有潍坊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于2015年8月17日核发的《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证书编号：AQB37073WHIII2015000490），公司为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危险化学品），有效期至2018年8月16日。

2015年9月2日，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通过了对公司“年产30万吨三甲基甘氨酸盐酸盐项目（一期5万吨）”项目的安全设施竣工验收，并出具了“潍滨安监化工项目[2015]0001号”安全设施竣工验收监督核查意见。

## 3、公司对危险化学品采购、运输、存放、使用等遵守相关规定的情况

### （1）危险化学品的采购

公司的原材料涉及盐酸、液碱、三甲胺、氯乙酸等危险化学品，本公司采购危险化学品前，首先查验并确保出售方拥有相关经营资质，如《安全生产许可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等，在实际进行采购时，本公司针对每一次采购均在当地公安部门进行登记备案。

### （2）危险化学品的运输

本公司采购原材料或销售产品均不自主提供运输服务，因此无需办理《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在实际经营中，涉及采购和销售的，公司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要求委托的运输企业提供运输危险化学品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并同时与提供运输服务的企业约定危险化学品的规格参数及运输方法。

### （3）危险化学品的储存

本公司通过建立健全岗位责任制、巡回检查制度、交接班制度和各项操作规程，做好物品入库、发货、日常维护管理以及防火、防洪（汛）、防垮塌、防盗等安全管理工作。公司还组织仓库、罐区工作人员进行培训，使之熟悉本岗位储存物资的性质、储存方式、方法以及危险物品中毒的急救方法和消防灭火措施，

并经考核合格后持证上岗。危险化学品严格按照规定储存在经公安部门批准设置的专门的危险化学品仓库中，未经许可，不准擅自入库。

#### （4）危险化学品的使用

公司人员领用危险化学品时，均由有资质的人员进行登记并按登记的品名、质量、数量，按规定操作程序领用。

4、本公司已经取得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的相关合规证明

根据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2015年8月18日出具的证明，公司2013年1月1日以来，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而受到安全生产行政处罚的情况，未发生一般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

### （九）环境保护情况

#### 1、公司所属的食品制造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和项目组核查，祥维斯生物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饲料添加剂：甜菜碱、甜菜碱盐酸盐（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混合型饲料添加剂：甜菜碱、甜菜碱盐酸盐（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生物化工产品的研发、销售；国家允许的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报告期内，公司投资建设了“年产30万吨三甲基甘氨酸盐酸盐项目（一期5万吨）”，并于2014年下半年建成投产。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三甲基甘氨酸（俗称“甜菜碱”）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农业部颁布的《饲料添加剂品种目录（2013）》（农业部公告第2045号），甜菜碱及甜菜碱盐酸盐属于饲料添加剂中的“维生素及类维生素”。

祥维斯医药的经营范围为“医药中间体的研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报告期内祥维斯医药投资建设了“年产1500吨L-半胱氨酸手性医药中间体项目”，截至本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该项目还处于建设期，祥维斯医药仍处于项目建设期。根据农业部颁布的《饲料添加剂品种目录（2013）》（农业部公告第2045号），L-半胱氨酸属于饲料添加剂品种中的“氨基酸、氨基酸盐及其类似物”。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食品制造业”（C14）；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食品制造业”中的“其他食品制造”（C139）行业下属的“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C1394）行业。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颁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食品制造业”中的“其他食品制造”（C149）行业下属的“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C1495）行业。

根据国家环保部《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号）及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函《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环办函[2008]373号）规定所列示的细化环保核查重污染行业分类，重污染行业主要为冶金、化工、石化、煤炭、火电、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

综上，公司及其子公司祥维斯医药所属的食品制造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 2、公司环保制度执行情况

公司成立了专门的安全环保部，对生产全过程的环保工作实行管理，并建立了严格的环保岗位责任制；在生产过程中实行定人定时进行监测，实行“生产全过程控制”，对公司重点环保岗位进行 24 小时监控，严防跑、冒、滴、漏现象的发生。

**报告期内，祥维斯医药处于项目建设期，建设施工期间公司制定了一系列项目施工环境污染防治有关措施，有效减少项目施工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同时项目建设时做到项目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建设。**

3、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符合有关环境保护的要求，现有生产经营项目均已依法办理了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验收手续。政府有权部门并已就此出具审核意见。

### （1）祥维斯生物三甲基甘氨酸盐酸盐建设项目

2012年9月24日，潍坊市环境保护局出具了“潍环审字[2012]204号”批复文件，对公司编制并报送的《山东祥维斯医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0万吨三甲基甘氨酸盐酸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同意批复。

2015年7月1日，潍坊市环境保护局滨海分局出具了“潍滨环验[2015]7号”验收批复文件，对公司报送的《山东祥维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0万吨三甲基

甘氨酸盐酸盐项目（一期5万吨）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报告》进行了批复。认为本项目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的环保措施，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2）子公司祥维斯医药年产1500吨L-半胱氨酸手性医药中间体项目

祥维斯医药的在建工程“年产1,500吨L-半胱氨酸手性医药中间体项目”已取得潍坊市环境保护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于2012年2月28日出具的《关于对山东祥维斯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500吨L-半胱氨酸手性医药中间体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潍环高书审字[2012]3号）。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祥维斯医药的建设项目正在建设过程中，因此尚未办理环境保护验收手续。

4、公司持有潍坊市环境保护局滨海区分局核发的《排放污染物许可证》（许可证编号：鲁环许字WFBH016号），排污种类：COD；NH<sub>3</sub>-N；排放浓度：50 mg/L、5mg/L；允许排放量（吨/年）：3.4；0.34；有效期限从2015年1月至2015年12月。

祥维斯医药目前处于项目建设期，尚未开展业务。因此，截至本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祥维斯医药暂未办理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5、根据潍坊市环境保护局官方网站（<http://www.wfepb.gov.cn>）及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政府信息公开网站（<http://xxgk.wfbinhai.gov.cn/>）中的行政处罚栏目，该栏目记录了2013年1月至今潍坊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行政处罚事项，未发现公司自2013年1月至今受到任何行政处罚。

根据潍坊市环境保护局官方网站（<http://www.wfepb.gov.cn>）及潍坊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政府信息公开网站（<http://www.wfgx.gov.cn/>）中的行政处罚栏目，该栏目记录了2013年1月至今潍坊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行政处罚事项，未发现祥维斯医药自2013年1月至今受到任何行政处罚。”

综上，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符合有关环境保护的要求。

## （十）诉讼及仲裁事项

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含5%）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 四、公司经营业务相关情况

### （一）公司业务的具体构成

#### 1、分产品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来自甜菜碱盐酸盐。各产品销售收入及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如下表所示：

产品类型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自产甜菜碱	盐酸甜菜碱	7,229.66	86.91%	765.00	57.49%	-	-
	无水甜菜碱	16.57	0.20%	4.37	0.33%	-	-
	一水甜菜碱	794.69	9.55%	75.74	5.69%	-	-
	复合甜菜碱	37.57	0.45%	8.70	0.65%	-	-
	医药级甜菜碱	25.04	0.30%	4.12	0.31%	-	-
	液体甜菜碱	64.96	0.78%		0.00%	-	-
	小计	8,168.49	98.20%	857.93	64.48%	-	-
贸易	150.11	1.80%	472.65	35.52%	399.75	100%	
总计	<b>8,318.59</b>	100.00%	<b>1,330.58</b>	100.00%	399.75	100%	

#### 2、分区域销售情况

销售区域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内销	3,096.44	37.22%	248.95	18.71%	27.92	6.98%
外销	5,222.15	62.78%	1,081.63	81.29%	371.83	93.02%
合计	8,318.59	100.00%	1,330.58	100.00%	399.75	100.00%

#### 3、分下游应用领域销售收入

应用领域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饲料添加剂	6,850.85	82.36%	1,144.631	86.02%	399.75	100.00%
发酵行业	1,244.12	14.96%	162.329	12.20%	-	-
其他	223.62	2.69%	23.62	1.78%	-	-

合计	8,318.59	100.00%	1,330.58	100.00%	399.75	100.00%
----	----------	---------	----------	---------	--------	---------

#### 4、主要产品价格波动情况

产品类别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均价 (元/千克)	波动	均价 (元/千克)	波动	均价 (元/千克)
盐酸甜菜碱	9.582	-6.47%	10.245	11.70%	9.172
无水甜菜碱	26.605	10.14%	24.156	9.70%	22.02
一水甜菜碱	16.487	-3.14%	17.021		

## (二) 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本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两个领域，一是作为饲料添加剂用于饲料行业，二是作为催化剂用于发酵领域。公司国内客户主要为大型饲料公司如山东新希望六和集团有限公司以及大型赖氨酸和谷氨酸等氨基酸类生产企业，如新疆梅花氨基酸公司、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宁夏伊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中粮生化能源公司等。公司国内销售采用直销的模式。

公司国外销售采用经销模式，先出口给国外经销商，然后再分销至终端客户。公司外销终端客户主要为国际知名饲料公司如美国嘉吉、荷兰泰高、巴西食品、日本味之素等。报告期内主要客户情况如下：

2015年1-6月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万元)	占当年营业收入 比例	所属下游行业
1	Excential B.V. 荷兰	1679.65	20.19%	饲料
2	Orffa Additives B.V.荷兰	1582.31	19.02%	饲料
3	山东新希望六和集团有限公司	885.74	10.65%	饲料
4	Andres Pinaluba S A 西班牙	821.41	9.87%	饲料
5	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	252.55	3.04%	发酵
合计		5,221.66	62.77%	

2014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万元)	占当年营业收入 比例	所属下游行业
1	Excential B.V. 荷兰	196.6	22.69%	饲料
2	Ruby company limited 越南	77.57	8.95%	饲料
3	Andres Pinaluba S A 西班牙	72.91	8.42%	饲料
4	山东新希望六和集团有限公司	70.66	8.16%	饲料

5	泰安华利德贸易有限公司	61.03	7.04%	饲料
合计		478.76	55.26%	

2013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万元)	占当年营业收入 比例	所属下游行业
1	PT.INDOKEMIKA JAYATAMA	247.74	61.97%	饲料
2	Acetd(shanghai) Ltd.	60.84	15.22%	饲料
3	IHARA CORPORATION	47.62	11.91%	饲料
4	济南博洛德化工有限公司	27.28	6.82%	饲料
5	Animal Supplement Co.,Ltd	4.95	1.24%	饲料
合计		388.43	97.17%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 (三) 公司的成本结构及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 1、主要原材料

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为氯乙酸、三甲胺、盐酸、液碱和纯碱等。动力主要为蒸汽和电。

#### 2、报告期内公司成本结构

公司成本构成主要是指公司自产产品成本构成，不包括子公司上海祥韦思贸易部分，因2013年处于项目建设期无产品产出，因此上述成本构成分析中不含2013年度。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4,418.02	68.87%	641.54	68.37%	-	-
直接人工	255.39	3.98%	41.47	4.42%	-	-
燃料及动力	815.59	12.71%	122.64	13.07%	-	-
制造费用	741.39	11.56%	100.03	10.66%	-	-
其他	185.01	2.88%	32.65	3.48%	-	-
合计	6,415.39	100.00%	938.33	100.00%	-	-

直接材料中，主要是氯乙酸和三甲胺，两者合计占直接材料比例70%以上，其次为盐酸和纯碱。

#### 3、公司前5名供应商情况

## 2015年1-6月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万元)	占当年采购总额 比例	采购品种
1	安阳九天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1,891.932	34.84%	三甲胺
2	烟台恒邦化工有限公司	999.782	18.41%	氯乙酸
3	中碳能源(山东)有限公司	720.719	13.27%	蒸汽
4	阿克苏诺贝尔氯乙酸化工(泰兴)有限公司	663.378	12.21%	氯乙酸
5	山东海化氯碱树脂有限公司	605.053	11.14%	液碱、盐酸
合计		<b>4,880.864</b>	<b>89.87%</b>	

## 2014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万 元)	占当年采购总额 比例	采购品种
1	安阳九天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1,282.487	24.67%	三甲胺
2	烟台恒邦化工有限公司	1,218.150	23.43%	氯乙酸
3	中碳能源(山东)有限公司	897.940	17.27%	蒸汽
4	凯本金威特种化学品(济宁)有限公司	276.291	5.31%	氯乙酸
5	山东海化氯碱树脂有限公司	249.322	4.80%	盐酸、液碱
合计		<b>4,166.204</b>	<b>80.13%</b>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 (四) 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 1、销售合同

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选取了报告期内150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包括已经履行完毕及正在履行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编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合同总金额 (万元)	签署日期
1	6200002548	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甜菜碱盐酸盐	244.56	2014.07.07
2	XXWLH2014080803	山东新希望六和集团有限公司	甜菜碱 C 甜菜碱	160.40	2014.08.08
3	XXWLH2014091501	山东新希望六和集团有限公司	甜菜碱 C 甜菜碱	201.00	2014.09.15
4	XXWLH2014092001	山东新希望六和集团有限公司	甜菜碱 C 甜菜碱	338.60	2014.09.20
5	XXWLH2015041602	山东新希望六和集团有限公司	甜菜碱 C	192.00	2015.04.16
6	XXWLH2015061601	山东新希望六和集团有限公司	甜菜碱 C	190.00	2015.06.16

7	XXWLH20150719011	山东新希望六和集团有限公司	甜菜碱 C	190.00	2015.07.19
8	141757	Orffa Additives B.V	93%甜菜碱 盐酸盐	28.2968 万美 元	2014.10.24
9	141796	Orffa Additives B.V	93%甜菜碱 盐酸盐	20.2120 万美 元	2014.10.31
10	150415	Orffa Additives B.V	93%甜菜碱 盐酸盐	31.6800 万美 元	2015.03.12
11	150526	Orffa Additives B.V	93%甜菜碱 盐酸盐	45.6832 万美 元	2015.03.30
12	150839	Orffa Additives B.V	93%甜菜碱 盐酸盐	32.1376 万美 元	2015.05.20
13	150983	Orffa Additives B.V	93%甜菜碱 盐酸盐	32.1376 万美 元	2015.06.18
14	151113	Orffa Additives B.V	93%甜菜碱 盐酸盐	30.9760 万美 元	2015.07.10
15	151366	Orffa Additives B.V	93%甜菜碱 盐酸盐	29.1840 万美 元	2015.08.21

### 2、原材料采购合同

公司根据经营特点，选取了 150 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包括已经履行完毕及正在履行的），报告期内重要采购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编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合同总金额 (万元)	签订日期
1	HBL2014092602	烟台恒邦化工有限公司	氯乙酸	186.00	2014.09.26
2	SM20150326	山东民基化工有限公司	氯乙酸	243.00	2015.03.26
3	ON20150415X	阿克苏诺贝尔氯乙酸化工(泰兴)有限公司	氯乙酸	152.46	2015.04.15
4	ON20150602X	阿克苏诺贝尔氯乙酸化工(泰兴)有限公司	氯乙酸	179.52	2015.06.02
5	ON20150702X	阿克苏诺贝尔氯乙酸化工(泰兴)有限公司	氯乙酸	179.52	2015.07.02
6	ON20150716X	阿克苏诺贝尔氯乙酸化工(泰兴)有限公司	氯乙酸	175.30	2015.07.16
7	XWSCG2015082401	烟台恒邦化工有限公司	氯乙酸	156.00	2015.08.24

### 3、借款合同

序号	借款人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万元)	年利率	借款期限	合同编号	担保方式
1	祥维斯生物	招商银行 潍坊分行	9000	60 个月人民币贷款	2013/08/27 至 2017/08/26 (还款计划: 2016.2.26: 1000	2013 年招潍 12 字第 11130806	不可撤销担保书 (2013 年招潍 12 保字第 11130806-01 号)

				基准利率上浮12%	万; 2016.8.26: 2500万; 2017.2.26: 3200万; 2017.8.26: 2300万)	号	不可撤销担保书(2013年招淮12保字第11130806-02号) 抵押合同(2013年招淮12抵字第11130806号)
2	祥维斯生物	招商银行潍坊分行	3500	60个月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2%	2014/02/28至2017/08/26(还款计划: 2016.2.26: 500万; 2016.8.26: 500万; 2017.2.26: 500万; 2017.8.26: 2000万)	2014年招淮12字第11140201号	不可撤销担保书(2014年招淮12保字第11140201-01号) 不可撤销担保书(2014年招淮12保字第11140201-02号) 抵押合同(2014年招淮12抵字第11140201-1、11140201-2、11140201-3、11140201-4、11140201-5号)
3	祥维斯生物	招商银行潍坊分行	800	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5%	2014/08/18至2017/08/26(还款计划: 2016.2.26: 600万; 2016.8.26: 100万; 2017.2.26: 50万; 2017.8.26: 50万)	2014年招淮12字第11140807号	不可撤销担保书(2014年招淮12保字第11140807-01号) 不可撤销担保书(2014年招淮12保字第11140807-02号) 抵押合同(2014年招淮12抵字第11140807号)
4	祥维斯生物	招商银行潍坊分行	400	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5%	2014/08/18至2017/08/26(还款计划: 2016.2.26: 250万; 2016.8.26: 100万; 2017.2.26: 25万; 2017.8.26: 25万)	2014年招淮12字第11140808号	不可撤销担保书(2014年招淮12保字第11140808-01号) 不可撤销担保书(2014年招淮12保字第11140808-02号) 抵押合同(2014年招淮12抵字第11140808号)
5	祥维斯生物	招商银行潍坊分行	300	5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5%	2014/08/18至2017/08/26(还款计划: 2016.2.26: 150万; 2016.8.26: 100万; 2017.2.26: 25万; 2017.8.26: 25万)	2014年招淮12字第11140809号	不可撤销担保书(2014年招淮12保字第11140809-01号) 不可撤销担保书(2014年招淮12保字第11140809-02号) 抵押合同(2014年招淮12抵字第11140809号)
6	祥维	潍坊银行东	1,200	6%	2014.09.25至	2014年	最高额抵押合同(2014

	斯有限	明支行			2015.09.24	0925 第 2 号	年 0903 第 13 号)
7	祥维斯有限	潍坊银行东明支行	240	6%	2014.10.14 至 2015.10.13	2014 年 1013 第 17 号	最高额抵押合同(2014 年 1013 第 12 号)

#### 4、抵押担保合同

(1) 2013 年 8 月 27 日，祥维斯生物与招商银行潍坊分行签订《抵押合同》(2013 年招潍 12 抵字第 11130806 号)，祥维斯生物以其持有的编号为：潍国用(2012)第 G123 号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为其与招商银行潍坊分行 9,000 万元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期限从 2013 年 8 月 27 日至 2017 年 8 月 26 日)提供抵押担保。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及合法经营情况”之“(三)无形资产情况”。

(2) 2014 年 2 月 28 日，祥维斯生物与招商银行潍坊分行签订《抵押合同》(2014 年招潍 12 抵字第 11140201-1 号、第 11140201-2 号、第 11140201-3 号、第 11140201-4 号、第 11140201-5 号)，祥维斯生物以其持有的 1#原料库、2#原料库、2#生物车间、服务楼和二车间共 5 处在建工程为其与招商银行潍坊分行 3,500 万元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期限从 2014 年 2 月 28 日至 2017 年 8 月 26 日)提供抵押担保。在建工程的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及合法经营情况”之“(二)固定资产情况”。

#### 5、最高额融资合同

2014 年 9 月 24 日，祥维斯有限与潍坊银行签订《最高额融资合同》(合同编号：2014 年 0903 第 13 号)，潍坊银行自 2014 年 9 月 24 日至 2017 年 9 月 27 日期间为公司提供不超过 1,800 万元的融资，抵押合同编号为 2014 年 0903 第 13 号。

###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利用自行研发的 DCS 自动控制系统、脱胺吸收系统和蒸发浓缩技术以及相关的专利技术制备各品级甜菜碱，公司产品目前主要应用市场为饲料添加剂行业和作为催化剂用于发酵领域，并逐步向医用和食品领域拓展。公司国内销售采用直销的模式，公司国内客户主要为大型饲料公司如山东新希望六和集团有限公司以及大型赖氨酸和谷氨酸等氨基酸类生产企业，如宁夏伊品生物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国外销售采用经销模式，公司外销终端客户主要为国际知名饲料公司如美国嘉吉、荷兰泰高、巴西食品等。报告期内，2015年1-6月，2014年，2013年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21.81%、1.69%、12.44%，毛利率变化幅度较大，主要与公司在报告期内处于由项目建设阶段到项目试运行阶段及最后投产运营阶段，单位成本不稳定有关，随着公司产能在2015年进一步释放，月产量逐步提高，产品毛利率将逐步提高。

### （一）采购模式

公司通过建立氨基酸产业战略联盟，与主要供方形成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互惠互利，共同发展。公司内部采购采用大宗原材料集中定价，分批采购的模式，由公司采购部门根据生产需求统一规划、合理配置的方式；小宗原材料在保障安全库存的前提下，根据生产需求随时进行采购的方式。

公司的采购流程为：供方选择与评价→提起采购计划→报价议价→采购→验收→入库→业绩监控

### （二）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规模化生产以降低生产成本、按销售需求进行生产计划调配、以必要的库存缓冲市场突发状况的生产模式。通过计划调度会和企业办公软件，贯通采购、生产、与销售数据，使生产方向符合客户需求。

公司的生产流程为：生产过程的策划→生产计划下达→生产交接→生产准备（物料）→生产过程控制→产品包装入库→生产情况分析总结

### （三）销售模式

在国内，公司采用的是直接销售模式，且以大客户策略为主，采取划区域、分片区垂直营销管理模式，遴选各区域规模性企业为突破口，采用主动销售的方式，建立客户联系。

公司海外客户主要集中在欧盟、巴基斯坦和巴西等，上述地区出口量占公司全部出口收入80%以上，针对外销客户公司主要采用代理商模式，选取优秀的代理商，通过互利、共赢达成战略共识，共同发展品牌形象，拓宽市场渠道，提高市场占有率如Excential B.V. (荷兰)、Orffa Additives B.V. (荷

兰)和 Andres Pinaluba S A(西班牙)均为与公司合作多年的经销商。经过多年的市场培育后,针对国外大型饲料生产企业,公司的销售方式也逐步多样化——采取直销模式直接面向国外的大型饲料生产企业。

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主要依据同期市场价格,并结合客户的订货数量、付款方式等予以适当调整。

公司子公司上海祥韦思专门负责公司产品海外贸易业务,针对客户前期咨询,公司销售专员进行产品介绍,口头报价,如客户有意向购买,按客户要求生产样品并发出,经客户确认后,提出要货要求,销售专员拟定合同条款,合同约定结算方式,账期通常约为1个月左右。结算方式一般由客户选择,由总经理审批。合同/订单生效后,销售专员按客户要求的指标详细填写《产品备货单》,经销售部门经理审核后,交品控部安排备货,通知生产部进行生产,生产完毕品控部验收,开具合格证入库,仓库登记入库台账开具入库单,销售专员填写《发货通知单》,物流部依据发货单发货,并开具《出库单》,发货同时,销售专员须填写发货记录台账,仓库员填写出库记录台账。国外发货的运输方式由销售专员与客户沟通决定,一般采用海运,运费承担方式由贸易成交条件决定,以合同约定的到岸价或离岸价结算。

公司海外业务主要客户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客户性质	所在国家	客户情况介绍	2015年1-6月公司对其销售额(万元)
1	Excential B.V. 荷兰	经销商	荷兰	该公司主要经销饲料产品,从全球采购产品,并销往欧盟以外的全球市场,目前已经涉及印度,韩国,阿根廷,墨西哥,智利,巴西等市场,为本公司经销商。终端客户包括美国泰森、美国嘉吉、日本味之素等国际知名企业	1,679.65
2	Orffa Additives B.V. 荷兰	经销商	荷兰	该公司主要经销饲料产品,从欧盟以外国家进口多种饲料产品,并在欧盟市场销售,在欧盟认可度较高,为本公司欧盟市场的经销商。终端客户包括普乐维美、荷兰泰高等国际知名饲料生产企业	1,582.31
3	Andres Pinaluba S A 西班牙	经销商	西班牙	该公司主要从事饲料的生产和经销,其在西班牙有自己的工厂,并在南美,特别是巴西经销饲料类产品。终端客户包括巴西食品等知名企业	821.41
4	Ghazi Brther-巴基 斯坦	经销商	巴基斯坦	该公司是全球著名粮商嘉吉在俄罗斯的饲料加工企业	233.90
5	LLC PROVIMI-俄罗斯	终端厂商	俄罗斯	该公司主要经销饲料产品,终端客户均为巴基斯坦大型饲料生产加工企业	144.89
合计					4,516.67

公司的销售流程为：顾客要求的识别 → 合同或订单评审 → 合同签订及管理 → 付款（预付款） → 备货及发货管理 → 收款（赊销） → 售后沟通

##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 （一）公司所处行业分类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食品制造业”，行业代码为C14；按《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的标准，公司所属行业为“食品制造业”中的其他食品制造（C139）行业下属的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C1394）行业。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食品制造业”中的其他食品制造（C149）行业下属的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C1495）行业。

### （二）行业监管体制和相关政策

#### 1、行业监管体制

我国饲料添加剂行业的行政管理部门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农业部畜牧业司承担饲料添加剂行业管理的具体职责：组织拟定畜牧、饲料的行业发展战略及政策；提出行业发展重大技术进步措施；起草行业的法律、法规、规章，并组织实施；拟定畜牧、饲料方面的标准并组织实施；编制饲料工业基本建设、综合开发和财政资金项目规划；负责饲料产品质量安全管理工作，负责畜禽、饲料和饲料添加剂产品登记及进出口审批等。

饲料添加剂行业所属行业协会为中国饲料工业协会。中国饲料工业协会接受农业部的业务指导和民政部的监督管理，制定实施饲料工业行业行规行约，建立自律机制，营造行业公平竞争的良好环境，维护行业整体利益；组织经济贸易合作和技术交流，提供行业信息和咨询服务，组织展览会、专题研讨会、学术讲座等活动；接受政府委托，组织制订和贯彻饲料工业标准；组织开展饲料生产许可证审核工作；组织开展饲料工业行业评比工作；推广饲料工业行业高新科技成果；贯彻实施饲料工业行业职业资格证书制度，开展职业技能培训与鉴定工作；负责饲料工业行业基本情况的统计与分析等。

#### 2、相关产业政策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基础原料甜菜碱，其应用范围非常广泛：饲料添加剂、食品添加剂、医药领域、日用化工领域等。虽然甜菜碱应用非常广泛，但是公司下游主要客户的所属行业为饲料生产及其添加剂行业，公司生产的甜菜碱80%都投入到了饲料添加剂行业中。因此，公司更多的受到饲料添加剂行业监管部门的约束和监督。

在我国，饲料市场容量不断扩大。根据国家农业部关于饲料工业“十一五”规划发展目标的要求，“十一五”时期配合饲料年产能将达到1.7亿吨左右，实际产量达到9,500万吨，浓缩饲料产量达到3,000万吨，预混合饲料产量达到600万吨；饲料产品总体合格率达95%以上，创新添加剂及其预混合饲料总体合格率达90%以上；饲料科技成果转化水平达55%，个别领域达65%。国内饲料产品市场将呈不断扩大态势。饲料市场需求的扩大势必增大饲料行业对其上游原料供应的需求。下游市场的巨大需求与广阔前景将对公司主营业务产生积极的影响。

饲料添加剂行业相关政策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名称	主要内容	发布机构	发布日期
1	《绿色食品饲料及饲料添加剂使用准则》	本标准规定了生产绿色食品允许使用的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的使用准则以及禁止使用的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种类	中国绿色食品发展中心	2001年7月
2	《关于促进饲料业持续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	农业部指出饲料生产和安全监管的目标，提出优化饲料产业结构和布局、大力推进饲料业科技进步、依法加强饲料质量安全监管、进一步深化饲料企业改革、加强对饲料工作的领导的具体意见	农业部	2002年7月
3	《饲料添加剂安全使用规范》	为指导饲料企业和养殖单位科学合理使用饲料添加剂，提高饲料和养殖产品质量安全水平，保护生态环境，促进饲料产业和养殖业持续健康发展，规定了《饲料添加剂品种目录(2008)》中氨基酸、维生素、微量元素和常量元素的部分品种的来源、含量、适用动物、在配合料或全混合日粮中的推荐用量和最高限量	农业部	2009年6月
4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保证食品安全，保障公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国务院	2009年6月
5	《进出口饲料和饲料添加剂检验检疫监督管理办法》	规范进出口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的检验检疫监督管理工作，提高进出口饲料和饲料添加剂安全水平，保护动物和人体健康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2009年9月
6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	规定绿色无公害饲料及添加剂研究开发属于国家鼓励发展产业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1年3月
7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	规定了饲料、饲料添加剂管理工作的归口部门，规定了饲料、饲料添加剂的审定和进口管理及生产、经营和使用管理。严禁各类违禁药品和添加剂用于饲料	国务院	2011年10月

8	《饲料添加剂和添加剂预混合饲料产品批准文号管理办法》	规定了企业申请产品批准文号的程序和批准文号的使用	农业部	2012年7月
9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管理办法》	规定了饲料、饲料添加剂的生产许可证的核发以及监督管理等	农业部	2012年7月
11	《新饲料和新饲料添加剂管理办法》	鼓励研究、创制新饲料、新饲料添加剂,研制者、生产者在新产品投入生产前,必须向农业部提出新产品审定申请	农业部	2012年7月
12	《饲料添加剂和添加剂预混合饲料产品批准文号管理办法》	企业生产饲料添加剂、添加剂预混合饲料,应向省级饲料管理部门申请核发批准文号,提交资料和样品,省级饲料管理部门受理申请后,委托省级以上饲料质量检测机构对产品质量进行复核检验	农业部	2012年7月
13	《饲料添加剂品种目录(2013)》	规定生产和使用的饲料添加剂品种应当符合农业部公布的品种	农业部	2013年12月
14	《进口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登记管理办法》	加强进口饲料、饲料添加剂监督管理,保证养殖动物的安全生产	农业部	2014年1月
15	《关于促进饲料业持续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	意见明确指出要稳定发展配合饲料和单一饲料,加快发展浓缩饲料、精料补充料和饲料添加剂及其预混合饲料,实现饲料品种系列化、结构化。努力开发新型饲料资源和饲料品种,压缩一般性饲料品种,加快饲料产品的更新换代,满足不同饲养品种、饲养方式对饲料产品的需求	农业部	2002年9月
16	《饲料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规划明确指出饲料工业“十二五”发展的总体目标是:饲料产业平稳增长,质量安全水平显著提升,饲料资源利用效率稳步提高,饲料企业生产经营更加规范,产业集中度继续提高,通过5年的努力,初步实现由饲料工业大国到饲料工业强国的转变	农业部	2011年9月

### (三) 甜菜碱概述

#### 1、甜菜碱介绍

甜菜碱(betaine, Bet)又名甘氨酸甜菜碱、甜菜素,化学名称是三甲基甘氨酸,化学结构式为 $(\text{CH}_3)_3\text{N}-\text{CH}_2-\text{COOH}$ ,19世纪最早发现于欧洲,是一种季铵型水溶性生物碱,广泛存在于动植物和微生物体内。自20世纪70年代以来,Bet的研究渐成热点,已被广泛应用于畜牧、医药、农林、食品和日化等领域。

甜菜碱早期是从天然植物的根、茎、叶及果实中提取,随着生产工艺的发展目前可采用三甲胺和氯乙酸为原料进行化学合成。

该产品广泛应用于医药、日用化工、食品添加剂及饲料添加剂中,是一种重要的基础原料。自然界中广泛存在与动植物体内,植物中以甜菜的含量最多。三

甲基甘氨酸盐酸盐在动物体内作为一种高效活性甲基供体，在甲基代谢中起重要的营养调控作用，可取代部分蛋氨酸和胆碱，具有促进脂肪代谢、改善饲料的适口性，缓和热应激，调节机体的渗透压，提高腹泻药的疗效，并可维护维生素预混料的稳定性，显著提高畜禽生长性能，降低胴体脂肪、增加瘦肉率和改善胴体品质等功能。三甲基甘氨酸盐酸盐是一种无毒、无污染、无残留的新型营养再分配剂，克服了 $\beta$ -肾上腺素能激动剂等营养再分配剂引起的应激大、残留严重、肉质下降等一系列弊端。

随着养殖业对三甲基甘氨酸盐酸盐需求量的增加，依靠从甜菜糖蜜中提取三甲基甘氨酸盐酸盐已不能满足需要，人们又成功研究了化学合成三甲基甘氨酸盐酸盐的方法。以氯乙酸钠和三甲胺为原料，在水溶液中常压反应，很容易合成三甲基甘氨酸盐酸盐。三甲基甘氨酸盐酸盐是一种高效、优质、经济、广泛应用于畜、禽、水产养殖的诱食促长的营养型添加剂，可用于畜禽、水产及各种宠物动物饲料中。用氯乙酸钠与三甲胺制成三甲基甘氨酸与自然界存在的三甲基甘氨酸完全相同，其功能亦相同。

## 2、主要功能和用途

(1) 作甲基供体。三甲基甘氨酸盐酸盐是高效的甲基供体，能部分代替蛋氨酸和氯化胆碱，降低饲料成本。氯化胆碱和蛋氨酸在体内用以提供甲基，而三甲基甘氨酸盐酸盐的甲基供应效率是50%氯化胆碱的1.8倍，蛋氨酸的2.6倍。

(2) 参与脂肪代谢，促进蛋白质合成。在猪料中添加三甲基甘氨酸盐酸盐，可使眼肌面积增加，减少猪背膘平均厚度，提高瘦肉率和胴体品质。在鸡料中添加，可以提高肉鸡胴体品质和胸肌量，减少腹肌沉积，降低料肉比。

(3) 具有诱食活性。三甲基甘氨酸盐酸盐是一种季铵型氨基酸，它能刺激动物的嗅觉和味觉，促进动物摄食，提高饵料的适口和利用率。提高采食量，提高日增重，是水产饵料的主要诱食成分。鱼类，甲壳类动物的理想诱食剂，对鱼类的嗅觉有极强的诱惑力，大大增加进食量，促进生长；还可以提高仔猪的采食率，促进其生长。

(4) 三甲基甘氨酸盐酸盐是渗透压激变的缓冲物质。当渗透压发生激变时，三甲基甘氨酸盐酸盐能有效地防止细胞水份损失，提高NA/K泵的功能，提高物体对缺水，高温，高盐和高渗环境的耐受力，稳定酶活性和生物大分子的功能，

从而调节动物肠道的水分的离子平衡、维护肠道功能，减缓腹泻的发生。同时三甲基甘氨酸盐酸盐还能提高幼苗尤其幼虾、鱼苗的成活率。

(5) 与抗球虫药物有协同作用，提高疗效。抗球虫药物与三甲基甘氨酸盐酸盐配伍则可对离子平衡变化起缓冲作用，从而提高营养吸收率，促进家禽生长。

(6) 保护维生素。三甲基甘氨酸盐酸盐不破坏饲料中维生素，在预混料和浓缩料中三甲基甘氨酸盐酸盐对VA、VB的稳定性有一定的保护作用，提高了使用效果。

(7) 制药工业原料，预防肝病。

(8) 可用于胃酸缺乏,动脉粥样硬化及肝脏疾患。可增进脂肪代谢，抑制脂肪在肝脏的沉积。

(9) 是兽药泰洛菌素的重要原料。

### 3、甜菜碱应用现状

甜菜碱在猪、禽、反刍和鱼类的饲料中已得到了广泛应用，一般的添加量为0.2-15kg/吨饲料。在饲料中甜菜碱作为高效的甲基供体具有节约部分胆碱和蛋氨酸的作用，从而降低饲料成本。甜菜碱另一个重要的作用是作为渗透压调节剂缓解肠道遭受的各种应激。甜菜碱还可以增强酶和生物膜对温度和离子的耐受力，从而稳定了某些大分子的生物功能。在鱼类饲料中添加甜菜碱缓解淡、海水转换应激的做法已被广泛应用，长期的试验研究未发现不良影响。

很多国家和地区也将甜菜碱大量应用于人类食品中，比如日本。甜菜碱还可应用于药剂中，比如用于治疗人的高半胱氨酸尿症和预防脂肪肝等，长期应用均未有不良反应。食品中添加甜菜碱在日本、韩国均获得了许可，甜菜碱作为健康添加食品在美国也获得了FDA的批准。

甜菜碱在全球范围内被广泛应用于化妆品中，如护发、护肤产品。

甜菜碱还在发酵行业中大量应用，提高了发酵产品的产率，如维生素、抗生素、氨基酸等。这是因为甜菜碱能够保护微生物免受渗透压激变的影响提高了微生物的成活率，而且甜菜碱与很多催化酶具有很好的兼容性。

应用领域	说明
养殖业	作为一种高效甲基供体，能代替部分蛋氨酸和氯化胆碱等饲料添加剂，降低饲料成本，保持动物的生产性能；作为饲料添加剂起到调节细胞渗透压、缓解应激和诱食的作用。
发酵领域	甜菜碱在发酵过程中具有两个作用：渗透压调节剂，提高微生物的渗透压耐受性，缩短发酵的微生物适应期；作为甲基供体。目前主要作为发

	醇助剂用于赖氨酸、谷氨酸和色氨酸等氨基酸系列的发酵中。
食品医药	在医药方面，甜菜碱可用于生产治疗和预防肝脏病的药物、抗生素、维生素的原料；在食品方面，甜菜碱可以用作食品添加剂，对老人保健、儿童生长发育都能起到良好的促进作用。
日用化工	甜菜碱性质极其温和，是优异的保湿剂和甜味剂，可以添加到香波、浴液、护发素、护肤膏和牙膏中，如多芬系列、花王系列的日用化学品中即含有甜菜碱成分。

#### 4、甜菜碱的来源

甜菜碱目前有两种制作方式，一种是从天然物质中提取，一种是化学合成，两种方法的对比如下表：

	天然物质提取	化学合成
主要原料	甜菜制作过程中产生的废糖蜜	三甲胺和氯乙酸
制作工艺	废糖蜜一般含有 12%-15% 的甜菜碱，采用离子排斥提取法可制得 98% 的一水甜菜碱。	用三甲胺与氯乙酸钠进行反应，制成甜菜碱与氯化钠的水溶液，然后采用脱水、结晶离心等方法将其分离从而得到甜菜碱。
优点	可制作高纯度甜菜碱，杂质较少。	生产成本低廉，可大规模生产。
缺点	产品生产成本过高、产量受原料限制。	混合水溶液分离过程反应机理复杂，影响因素多，是技术核心。

两者之间最大的区别在于所谓来源的不同，一种是从天然物质中提取的，如甜菜碱可以从甜菜制糖以后的糖渣中进行提取，这也是甜菜碱得名的由来；另一种是化工合成的，用到的主要原料为氯乙酸和三甲胺。两种来源质量好坏不能简单评判，现实中，无论天然甜菜碱抑或是合成甜菜碱都做不到百分之百的纯度，所以，质量的好坏关键在于控制环节，控制重金属、副产品、有毒有害物质的含量。

化学合成方法制做甜菜剂，具有成本低廉不受原料约束可大规模生产的优势，但其工艺难点在于除盐，去杂质。含盐量越低、杂质含量越低的甜菜碱，质量越好。

#### 5、甜菜碱的分类

目前市场上常见的甜菜碱产品有无水甜菜碱、盐酸甜菜碱及复合甜菜碱等。三者甜菜碱纯度不同，生产方法的难易程度也不同。

	无水甜菜碱	盐酸甜菜碱	复合甜菜碱
纯度	无水甜菜碱又成纯甜菜碱，一类是天然提取，纯度在 98% 左右，以国外产品为主，国内极少；一类是化学合成，纯度在 94-98%，以国内生产为主	盐酸甜菜碱纯度在 95%-98% 之间，含甜菜碱 71-74%	化学合成，甜菜碱含量在 30% 左右
生产特性	化学合成生产中需要将甜菜碱与氯化钠水溶液进行产品	将甜菜碱与氯化钠水溶液与盐酸反应形成盐酸盐，在	生产工艺比较简单、没有提

	分离、提纯、生产工艺复杂	一定温度、浓度下析出，经过滤、干燥即得甜菜碱盐酸盐，工艺稍简单	纯、滤盐和结晶过程，加入了大量载体
<b>优点</b>	纯度高	纯度适中	有效成分低
<b>缺点</b>	产品容易吸潮、流动性差	产品吸潮性适中	产品不易结块，流散性好

此外按照甜菜碱杂质含量高低可分为饲料级甜菜碱、食品级甜菜碱和医药级甜菜碱。目前国内厂商生产的甜菜碱以饲料级甜菜碱为主，极少数厂商能够生产出食品级和医药级甜菜碱。

#### (四) 甜菜碱行业市场供求情况

##### 1、甜菜碱行业需求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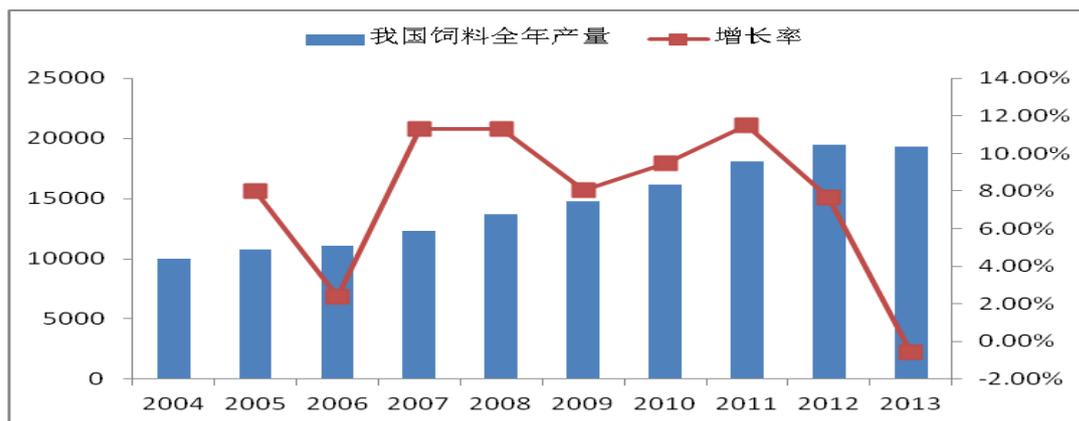
在甜菜碱的几大应用领域中，饲料添加剂是最主要的应用领域，约占消费量的75%，其他行业需求量约占25%。

##### (1) 作为饲料添加剂在养殖业中的应用

###### ①我国饲料工业发展迅速

我国饲料工业发展较为迅速，最近五年的增长率高达10%左右，2013年我国饲料工业总产量达到1.93亿吨，约占全球商品饲料总产量的25%左右，是世界最大的饲料生产国。其中，猪饲料占比约44%，蛋禽饲料占比约15%，肉禽饲料占比约25%，水产饲料占比约10%，其余占比约6%。

图：2001年-2011年我国饲料工业产量及其增长率



数据来源：饲料行业工业年鉴

随着我国饲料工业的迅速发展，我国饲料添加剂也迎来蓬勃发展，品种大幅度增加，产量快速增长，彻底改变依赖进口的局面。2011年我国各类饲料添加剂

产量达到629万吨，是2002年的118倍。我国已经实现全部氨基酸类、维生素类饲料添加剂国产化，赖氨酸和维生素类饲料添加剂主导国际市场。

## ②甜菜碱作为新型添加剂在饲料领域逐步推广开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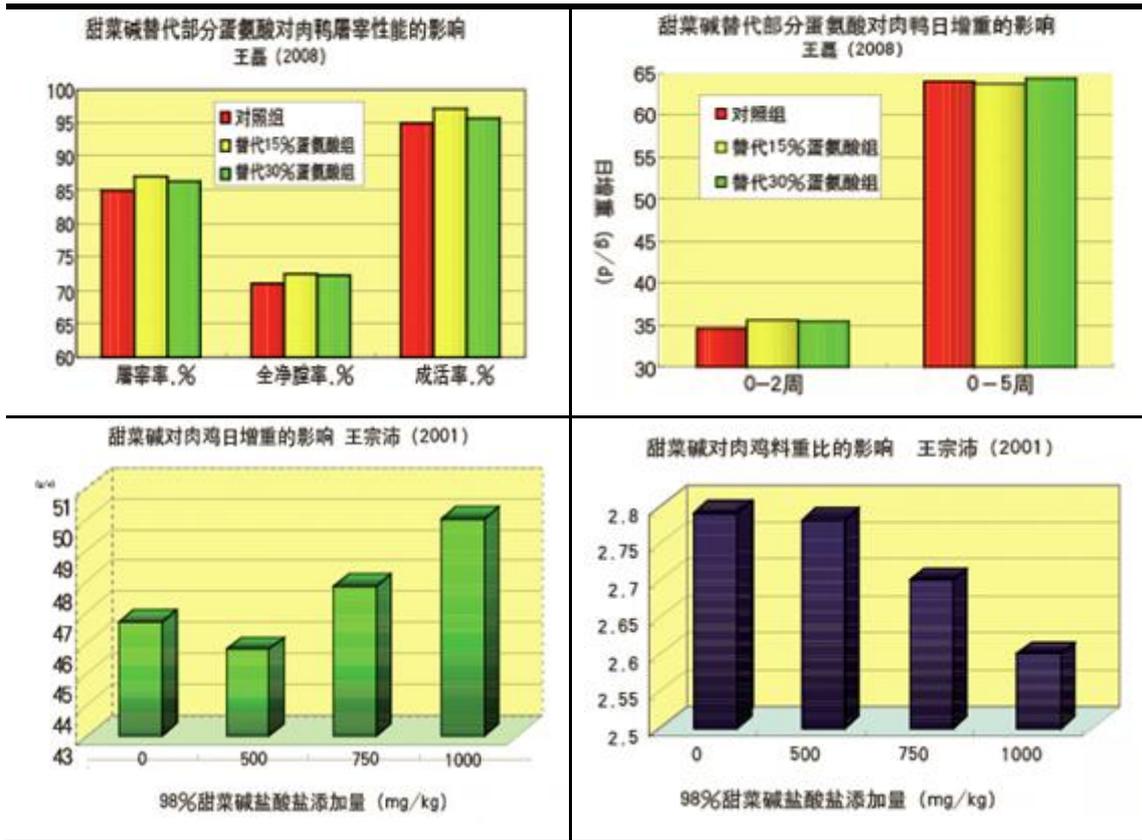
饲料添加剂是现代饲料工业的核心，它对提高产品质量、增加经济效益具有决定作用。饲料添加剂通常分为两类，一类是传统的饲料添加剂，或称为非营养类饲料添加剂，主要包括抗生素、激素、酶制剂、驱虫剂、防霉剂和调味剂等；另一类是新兴的饲料添加剂，营养类饲料添加剂，主要包括氨基酸、矿物添加剂（磷酸盐）、维生素、非蛋白氮等。饲料添加剂的作用是更好的发挥饲料的功效，提升饲料的利用效率，改善畜产品质量，防治生长疾病等。

分类	品种	说明
营养性添加剂	氨基酸添加剂	用于家畜饲料的氨基酸添加剂，一般是植物性饲料中最缺的必需氨基酸，如蛋氨酸、赖氨酸、色氨酸等
	维生素添加剂	是由合成或提纯方法生产的单一或复合维生素。常用的有维生素A、维生素D、维生素E、维生素K、B族及氯化胆碱等
	微量元素添加剂	家畜常常容易缺乏的微量元素有铜、锌、锰、铁、钴、碘、硒等，一般制成复合添加剂进行添加
非营养性添加剂	抗生素	饲料中添加少量抗生素，可达到防病抗病的作用
	助长剂	具有促进生长，提高饲料利用率的作用如生长激素、雄激素、玉米赤霉醇、砷制剂、铜制

然而，饲料添加剂的随意使用会带来饲料安全问题，由于滥用抗生素、促长剂及激素等，虽会带来畜禽、水产品产量的提升，品质却大幅下降。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以及食品安全意识增强，纯天然、绿色食品将越来越受到人民的青睐。三甲基甘氨酸（甜菜碱）是公认的无毒、无害、无污染的新型营养型饲料添加剂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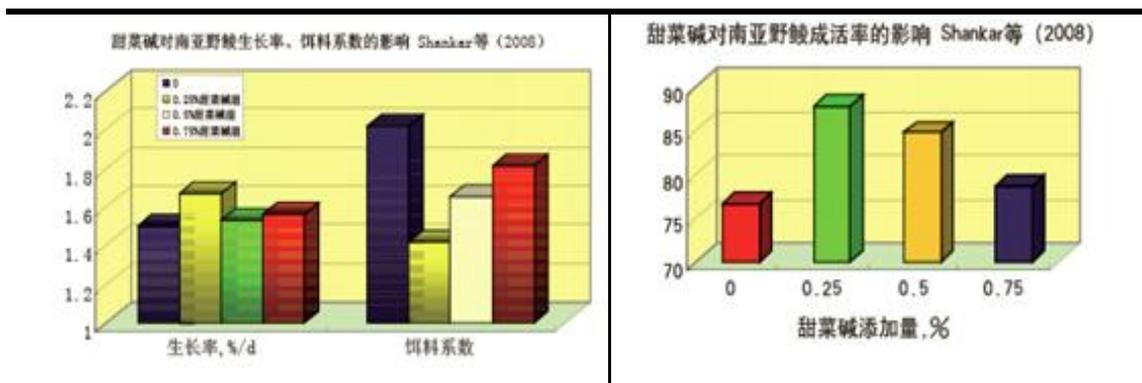
由于甜菜碱能够提供甲基，代替氯化胆碱和蛋氨酸部分功能，而蛋氨酸又是家禽饲料中最重要的添加剂，蛋氨酸生产方法较复杂，生产成本高，产品售价高，用甜菜碱代替蛋氨酸做禽类饲料添加剂能够大大节约成本，故而甜菜碱作为饲料添加剂新品种，在禽类饲料中推广较快，目前禽类饲料一般均采用甜菜碱做添加剂。

图：甜菜碱作为添加剂在禽类饲料中的应用研究



甜菜碱能刺激动物的嗅觉和味觉，是一种很好的诱食剂，特别是对水产动物具有提高摄食量及成活率、降低饵料系数、促进生长等功能。目前甜菜碱作为饲料添加剂在水产类饲料中大面积采用。

图：甜菜碱作为添加剂在水产类饲料中的应用研究



甜菜碱作为饲料添加剂在猪饲料中应用可以降低奶仔猪的腹泻发生率，提高日增重和饲料转化率，对于生长肥育猪可以显著改善胴体品质，提高瘦肉率，降低背膘厚度。甜菜碱在猪饲料中的应用推广，晚于禽类饲料和水产类饲料，饲料生产企业的饲料配方是其核心技术，饲料生产配方的形成往往需要耗费大量时间和精力进行研究开发，新型添加剂的推广需要一定的周期和时间，目前行业内已

有部分猪饲料企业开始尝试使用甜菜碱这一新型添加剂，以公司为首的行业内甜菜碱生产企业也在积极推进甜菜碱在猪饲料中的应用，为未来这一领域带来大量新增需求。

图：甜菜碱作为添加剂在猪饲料中的应用研究



### ③甜菜碱市场容量

甜菜碱在不同饲料中的推荐量：

项目	猪	蛋禽	肉禽	奶牛	虾蟹	鱼类
添加量 (千克/吨)	0.2-0.8	0.2-0.5	0.2-0.8	0.5-1.5	1.6-2.4	0.8-2.4

按照甜菜碱在不同饲料中的推荐量估算，2013年中国饲料领域甜菜碱理论需求量约在11万吨左右，全球饲料领域需求量约在45万吨左右。

### (2) 食品医药领域

在医药方面，甜菜碱可用于生产治疗和预防肝脏病的药物、抗生素、维生素的原料；甜菜碱可以用作食品添加剂，对老人保健、儿童生长发育都能起到良好的促进作用。目前，甜菜碱在食品医药方面的应用较少，还未大面积推广。

### (3) 日用化工领域

在日用化工方面，甜菜碱已得到大量使用，这是因为甜菜碱性质极其温和，是优异的保湿剂和甜味剂，可以添加到香波、浴液、护发素、护肤膏和牙膏中，如多芬系列、花王系列的日用化学品中即含有甜菜碱成分；向生长条件恶劣如干旱、高盐、高温、高湿等的植物或作物外源性施用甜菜碱能促进它们的生长、提高它们的产量，如土豆、烟草、茄子、草坪、玉米、小麦和高粱等。

在化妆品方面，甜菜碱的保湿性约是丙三醇的12倍，山梨醇的3倍，可很好的稳定性，水溶性和保湿性，可作为皮肤头发的调节剂，还可用于无泡沫牙膏中

有保护口腔粘膜，治疗干嘴症状。在香皂、香波、护肤膏和牙膏中很容易使用。另外甜菜碱还可以和某些高分子物质结合制造牙科材料。

由于甜菜碱具有很多优良的性能，使其在化妆品中的用量不断地增加。目前，国内应用最多的甜菜碱型两性表面活性剂仍是烷基甜菜碱，而其改性衍生物烷基酰胺丙基甜菜碱因具有很多优良的性能而越来越受市场的青睐。

#### **(4) 发酵领域**

甜菜碱在发酵过程中具有两个作用：渗透压调节剂，提高微生物的渗透压耐受性，缩短发酵的微生物适应期；作为甲基供体。目前主要作为发酵助剂用于赖氨酸、谷氨酸和色氨酸等氨基酸系列的发酵中。

赖氨酸是人体必需氨基酸，用于饲料添加剂和食品添加剂，其中90%用于饲料工业。赖氨酸市场需求较大，我国赖氨酸产量从2000年1万吨左右，增长至目前70万吨左右，2011年全球赖氨酸产量为156万吨，我国产量在75万吨左右；谷氨酸是生产量最大的氨基酸品种，主要制作味精作为食品调味品，2011年我国谷氨酸产量在240万吨左右，是全球最大的谷氨酸生产国；色氨酸是人体和动物生长必须的氨基酸之一，是继赖氨酸、苏氨酸和蛋氨酸之后的第四大饲用氨基酸，2011年我国产量约6000吨左右。

目前甜菜碱在赖氨酸、谷氨酸和色氨酸等氨基酸系列的发酵中工业化应用已大面积展开，大型生产企业如梅花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吉林长春大成实业集团、中粮生化（安徽）有限公司、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工艺中均采用了甜菜碱作为发酵助剂。

## **2、甜菜碱供给情况**

甜菜碱在19世纪末被发现后，长期以来人们主要集中在如何从甜菜中进行提取的研究上，各地生产规模也不大，上世纪40年代初，研究人员发现甜菜碱对动物体内的甲基代谢有显著的营养调控作用，甜菜碱开始被用于养殖生产。但一直到上世纪70年代才在芬兰出现了专门进行研究、生产及销售饲料用甜菜碱的公司。其他各国也曾进行过在化工、医药、及农药等方面的应用性研究，并取得了一定的进展。

我国70年代末开始采用膜分离技术从甜菜中提取甜菜碱，2000年后化学合成法才逐步应用到生产中去，随着甜菜碱作用和功效逐步凸显，甜菜碱需求量越来越大，各地也纷纷建设甜菜碱生产线，2008年我国迎来新建高潮。

但总的来说，我国专业大规模生产甜菜碱的企业不多，截止2012年底全国产能不到10万吨。祥维斯化学品是国内为数不多的大规模生产厂家之一。制约甜菜碱规模生产的主要因素一方面是环保问题和安全生产问题，另一方面就是生产工艺能否保证高收率。

## （五）竞争分析

### 1、行业竞争情况

饲料添加剂行业属于充分竞争行业，行业竞争激烈、整体利润水平不高。经过长期的市场竞争，国内饲料添加剂行业现已逐步形成了以少数大型企业集团占据全国市场、部分中型企业占据区域性市场、大量小企业为补充的市场格局。随着行业竞争的日益激烈，行业集中度明显提高。

未来，随着行业整合重组速度的加快，少数规模较大、实力较强的饲料添加剂企业将会进一步通过兼并得到增强，而规模小、技术落后的大量小型饲料添加剂企业将被市场淘汰，现有市场格局将得到进一步强化。

### 2、行业进入壁垒

饲料添加剂行业属于竞争较为激烈的行业，存在较高进入壁垒，具体表现为：

#### （1）许可壁垒

我国对饲料添加剂行业实行严格的行业准入限制。《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对于设立饲料、饲料添加剂企业、新产品的生产等进行了严格的规定。

设立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的，应当符合饲料工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并且具有以下条件：具有与生产饲料、饲料添加剂相适应的厂房、设备和仓储设施；具有与生产饲料、饲料添加剂相适应的专职技术人员；有必要的产品质量检验机构、人员、设施和质量管理制度；有符合国家规定的安全、卫生要求的生产环境；有符合国家环境保护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国务院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饲料、饲料添加剂质量安全规范规定的其他条件。

申请设立饲料添加剂、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的生产企业，应当向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饲料管理部门提出申请，自受理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进行书面审查和现场审核，并将相关资料和审查、审核意见上报国务院农业行政管理部门，经审查通过后颁发生产许可证。申请设立其他饲料生产企业的，应向省、自治区、

直辖市人民政府饲料管理部门提出申请，自受理申请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进行书面审查；审查合格的，组织现场审核，现场审核合格后颁发生产许可证。

申请饲料企业生产饲料添加剂、添加剂预混合饲料，在取得国务院农业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生产许可证后，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饲料管理部门按照国务院农业行政主管部门的规定，核发相应的产品批准文号。

新研制的饲料、饲料添加剂，在投入生产前必须向国家农业部提出新产品审定申请，经国家农业部指定的机构检测饲喂合格后，由全国饲料评审委员会根据检测饲料试验结果，对该新产品的安全性、有效性及其对环境的影响进行评审，评审合格的，由国家农业部发给新饲料、新饲料添加剂证书。

## （2）技术壁垒

添加剂预混合饲料是浓缩饲料和配合饲料的核心组成部分，它包含了除常规饲料原料以外的大部分营养性物质，如氨基酸、维生素、微量元素，以及对动物健康、畜禽及水产品品质、饲料产品有益的各种饲料添加剂。因此预混料对配方的要求十分严格，各种要素摄入的精确度要求很高，各种产品的配方保密性较强，因此产品的配方技术是目前进入预混料行业的关键因素，配方能力限制了众多拥有资金和设备的企业进入该领域，形成了较强的技术壁垒。

## （3）品牌壁垒

品牌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也是饲料添加剂行业主要壁垒之一。当前饲料添加剂行业竞争较为激烈，部分产品同质化严重，拥有良好市场口碑和较高品牌忠诚度的企业具有明显的品牌优势。且饲料添加剂行业的下游为饲料业，饲料产品的质量关系到消费者的人身安全与健康，因此饲料企业对于已认可的饲料添加剂品牌具有一定的依赖性。市场新进入者除了必须拥有高质量产品外，需要经过长期不断的市场营销，才能树立良好品牌形象。

### 3、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与不利因素

#### （1）有利因素

##### ①国家政策支持。

饲料添加剂行业属于国家大力扶持的产业，国家在行业规划、税收政策等方面出台了一系列扶植政策，积极支持饲料添加剂行业的发展，详见本节“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之“（二）行业监管体制和相关政策”。

##### ②下游与下游市场需求巨大且需求持续增长。

在我国，饲料市场容量不断扩大。根据国家农业部关于饲料工业“十一五”规划发展目标的要求，“十一五”时期配合饲料年产能将达到 1.7 亿吨左右，实际产量达到 9,500 万吨，浓缩饲料产量达到 3,000 万吨，预混合饲料产量达到 600 万吨；饲料产品总体合格率达 95% 以上，创新添加剂及其预混合饲料总体合格率达 90% 以上；饲料科技成果转化率总体水平达 55%，个别领域达 65%。国内饲料产品市场将呈不断扩大态势。

同时，养殖业规模化推动工业饲料普及率增加，进而推动了饲料添加剂普及率增加，为我国饲料添加剂工业的发展提供广阔的空间。饲料添加剂行业的下游行业是养殖业，我国养殖行业正处在由散养方式向规模化养殖方式转变过程中。散养方式养殖存在使用自制饲料情形，工业饲料比重不高，规模化养殖全部使用工业饲料，散养方式向规模化养殖方式的转变会提高工业饲料普及率，工业饲料的普及又必然离不开对饲料添加剂的需求。

形成连锁效应的下游与下游市场的巨大需求与广阔前景必然对饲料添加剂行业产生积极的影响。

③政府和民众对食品安全的重视为生产高品质饲料添加剂企业提供了发展契机

近年来，随着人民生活水平提高，民众日益重视食品的安全，政府也不断提高食品安全标准，不断强化食品安全的监督管理。2008 年三聚氰胺事件进一步加重了我国民众对于食品安全的担忧。2009 年 6 月，我国颁布了《食品安全法》，对食品安全提出了更高要求。

拥有技术优势、规模优势、品牌优势的大型饲料添加剂企业具备生产安全环保饲料的资金条件、技术条件。大型饲料添加剂企业的客户中规模化饲料生产企业相对较多，比较容易接受安全环保的饲料产品。并且，大型饲料添加剂企业规模大，国家对其监管成本低，监管效果显著。

因此，在日益重视食品安全的背景下，具有技术优势、规模优势、品牌优势的大型饲料添加剂企业必将更多地得到监管部门的支持，日益受到市场消费者的认可，发展前景广阔。

## （2）不利因素

### ①不规范竞争问题仍旧突出

在饲料产品方面，目前国内饲料产品安全问题仍旧较为突出,添加违禁药品的现象仍未杜绝，滥用饲料添加剂的情况时有发生（如瘦肉精中毒及苏丹红鸭蛋事件），对民众身体健康、饲料添加剂行业构成一定的负面影响。

#### ②受下游行业影响波动较大

饲料添加剂企业的主要客户群体均来自饲料行业，而饲料企业的主要客户群来自于养殖业，三个行业的内在联系非常紧密，连锁效应与传导效应非常明显。而近年来，疫情对养殖业和饲料行业的影响较大。2003年“非典”疫情使得全国饲料厂停产近2个月，饲料行业受到严重冲击，由于下游波动造成的订单减少，连带饲料添加剂行业也遭受巨大的影响；2005年，疫情对饲料添加剂行业的影响更为明显，局部地区发生的人染猪链球菌病使全国猪价持续普遍下滑，饲料产量由上半年的同比增长16.3%急剧下降至第三季度的同比增长1.4%，许多饲料添加剂企业不得不以减产甚至停产来应对；2006年，高致病性禽流感、猪高热症等动物疫情在全国的蔓延，造成了饲料添加剂行业生产受阻。

### 4、公司竞争优势及劣势

（1）公司的核心优势体现在如下四个方面：

#### ①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注重产品研发，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申请发明专利17项，授权13项，正在申请中的有4项。现有硕士、本科等20多名科研人才，拥有两个省（部）级研发中心和一個市级企业重点实验室。2011年公司牵头组建了“甘氨酸及其衍生物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并依托该联盟成立了“甘氨酸及其衍生物产业技术创新综合院士工作站”；公司同时注重对外科技合作，与中国农业科学院饲料研究所共建立了精细化学品饲料添加剂研发中心，与上海交通大学、华东理工大学、天津科技大学、南开大学等多所知名院校密切合作，提升公司研发实力。

#### ②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优势

化学合成方式生产甜菜碱，其制造原理并不复杂，但若想实现规模化生产，化学反应过程控制就十分重要，能否使反应物充分反应、能否使化学反应持续稳定进行、能否有效剔除反应产物中的杂质都会影响到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公司从事甜菜碱生产多年，在实践中不停地摸索和改进生产工艺，目前，公司甜菜碱

生产收率可达 90% 以上，高于同行业其他公司水平，公司是目前国内少有的能够生产医药级甜菜碱的厂家，甜菜碱纯度可达 99% 以上，产品质量达到符合欧盟出口要求的国际水准。

甜菜碱具有易吸潮，结块的特点，作为饲料添加剂不利于下游客户搅拌混合，公司通过生产工艺的改进，盐酸甜菜碱具有不吸潮、不结块、流散性好的特点深受广大用户的好评。公司生产甜菜碱的工艺已获得两项国家发明专利。

公司生产工艺改进环节和效果如下：

工艺环节	效 果
胺化工艺的改进	生产效率提高 5 倍
脱盐工艺的改进	采用溶剂法使杂质盐含量控制在 0.1% 以下，纯度提高到 99% 以上
干燥脱水工艺的改进	比传统干燥方法效率提高 3 倍以上

### ③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产品作为饲料添加剂和氨基酸发酵生产助剂，下游客户主要为饲料生产企业以及赖氨酸、谷氨酸和色氨酸等氨基酸生产企业。饲料添加剂的质量稳定性是影响饲料质量的关键因素，客户一旦选定某品牌饲料添加剂，一般不会轻易更换品牌。公司产品凭借良好的质量，积累了大批优异的客户资源。公司内外销产品下游客户均为国内/国际知名大型饲料生产企业和赖氨酸等氨基酸类生产企业，详细情况如下：

区域	客户名称	介 绍
国内	山东新希望六和集团公司	主要从事鸡、鸭、猪、水产各类饲料生产和销售，禽料、水产料先后获得了“中国名牌”称号，是全国最大的禽类饲料生产企业之一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淀粉、味精、谷氨酸及饲料酵母的生产和销售，是我国最大的味精生产企业
	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一家生产谷氨酸及其衍生物的大型企业
	阜丰集团	阜丰集团有限公司是一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的国际化生物发酵制品公司，主要致力于各种氨基酸及其衍生制品和生物胶体的研发、生产和经营，是全球第一大味精生产商、全球第一大黄原胶生产商。
国际	荷兰泰高国际集团	大型海洋水产、动物营养研究及饲料生产企业
	美国嘉吉公司	是全球最大的动物营养品和农产品制造商

## （2）公司劣势

公司目前的竞争劣势主要体现在融资渠道较为单一。公司目前规模较小，主要依靠银行贷款和股东借款获取发展资金，资金筹集渠道较为单一，未来需要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保障公司的进一步发展。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关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自 2015 年 8 月 31 日股份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来，公司已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结合实际制定了必要的法人治理结构，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做出了明确规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了二次股东大会、二次董事会、一次监事会，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 （二）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及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的实际情况

公司现有 10 名股东，其中 8 名自然人股东，2 名法人股东。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均予出席，对各项议案予以审议并参与表决。通过参加公司股东大会，投资者充分行使其股东权利，严格履行了其股东职责。

公司董事会现有 5 名董事，由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董事均参与历次董事会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公司监事会共有 3 名监事，其中包括 1 名职工监事。职工监事均出席历次监事会，对各项议案予以审议并参与表决。职工监事通过参加监事会会议，充分行使其监督公司生产经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责任。

## 二、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及公司内控制度有效性及会计核算基础规范性的说明

### （一）关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目前，公司已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分别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规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制度。《公司章程》规定了纠纷解决机制，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办法》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公司董事会认为，现有公司治理机制注重保护股东权益，能给公司大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质询权、参与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各内部机构和法人治理机构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自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发展，股份公司监事会也能够较好地履行监管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但是鉴于股份公司设立时间较短，公司治理机制需要逐步完善。公司管理层需不断深化公司法人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公司将管理层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进行培训，进一步发挥监事会的作用，督促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以确保有效地实施《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制度，切实有效地保证中小股东的利益。

### （二）关于公司内控制度有效性及会计核算基础规范性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国家统一的财务制度，同时充分考虑公司内部的生产经营特点以及管理要求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财务制度并且严格按照制度执行。报告期内具体的财务制度包括：资金管理办法、财务核算办法、发票管理制度、应收账款管理规定、成本管理制度等，公司已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业务活动的有效进行，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防止和杜绝舞弊行为发生，为财务会计资料的真实、合法、完整等目标的达成提供合理的保证。

公司目前有财务核算人员 6 名，均具有多年相关行业的会计从业经历，收银、出纳和其他的往来岗位分离，符合财务的职责分离要求。现阶段，公司 6 名财务人员能够满足公司目前的财务核算要求，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 24 个月存在的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最近24个月，公司及其控股股东祥维斯化学品、实际控制人马兴群先生、马琳女士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因违法违规而被处罚的情况。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社保、税务、安全、工商、海关、质监等相关监管部门出具的证明公司在报告期内合法合规的证明文件。

### **四、独立运营情况**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对实际控制人马兴群先生和马琳女士及其控制的祥维斯投资、西藏祥福盈和西藏玖福盈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为59.42万元，公司对股东马兴利和控股股东祥维斯化学品的其他应付款余额为451.08万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对上述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项已经清理完毕。公司各股东已经做出承诺未来不再发生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此外，对股东马兴利和祥维斯化学品的其他应付款的清理也做出了后续安排。

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运营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保持独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供应、生产和销售业务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其它需要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公司业务独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办公场所、设备、知识产权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资产权属关系明确，不存在资产混同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其他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违规担保的情形。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股东单位中双重任职，且均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公司人员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机构、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进行财务决策、独立在银行开户、独立纳税，公司财务独立。

公司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公司机构独立。

## 五、同业竞争情况

###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祥维斯化学品，实际控制人为马兴群先生和马琳女士。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外，实际控制人马兴群先生和马琳女士控制和投资的其他企业的情况如下表：

序号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经营范围	备注
1	祥维斯投资	100.00	企业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不得经营金融、证券、期货、理财、集支、融资等相关业务）。	马兴群先生持股 51% 马琳女士持股 49%
2	祥维斯化学品	100.00	精细化工产品研发、销售（不含化学危险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马兴群先生持股 80% 祥维斯投资持股 20%
3	祥维斯饲料	100.00 （间接）	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生产、销售；畜禽养殖技术的研究与推广；预混料、全价料的研发。	祥维斯化学品持有 100% 股权
4	西藏祥福盈	100.00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企业管理；投资顾问、财务顾问；股权投资基金咨询；国内贸易。	马琳女士持有 90% 股份，马兴群先生持有 10% 股份。
5	西藏玖福盈	100.00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企业管理；投资顾问、财务顾问；股权投资基金咨询；国内贸易。	马琳女士持有 80% 股份，马兴群先生持有 20% 股份。

祥维斯饲料主要业务为生产与销售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祥维斯饲料成立至今，并未实际生产与销售预混合饲料，也未开展实际生产经营活动，祥维斯化学品计划将此公司注销，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注销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祥维斯化学品已于 2013 年 8 月停产，2014 年已将相关生产设备予以处理，2014 年下半年开始其与甜菜碱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已停止，祥维斯化学品原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维生素（I）：烟酸、烟酰胺、矿物元素及其络（螯）合物（I）：蛋氨酸铜络（螯）合物、蛋氨酸铁络（螯）合物、蛋氨酸锰络（螯）合物、蛋氨酸锌络（螯）合物、甘氨酸铁络（螯）合物、烟酸铬、吡啶甲酸铬、甜菜碱（I）（II）、甜菜碱盐酸盐（I）（仅限生产基地生产，有效期以许可证

为准)。精细化工产品研发、销售(不含化学危险品);出口本企业自产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2015年10月,该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精细化工产品研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项目组实地核查,祥维斯化学品原厂区生产设备已经全部处理、与甜菜碱相关的商标和专利已经转让给祥维斯生物,生产经营活动已全部停止。因转让手续耗时较长,部分权利人变更还处于办理过程中,且潍坊市对于投资控股型公司要求较高,不易变更经营范围,因此祥维斯化学品出具承诺,待该部分商标和专利全部转移完毕后公司将再次办理经营范围变更手续,变更为投资控股性公司。

祥维斯投资、西藏祥福盈和西藏玖福盈主要业务均为投资控股。

上述企业与公司的业务无现实或潜在的同业竞争。

## (二) 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对外投资的公司

姓名	职务/身份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经营范围
周建	董事、持股 6.71% 股东	湘潭市新园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67.00	接受房屋产权人及管委会的委托,负责建筑面积总量不超过五万平方米且层数不超过七层的各类房屋建筑及公用设施、公用设备的维修、修缮和管理;销售建筑、装饰材料、五金、交电、摩托车、汽车配件、日用百货及政策允许的化工产品;销售建筑材料、建筑装饰材料(均不含硅酮胶),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摩托车、汽车配件,百货;教育产业的投资。
		北京盛方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0.00	投资管理;项目投资;企业管理咨询;经济贸易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企业策划;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1、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向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湘潭祥霖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00	项目投资;政策允许经营的矿产品、机械设备的销售。

黄瑜	监事	厦门德勤安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2.00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石油制品批发（不含成品油、危险化学和监控化学品）；金属及金属矿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和监控化学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其他互联网服务（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其他未列明批发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其他未列明零售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其他未列明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会议及展览服务；其他未列明商务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
王丽丽	监事黄瑜母亲	厦门德勤安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00	“同上”
秦向阳	持股 14.75% 股东	北京向阳联合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0.00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未取得行政许可的项目除外）
		天合永信（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20.00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祥维斯化学品为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外，还持有祥维斯饲料 100% 股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所投资的企业如上表所述，上述企业与公司的业务无现实或潜在的同业竞争。

###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控股股东祥维斯化学品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本公司作为山东祥维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公司承诺如下：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2）本公司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3) 若违反上述承诺, 本公司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2、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 公司实际控制人马兴群先生和马琳女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具体内容如下:

“本人作为山东祥维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 本人承诺如下:

(1) 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 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 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 本人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 本承诺持续有效。

(3) 若违反上述承诺, 本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3、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具体内容如下:

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 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 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 **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违规担保的情形。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名称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马琳	-	-	230.00
马兴群	0.10	-	-
祥维斯化学品	-	4,189.00	3,083.75
祥维斯投资	58.30	-	-
西藏玖福盈	0.70	-	-
西藏祥福盈	0.32	-	-
<b>合计</b>	<b>59.42</b>	<b>4,189.00</b>	<b>3,313.75</b>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的资金已全部清理完毕。

公司为了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以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在《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中规定了公司应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范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关联交易。同时，公司通过《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对外担保的行为做了相应规定。

##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和间接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备注
马兴群	董事长、总经理	35,356,663	32.70	间接
马兴利	董事	8,000,000	7.40	直接
周建	董事	7,250,000	6.71	直接
黄瑜	监事	3,125,000	2.89	直接
马琳	副总经理	17,000,000	15.72	直接
		8,287,087	7.66	间接
<b>合计</b>		<b>7,9018750</b>	<b>100.00</b>	

除上表中的直接持股情况外，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马兴群先生和副总经理马琳女士分别持有祥维斯投资 51%和 49%的股份。祥维斯投资和马兴群先生分别持有祥维斯化学品 20%和 80%股权。祥维斯化学品持有本公司 3,864.375 万股股份。

马兴群先生和马琳女士分别持有西藏祥福盈 10%和 90%股权，西藏祥福盈持有本公司 500 万股股份。

因此，马兴群先生和马琳女士分别间接持有本公司 3535.67 万股和 828.71 万股，占本公司的股权比例分别为 32.70%和 7.66%。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马兴群先生和副总经理马琳女士系父女关系，与公司董事马兴利系兄弟关系，马兴利与马琳女士为叔侄关系。除此之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亲属关系。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股份锁定、减少关联交易及避免同业竞争作出了承诺。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姓名	职务	兼职单位	担任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马兴群	董事长、总经理	祥维斯投资	执行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祥维斯化学品	执行董事	本公司控股股东
		祥维斯饲料	执行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祥维斯医药	执行董事	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上海祥韦思	执行董事	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西藏祥福盈	执行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西藏玖福盈	执行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王克军	监事会主席	祥维斯化学品	监事	本公司控股股东
		祥维斯饲料	监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祥维斯医药	监事	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西藏玖福盈	监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陈晓莉	董事、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西藏祥福盈	监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马兴利	董事	上海祥韦思	监事	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马琳	副总经理	祥维斯医药	总经理	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周建	董事	湘潭市新园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无关联关系
		湘潭祥霖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无关联关系
		北京盛方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无关联关系
		湘潭县凤凰中学校园商店	负责人	无关联关系
		湘潭县易俗河凤凰实验中学校园商店	负责人	无关联关系
黄瑜	监事	厦门德勤安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无关联关系

公司现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上述单位的兼职不存在对其在本公司任职的限制。

除上表所列示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及一期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由马兴群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王克军任监事。

2015年8月31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由马兴群、马兴利、周建、陈晓莉、张钦太5人组成的第一届董事会，任期3年，其中马兴群为董事长；选举产生监事王克军、黄瑜，并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陈玉霞，组成第一届监事会，任期3年，其中王克军为监事会主席。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聘马兴群为公司总经理，李新忠和马琳为公司副总经理，陈晓莉为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祥维斯生物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通过增加董事会和监事会以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改善了公司的治理结构和管理水平。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报告期内的审计意见、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以及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

#### （一）报告期内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6 月的财务报表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瑞华审字[2015]96010037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1、合并报表

##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5,297,175.60	26,669,957.28	15,674,010.59
应收票据			850,000.00
应收账款	17,607,340.37	6,615,626.42	80,625.41
预付款项	3,258,927.61	4,095,580.20	1,356,333.4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830,877.13	41,275,630.15	32,199,446.99
存货	28,885,688.43	10,887,300.58	1,953,887.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963,301.97
其他流动资产	10,825,900.81	6,703,025.53	3,271,425.78
<b>流动资产合计</b>	<b>137,705,909.95</b>	<b>96,247,120.16</b>	<b>64,349,032.06</b>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7,222,422.54	129,416,046.64	155,060.07
在建工程	27,521,452.52	23,355,162.39	94,808,836.9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8,342,973.94	109,506,889.30	111,834,720.0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74,443.78	1,935,069.39	1,292,328.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88,317.58	7,050,101.81	4,952.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00,000.00	1,400,000.0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271,849,610.36</b>	<b>272,663,269.53</b>	<b>208,095,898.62</b>
<b>资产总计</b>	<b>409,555,520.31</b>	<b>368,910,389.69</b>	<b>272,444,930.68</b>

续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400,000.00	14,4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9,100,000.00	26,200,000.00	15,000,000.00
应付账款	49,087,349.54	42,500,386.55	4,256,534.31
预收款项	653,836.00	1,193,933.54	20,546.55
应付职工薪酬	1,167,665.64	1,004,304.46	144,776.85
应交税费	1,199,895.87	1,197,137.73	504,929.1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551,046.07	25,903,724.49	24,608,825.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110,159,793.12</b>	<b>112,399,486.77</b>	<b>44,535,612.56</b>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9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0,498,749.86	53,180,099.41	53,626,991.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90,498,749.86</b>	<b>193,180,099.41</b>	<b>143,626,991.00</b>
<b>负债合计</b>	<b>300,658,542.98</b>	<b>305,579,586.18</b>	<b>188,162,603.56</b>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08,125,000.00	76,000,000.00	76,000,000.00
资本公积	18,874,990.00	10,999,990.00	11,000,000.00
专项储备	1,997,590.79	297,017.57	-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20,100,603.46	-23,966,204.06	-2,717,672.88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08,896,977.33</b>	<b>63,330,803.51</b>	<b>84,282,327.12</b>
少数股东权益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08,896,977.33</b>	<b>63,330,803.51</b>	<b>84,282,327.12</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409,555,520.31</b>	<b>368,910,389.69</b>	<b>272,444,930.68</b>

##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83,185,932.49	13,305,816.48	3,997,533.29
减：营业成本	65,040,917.28	13,081,612.62	3,500,080.13
营业税金及附加	-	63.40	194.46
销售费用	3,902,946.58	575,347.60	109,634.41
管理费用	7,909,476.30	26,947,162.53	280,374.37
财务费用	4,892,952.44	895,039.63	49,173.38
资产减值损失	-1,497,130.23	859,369.86	-70,216.5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b>2,936,770.12</b>	<b>-29,052,779.16</b>	<b>128,293.05</b>
加：营业外收入	2,896,194.76	778,675.59	
减：营业外支出	5,580.05	19,576.6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580.0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b>5,827,384.83</b>	<b>-28,293,680.19</b>	<b>128,293.05</b>
减：所得税费用	1,961,784.23	-7,045,149.01	17,554.1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b>3,865,600.60</b>	<b>-21,248,531.18</b>	<b>110,738.92</b>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65,600.60	-21,248,531.18	110,738.92
少数股东损益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	-0.28	0.0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	-0.28	0.00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b>3,865,600.60</b>	<b>-21,248,531.18</b>	<b>110,738.92</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b>3,865,600.60</b>	<b>-21,248,531.18</b>	<b>110,738.92</b>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610,986.40	13,709,335.45	4,012,851.25
收到的税费返还	5,122,004.59	438,881.30	344,814.2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06,345.50	16,791,900.08	26,888,435.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b>99,539,336.49</b>	<b>30,940,116.83</b>	<b>31,246,101.01</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383,861.74	9,564,161.56	3,682,892.6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412,706.94	2,342,543.15	180,872.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99,617.50	2,844,009.81	1,913,784.9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15,232.34	35,980,896.64	53,529,784.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48,811,418.52</b>	<b>50,731,611.16</b>	<b>59,307,334.46</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0,727,917.97</b>	<b>-19,791,494.33</b>	<b>-28,061,233.45</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610,595.41	32,723,547.39	80,280,892.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37,110,595.41</b>	<b>32,723,547.39</b>	<b>80,280,892.63</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7,110,595.41</b>	<b>-32,723,547.39</b>	<b>-80,280,892.63</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34,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4,400,000.00	9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00,000.00	20,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b>70,200,000.00</b>	<b>84,600,000.00</b>	<b>124,0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58,684.42	916,266.6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100,000.00	25,400,010.00	1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48,658,684.42</b>	<b>26,316,276.68</b>	<b>15,000,000.00</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1,541,315.58</b>	<b>58,283,723.32</b>	<b>109,000,000.00</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568,580.18	27,265.09	-32,404.28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35,727,218.32</b>	<b>5,795,946.69</b>	<b>625,469.64</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69,957.28	674,010.59	48,540.9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42,197,175.60</b>	<b>6,469,957.28</b>	<b>674,010.59</b>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6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6,000,000.00	10,999,990.00		297,017.57		-23,966,204.06			63,330,803.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76,000,000.00	10,999,990.00		297,017.57		-23,966,204.06			63,330,803.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125,000.00	7,875,000.00		1,700,573.22		3,865,600.60			45,566,173.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65,600.60			3,865,600.6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2,125,000.00	17,875,000.00							50,0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2,125,000.00	17,875,000.00							5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700,573.22					1,700,573.22
1、本期提取				1,836,832.23					1,836,832.23
2、本期使用				136,259.01					136,259.01
（六）其他		-10,000,000.00							-10,00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8,125,000.00	18,874,990.00		1,997,590.79		-20,100,603.46		108,896,977.33
项 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6,000,000.00	11,000,000.00				-2,717,672.88			84,282,327.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76,000,000.00	11,000,000.00				-2,717,672.88			84,282,327.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		297,017.57		-21,248,531.18			-20,951,523.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248,531.18			-21,248,531.1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297,017.57					297,017.57
1、本期提取				346,558.57					346,558.57
2、本期使用				49,541.00					49,541.00

(六) 其他		-10.00							-1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000,000.00	10,999,990.00		297,017.57		-23,966,204.06			63,330,803.51

项 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000,000.00	11,000,000.00				-2,828,411.80			50,171,588.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2,000,000.00	11,000,000.00				-2,828,411.80			50,171,588.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000,000.00					110,738.92			34,110,738.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0,738.92			110,738.9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4,000,000.00								34,0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4,000,000.00								34,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000,000.00	11,000,000.00				-2,717,672.88			84,282,327.12

## 2、母公司报表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4,971,877.41	26,192,016.53	15,372,250.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50,000.00
应收账款	17,607,340.37	6,414,390.26	
预付款项	3,226,927.61	3,953,780.20	1,321,133.3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8,505,115.15	42,215,135.37	32,124,984.54
存货	28,885,688.43	10,887,300.58	1,953,887.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963,301.97
其他流动资产	10,820,697.67	6,690,612.19	3,270,929.72
<b>流动资产合计</b>	<b>164,017,646.64</b>	<b>96,353,235.13</b>	<b>63,856,488.11</b>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7,216,197.63	129,404,087.49	142,792.53
在建工程	8,260,366.01	8,260,366.01	81,905,369.6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0,710,371.73	91,684,007.21	93,631,278.1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83,960.72	7,041,941.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00,000.00	1,400,000.0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242,670,896.09</b>	<b>237,790,402.07</b>	<b>175,679,440.31</b>
<b>资产总计</b>	<b>406,688,542.73</b>	<b>334,143,637.20</b>	<b>239,535,928.42</b>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400,000.00	14,4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9,100,000.00	26,200,000.00	15,000,000.00
应付账款	45,105,350.00	42,499,504.70	4,254,872.46
预收款项	648,333.76	1,019,391.52	
应付职工薪酬	1,148,691.98	992,028.37	131,721.64
应交税费	1,140,894.96	1,138,164.43	504,743.0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551,046.07	29,042.43	17,600.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106,094,316.77</b>	<b>86,278,131.45</b>	<b>19,908,937.42</b>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9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0,498,749.86	53,180,099.41	53,626,991.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90,498,749.86</b>	<b>193,180,099.41</b>	<b>143,626,991.00</b>
<b>负债合计</b>	<b>296,593,066.63</b>	<b>279,458,230.86</b>	<b>163,535,928.42</b>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08,125,000.00	76,000,000.00	76,000,000.00
资本公积	17,875,000.00		
专项储备	1,997,590.79	297,017.57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7,902,114.69	-21,611,611.23	
<b>股东权益合计</b>	<b>110,095,476.10</b>	<b>54,685,406.34</b>	<b>76,000,000.00</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406,688,542.73</b>	<b>334,143,637.20</b>	<b>239,535,928.42</b>

## 母 公 司 利 润 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b>81,841,611.34</b>	<b>8,663,964.14</b>	-
减：营业成本	64,153,903.61	9,383,293.04	-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3,766,041.95	306,101.60	-
管理费用	7,707,801.57	26,642,944.68	-
财务费用	4,924,497.65	900,519.75	-
资产减值损失	-1,481,915.86	846,539.25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 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b>2,771,282.42</b>	<b>-29,415,434.18</b>	-
加：营业外收入	2,896,194.76	761,891.59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 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以“-”号填列）	<b>5,667,477.18</b>	<b>-28,653,542.59</b>	-
减：所得税费用	1,957,980.64	-7,041,941.36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b>3,709,496.54</b>	<b>-21,611,601.23</b>	-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b>3,709,496.54</b>	<b>-21,611,601.23</b>	-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3,303,876.32	6,850,246.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4,793,508.4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08,483.66	17,849,753.44	21,591,686.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b>98,605,868.46</b>	<b>24,699,999.79</b>	<b>21,591,686.38</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533,566.50	5,281,298.4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313,958.67	2,185,040.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82,281.50	2,663,946.75	1,870,130.6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69,031.50	36,404,580.82	51,787,104.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47,898,838.17</b>	<b>46,534,866.46</b>	<b>53,657,235.08</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0,707,030.29</b>	<b>-21,834,866.67</b>	<b>-32,065,548.70</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401,027.28	30,833,218.48	76,592,077.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500,000.00	1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46,901,027.28</b>	<b>30,833,228.48</b>	<b>76,592,077.32</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6,901,027.28</b>	<b>-30,833,228.48</b>	<b>-76,592,077.32</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34,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4,400,000.00	9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00,000.00	20,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b>70,200,000.00</b>	<b>84,600,000.00</b>	<b>124,0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58,684.42	916,266.6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100,000.00	25,400,000.00	1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38,658,684.42</b>	<b>26,316,266.68</b>	<b>15,000,000.00</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1,541,315.58</b>	<b>58,283,733.32</b>	<b>109,000,000.00</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532,542.29	4,127.65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35,879,860.88</b>	<b>5,619,765.82</b>	<b>342,373.98</b>
<b>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5,992,016.53</b>	<b>372,250.71</b>	<b>29,876.73</b>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41,871,877.41</b>	<b>5,992,016.53</b>	<b>372,250.71</b>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6月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6,000,000.00			297,017.57		-21,611,611.23		54,685,406.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76,000,000.00			297,017.57		-21,611,611.23		54,685,406.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125,000.00	17,875,000.00		1,700,573.22		3,709,496.54		55,410,069.7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709,496.54		3,709,496.54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2,125,000.00	17,875,000.00						50,0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2,125,000.00	17,875,000.00						5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700,573.22				1,700,573.22
1、本期提取				1,836,832.23				1,836,832.23
2、本期使用				136,259.01				136,259.0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8,125,000.00	17,875,000.00		1,997,590.79		-17,902,114.69	110,095,476.10

项 目	2014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6,000,000.00							76,000,00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76,000,000.00							76,000,000.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7,017.57		-21,611,611.23		-21,314,593.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611,601.23		-21,611,601.2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297,017.57				297,017.57

1、本期提取				346,558.57				346,558.57
2、本期使用				49,541.00				49,541.00
(六) 其他						-10.00		-10.00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76,000,000.00			297,017.57		-21,611,611.23		54,685,406.34

项 目	2013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b>一、上年年末余额</b>	42,000,000.00							<b>42,000,000.00</b>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b>二、本年初余额</b>	42,000,000.00							<b>42,000,000.00</b>
<b>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b>	34,000,000.00							<b>34,000,000.00</b>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4,000,000.00							<b>34,000,000.00</b>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4,000,000.00							<b>34,000,000.00</b>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b>(五) 专项储备</b>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b>(六) 其他</b>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76,000,000.00							<b>76,000,000.00</b>

### （三）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

#### 1、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 （2）对持续经营能力的评估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具体如下：

##### ①根据挂牌条件对持续经营能力的评估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的规定，“持续经营能力，是指公司基于报告期内的生产经营状况，在可预见的将来，有能力按照既定目标持续经营下去。”具体情况如下：

挂牌条件	公司情况
1、公司业务在报告期内应有持续的营运记录，不应仅存在偶发性交易或事项。营运记录包括现金流量、营业收入、交易客户、研发费用支出等。	公司报告期内具有持续的营运记录，主营业务突出，且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利润与公司规模相匹配，公司现金流量良好。公司具有稳定的消费市场，公司客户质量较高。
2、公司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公司不存在《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中列举的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的相关事项，并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公司不存在《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中列举的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的相关事项，公司财务报表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色普通合伙）审计，发表了标准无保留意见。
3、公司不存在依据《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一条规定解散的情形，或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	公司是永久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历次股东大会亦未作出过解散公司的决定。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及财务处于正常状况，未出现《公司章程》规定的需要解散的情形，公司未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公司未被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

因此，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的规定来看，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预见的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

## ②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和发展规划对持续经营能力的评估

本公司是一家集饲料、食品和医药添加剂、生物制剂研究开发和生产经营的现代化高科技企业。公司主营业务为三甲基甘氨酸（俗称“甜菜碱”）及其衍生物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成立于2011年11月，成立时间虽短，但公司业务传承于其母公司祥维斯化学品。公司控股股东祥维斯化学品是国内最早进行化学合成甜菜碱规模化生产的厂家之一，产品远销国内外，是国内外著名的三甲基甘氨酸生产企业，是饲料生产企业、氨基酸发酵生产企业的首选供应商和战略合作伙伴。

2011年底祥维斯化学品因潍坊市政府对化工企业的整体规划要求需要搬迁，为尽可能减少搬迁对业务的影响，由祥维斯化学品和公司实际控制人马兴群先生共同出资设立本公司，并在潍坊滨海开发区中化工园区新建厂区，以承接原有祥维斯化学品业务。自2013年8月起祥维斯化学品已不再从事相关产品的生产，业务以贸易为主。2014年底本公司首批5万吨/年建设产能逐步达到可使用状态，目前产品销售规模日益增加，市场占有率逐步恢复。本公司已经完成对祥维斯化学品业务的承接。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6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399.75万元、1,330.58万元、8,318.59万元。公司实现净利润11.07万元、-2,124.85万元、386.56万元，随着在建项目的建成投入运行，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度增长，并逐步扭亏为盈。

2015年1-6月，公司甜菜碱产品产量约为8,000吨左右，未来随着生产线的不断调试和完善，产能将进一步得到释放，预计未来甜菜碱的月产量可达3000吨左右。公司虽成立时间较短，但业务承接于祥维斯化学品，具有较好的客户基础。同时，新建项目在总结前期生产经营的基础上，对生产工艺进行了改进，进一步提高了公司甜菜碱产品质量。上述两个条件的有机结合保障了新建产能的消化。

综上，本公司具有较强的持续经营能力。

##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1) 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合并子公司全称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上海祥韦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山东祥维斯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祥维斯生物香港有限公司(注)	是	-	-

注：公司子公司上海祥韦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于2015年4月15日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100万港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尚未出资。

## (四)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变更情况

##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

一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8“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

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1、（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6、外币业务

###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7、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1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除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关联方组合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母子公司之间，按股权关系划分为关联方组合

#####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	------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母子公司之间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5	5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20	20
3 至 4 年	50	50
4 至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4)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母子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除有可能发生损失的情况外不计提坏账准备。

## 8、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6 或 10	5	15.83 或 9.5
运输工具	4	5	23.75
电子设备	3	5	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10、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4“长期资产减值”。

### 11、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

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 12、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

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 1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筹建期间发生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生产经营起一次计入管理费用-开办费。

## 14、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15、收入

###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销售收入具体确认原则:

国内销售:公司根据与客户的销售合同或订单要求组织生产,由仓库配货后将货物发运,客户对货物数量和质量进行确认无异议;销售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以收回货款;销售商品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出口销售：公司根据与客户的销售合同或订单要求组织生产，经检验合格后通过海关报关出口，取得出口报关单；销售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以收回货款；销售商品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 （3）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 （4）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1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

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

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

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18、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 (1)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3)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 （4）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 （6）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 （7）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 19、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14号及16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同时，财政部以财会[2014]2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本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7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2014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

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本公司不存在对当期和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调整。

##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 20、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 二、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及分析

## (一) 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序号	指标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	<b>盈利能力</b>			
1	销售毛利率	21.81%	1.69%	12.44%
2	销售净利率	4.65%	-159.69%	2.77%
3	净资产收益率	4.49%	-28.79%	0.16%
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97%	-29.57%	0.16%
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28	0.00
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28	0.00
二	<b>偿债能力</b>			
7	资产负债率	72.93%	83.63%	68.27%
8	流动比率	1.25	0.86	1.44
9	速动比率	0.99	0.76	1.40
10	权益乘数	3.76	5.83	3.23
三	<b>营运能力</b>			
11	资产周转率	0.21	0.04	0.01
12	应收账款周转率	6.87	3.97	-
13	存货周转率	3.27	2.04	-
四	<b>现金获取能力</b>			
1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7	-0.26	-0.37

注1: 销售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注2: 销售净利率=净利润/营业收入

注3: 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

注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

注5: 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加权平均股份数

注6: 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稀释的加权平均股份数

注7: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注8: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注9: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注11: 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资产总额+期末资产总额)/2)

注12: 应收账款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

注13: 存货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2)

注1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份数

## (二) 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 1、盈利能力分析

#### (1) 报告期内公司盈利情况分析

报告期前两年公司处于项目建设期及试运行期,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子公司上海祥韦思从事的贸易活动,且该贸易活动主要为维持原有客户执行祥维斯化学品停业后未完成的订单所致,金额较少。因此2013年公司盈利能力较弱。

公司自建甜菜碱生产项目于2014年11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于当月转固。公司2014年的营业收入仅包含祥维斯生物2014年12月份生产的甜菜碱带来的销售收入,因此2014年营业收入也不高。同时由于当年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后,项目建设前期发生的开办费用也一次性计入当年的管理费用,因此导致2014年净利润为负,从而导致当年公司主要盈利能力指标均为负值。

2015年1-6月,公司自建的甜菜碱项目投入使用后,产能逐步释放,产量大大提升,带来公司营业收入的大幅度增加。公司盈利能力较前两年得到改善,但指标仍然偏低,主要因为①甜菜碱项目虽投产但产能还未完全释放,月产量未达到最佳状态,另外由于该项目投入较大,导致固定成本如折旧摊销金额较高,侵蚀部分利润;②公司自建项目时向银行办理了项目贷款,项目投入使用后该项目贷款产生的利息也进入了当期财务费用,综上导致2015年销售净利率指标不高。此外,公司自建项目投入较大,公司资本金高,在利润未能完全释放的情况下,导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较低。

#### (2) 与同行业比较分析

详见本节“三、(三)毛利率变动分析”。

#### (3) 公司未来盈利趋势

①随着产能的释放，公司甜菜碱产品产量将逐步提高。2015年1-6月，公司甜菜碱产品产量约为8,000吨左右，实现销售收入8,318.59万元，该甜菜碱项目产能还未完全释放，经过不断调试和完善预计未来月产量可达3000吨左右。

②行业的长期耕耘，较好的客户基础，为产量消化提供了有力的保障。公司虽成立时间较短，但业务承接于祥维斯化学品，具有较好的客户基础。祥维斯化学品是国内最早进行化学合成甜菜碱规模化生产的厂家之一，产品远销国内外，与国内外的食品、饲料、医药等知名集团企业（新希望六和集团、阜丰集团、梅花生物科技集团、宁夏伊品生物科技、中粮生化集团、巴西食品、荷兰泰高食品、美国嘉吉等）形成了战略合作关系。祥维斯化学品是国内外著名的三甲基甘氨酸生产企业，是饲料生产企业、氨基酸发酵生产企业的首选供应商和战略合作伙伴。祥维斯生物成立后，完全承接了祥维斯化学品的业务，且新建项目对生产工艺进一步改进，进一步提高了公司甜菜碱产品质量。高质量的产品和较好的客户基础有利的保障了新建产能的消化。

③成本控制，增厚公司利润。在达产初期，因机器设备还处于初期的运转磨合期，产品收率低于设计目标，随着公司生产部门不断的调整和工艺完善，产品收率会逐步提高达到设计目标，

## 2、偿债能力分析

### （1）长期偿债能力分析

2015年6月30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指标分别为72.93%、83.63%和68.27%。从该指标上来看，公司长期偿债能力较弱。报告期前两年公司处于项目建设期，自建项目投入较大，除了股东投入资金外，公司向银行拆借了项目贷款，因此导致资产负债率较高。但公司的负债中有一项递延收益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详见本节“五、报告期主要负债情况”之“（五）递延收益情况”），剔除该递延收益后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指标为61.08%、68.42%、49.38%。

公司项目建设完成后，固定资产大规模增加，公司可用于抵押的资产也大幅度增加，能够保障公司在项目贷款到期后有足够的信用额度来保证公司的顺利运行。

此外，公司新建项目投入运行后，公司盈利能力逐步增强，2015年1-6月，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为1,768.34万元，未来，随着公司产能的释放、盈利能力的增加，公司的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也会逐步增加，增强公司的偿债能力。

### （2）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2015年6月30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公司流动比率为1.25、0.86和1.44，速动比率为0.99、0.76和1.40，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良好。

### （3）与同行业比较分析

同行业公司偿债能力分析对比如下：

指标	时间	金河生物	天佳生物	福乐维	祥维斯生物
资产负债率	2015-6-30	41.70%	28.80%	72.54%	72.93%
	2014-12-31	37.04%	38.22%	72.09%	83.63%
	2013-12-31	11.49%	80.94%	82.00%	68.27%
流动比率	2015-6-30	2.33	2.14	1.28	1.25
	2014-12-31	3.38	1.80	1.27	0.86
	2013-12-31	5.75	0.84	1.13	1.44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高于同行业公司，流动比率略低于同行业公司，原因分析如下：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高水平，原因是报告期公司为建设项目从银行取得长期借款1.4亿元，另取得流动资金借款1,440万元。由于公司投产时间较短，其流动比率较低，因而偿债能力较低，但随着公司经营业绩提升，经营活动现金流改善，偿债能力将得到提升。同时公司预计未来一两年内没有大额固定资产投资的需求，计划逐步缩减银行贷款规模，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更趋于合理，偿债能力与流动性将不断改善。

## 3、营运能力和现金流分析

### （1）营运能力分析

同行业公司营运能力分析对比如下：

指标	时间	金河生物	天佳生物	福乐维	祥维斯生物
应收账款周转率	2015年1-6月	3.68	3.03	3.84	6.87
	2014年度	6.43	5.85	4.82	3.97
	2013年度	5.58	5.43	3.30	
存货周转率	2015年1-6月	1.20	1.94	3.31	3.27

	2014 年度	2.72	5.43	7.23	2.04
	2013 年度	3.97	6.3	7.42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变化较大，与同行业公司相比，2015 年 1-6 月高于同行业公司，而 2014 年度比同行业公司低，主要原因是：2013 年度公司处于筹建期，无生产经营，其应收账款及收入均为子公司上海祥韦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产生，由于该公司 90%以上为出口销售，回款较快，因此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2014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显著降低，主要原因是 2014 年 12 月份公司正式投产运营，12 月份销售的产品，其款项基本未收回，导致 14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3 年末大幅增加，从而降低了应收账款周转率；2015 年 1-6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恢复至正常水平，因为公司应收账款的信用期为 30 天，应收账款周转率基本与信用期保持一致。通过应收账款周转率比较，公司在 2015 年正常运营后，周转率显著高于同行业水平，表明公司的营运能力较强。

报告期存货周转率逐年上升，2013 年存货周转率较低，主要原因是公司虽然 2013 年尚未投产运营，但是 2013 年末存在 195 万元的五金备件在原材料中，而 2013 年的营业成本仅为子公司销售产品的成本，金额较小，导致 2013 年存货周转率较低，随着 2014 年 12 月份公司的投产运营，公司产生收入并结转成本，使得存货周转率略有上升，2015 年 1-6 月公司销售规模不断扩大，生产规模随之扩大，存货周转率进一步提高。

公司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公司相比，2015 年 1-6 月高于同行业水平，而 2014 年低于同行业水平，原因如上面分析。公司 2015 年生产运营趋于正常，其存货周转率也趋于正常，因此公司的营运能力高于同行业公司。

## （2）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前两年处于项目建设期，因此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为负，2015 年 1-6 月，公司项目建成投入运行后，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扭负为正，随着公司产能的释放、盈利能力的增加，预计公司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指标将得到改善。

## 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一）营业收入的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 1、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8,318.59	1,330.58	399.75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8,318.59	1,330.58	399.75
其他业务收入	-	-	-
主营业务收入/营业收入	100.00%	100.0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100%，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大幅上涨，主要与公司自建项目逐步投产，产能逐渐释放有关。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11 月，成立后进行了年产 30 万吨三甲基甘氨酸盐酸盐项目（一期 5 万吨）建设，该项目于 2014 年上半年进入工程试车期，经过不断的调整、整改和完善，于 2014 年下半年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随着项目产能逐步稳定释放，公司产品产量逐步提高。

2013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 399.75 万元，销售来源于子公司上海祥韦思的甜菜碱贸易业务，上海祥韦思主营业务为甜菜碱国际贸易，主要负责本公司自产产品外销业务。2013 年度，因祥维斯化学品甜菜碱生产厂区停运、祥维斯生物新建甜菜碱项目尚未投产，为维护海外客户关系，上海祥韦思采购部分甜菜碱产品销售给海外客户。

2014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 1,330.58 万元，主要为公司自建甜菜碱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自产产品的对外销售实现的收入。因该项目于 2014 年 4 季度才投产，且产量不高，导致 2014 年度营业收入较低。

2015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为 8,318.59 万元，较 2014 年度大幅度提高，主要为公司自建甜菜碱项目投产后，产量逐步提高，带来营业收入的大幅提升。

#### ①报告期公司处于项目建设期及初步投产期

报告期前两年公司处于项目建设期及试运行期，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子公司上海祥韦思从事的贸易活动，且该贸易活动主要为维持原有客户、执行祥维斯化学品停业后未完成的订单所致，金额较少；公司自建甜菜碱生产项目于 2014 年上半年进入试生产阶段，通过不断调试运行于 2014 年 11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于当月转固。转固后公司 2014 年 12 月份自产甜菜碱销量约为 800 多吨，加上贸易业务，2014 年营业收入为 1,330.58 万元；2015 年 1-6 月，公司甜菜碱产品产量逐步增加，销量达到 8,000 多吨，公司对外销售基本为自产产品，公司营业收入达到 8,318.59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销量和金额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金额	销量	收入金额	销量	收入金额	销量
自产甜菜碱产品	8,168.49	8,439.90	857.93	833.199	-	-
贸易	150.11	-	472.65	-	399.75	-
合计	8,318.59		1,330.58		399.75	

注：自产甜菜碱产品包括盐酸甜菜碱、无水甜菜碱、医药级甜菜碱等多个品种，因90%以上为盐酸甜菜碱，因此未单独统计。

②报告期公司订单主要来源于原有客户

公司业务承接于其控股股东祥维斯化学品，祥维斯化学品是国内最早进行化学合成甜菜碱规模化生产的厂家之一，年产销量规模达到2万多吨，公司产品质量好（产品纯度高，含杂质量低）、成本低，远销国内外。祥维斯化学品是国内外著名的三甲基甘氨酸生产企业，是饲料生产企业、氨基酸发酵生产企业的首选供应商和战略合作伙伴，客户基础较好。祥维斯化学品于2013年下半年停产，祥维斯生物2012年开始投资建设年产30万吨三甲基甘氨酸盐酸盐项目（一期5万吨），并于2014年投产。2015年1-6月，公司自建的甜菜碱项目投入使用后，产能逐步释放，主要订单均来源于原有客户，并新增开发了部分客户。见下表：

	序号	客户名称	客户介绍	合作情况
国内客户	1	山东新希望六和集团有限公司	国内知名大型饲料、养殖及肉产品生产企业	祥维斯化学品老客户，公司成立后，逐步恢复与该客户的业务
	2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国内最大的味精生产企业	
	3	长春大合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国内大型赖氨酸生产企业	
	4	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集生产玉米淀粉、谷氨酸、赖氨酸、味精、复混肥、饲料加工于一体的大型企业	
	5	中粮生化能源（龙江）有限公司	中粮集团下属味精生产企业，国内大型味精生产企业	公司产能释放后新开发的客户
	6	山东寿光巨能金玉米开发公司	山东地区大型饲料生产企业	
国外客户	1	Orffa Additives B.V. 荷兰	该公司主要经销饲料产品，从全球采购产品，并销往欧盟以外的全球市场，目前已经涉及印度，韩国，阿根廷，墨西哥，智利，巴西等市场，为本公司经销商。终端客户包括美国泰森、美国嘉吉、日本味之素等国际知名企业	祥维斯化学品老客户，公司成立后，逐步恢复与该客户的业务
	2	Andres Pintaluba S A 西班牙	该公司主要经销饲料产品，从欧盟以外国家进口多种饲料产品，并在欧盟市场销售，在欧盟认可度较高，为本公司欧盟市场的经销商。终端客户包括普乐维美、荷兰泰高等国际知名饲料生产企业	
	3	Excential B V-荷兰	该公司主要从事饲料的生产和经销，其在	

			西班牙有自己的工厂,并在南美,特别是巴西经销饲料类产品。终端客户包括巴西食品等知名企业	
4	LLC PROVIMI-俄罗斯		该公司是全球著名粮商嘉吉在俄罗斯的饲料加工企业	
5	Ghazi Brther-巴基斯坦		该公司主要经销饲料产品,终端客户均为巴基斯坦大型饲料生产加工企业	公司产能释放后新开发的客户
6	Cham Trading-韩国		大型饲料生产企业	

### ③产能全部释放后公司对未来的业务规划

第一,维护老客户,逐步恢复对原有客户的供货量。祥维斯化学品年产销量规模达到2万多吨,客户均为国内外知名企业,祥维斯生物投产后,2015年1-6月公司产销量为8000多吨,低于历史水平。新建项目投产后,公司生产工艺处于业内领先水平,产品质量得到进一步的提高,产能全部释放后,公司通过提供优质的产品和良好的售后服务维护好原有客户,逐步恢复对原有客户的供货量。

第二,布局销售网络,拓展新客户。国内市场方面,国内饲料行业具有市场空间大、饲料企业数量较多,区域分布较为分散的特点。公司产能释放后,公司加大在饲料行业的推广力度,凭借优质的产品和原有国内大型饲料生产企业客户的口碑,充分挖掘地区层面规模饲料生产企业客户。公司对饲料市场进行了划分,分为六个片区,广东片区、河南片区、京津冀片区、江浙沪+福建、江西片区、东北片区、山东片区,分片区管理和市场开拓,拓展新客户。国外市场方面,公司利用在全球范围内的企业知名度,信誉度等,在原有市场地区做大做强,进而向未开发地区转移,如美国市场、东南亚市场等。

### 第三、实施成本领先、创新研发战略,持续增强公司的竞争力

公司依托滨海经济开发区地理位置的优越性和丰富的三甲基甘氨酸的原材料(氯乙酸)生产资源,逐步实现原材料氯乙酸的自产,扩大自己的产业链,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内部通过调动全员节约成本的主动性,并配合全过程成本控制措施,实现降低成本的目的。

公司利用产学研协同创新的机制政策,依托“甘氨酸及其衍生物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山东省甘氨酸及其衍生物产业技术创新综合院士工作站、“全国氨基酸生物转化中心”、等平台资源以及公司内部合成和生化实验室资源,加强公司的科技创新实力。

通过上述发展战略,持续提高公司的竞争力。

## 2、分产品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来自甜菜碱盐酸盐。各产品销售收入及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分产品销售情况：

产品类型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自产甜菜碱	盐酸甜菜碱	7,229.66	86.91%	765.00	57.49%	-	-
	无水甜菜碱	16.57	0.20%	4.37	0.33%	-	-
	一水甜菜碱	794.69	9.55%	75.74	5.69%	-	-
	复合甜菜碱	37.57	0.45%	8.70	0.65%	-	-
	医药级甜菜碱	25.04	0.30%	4.12	0.31%	-	-
	液体甜菜碱	64.96	0.78%		0.00%	-	-
	小计	8,168.49	98.20%	857.93	64.48%	-	-
贸易		150.11	1.80%	472.65	35.52%	399.75	100%
总计		<b>8,318.59</b>	<b>100.00%</b>	<b>1,330.58</b>	<b>100.00%</b>	<b>399.75</b>	<b>100%</b>

## 3、分区域销售情况

销售区域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内销	3,096.44	37.22%	248.95	18.71%	27.92	6.98%
外销	5,222.15	62.78%	1,081.63	81.29%	371.83	93.02%
合计	<b>8,318.59</b>	<b>100.00%</b>	<b>1,330.58</b>	<b>100.00%</b>	<b>399.75</b>	<b>100.00%</b>

报告期前两年公司外销比例较高，主要是因为公司尚处于建设期及试运行期间，2013年公司无自产产品，2014年才开始有少量自产产品，此时公司主要采用贸易方式对外销售部分产品，维持国外客户。2015年开始，公司生产线已投产，公司销售主要为自产产品，重拾国内老客户及开发国内新客户，内销占比提高。

## 4、分下游应用领域销售收入

应用领域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饲料添加剂	6,850.85	82.36%	1,144.63	86.02%	399.75	100.00%

发酵行业	1,244.12	14.96%	162.33	12.20%	-	-
其他	223.62	2.69%	23.62	1.78%	-	-
<b>合计</b>	<b>8,318.59</b>	<b>100.00%</b>	<b>1,330.58</b>	<b>100.00%</b>	<b>399.75</b>	<b>100.00%</b>

甜菜碱可广泛应用于医药、日用化工、食品添加剂及饲料添加剂中，是一种重要的基础原料。不同应用领域对甜菜碱的质量要求不同，其中医药领域要求最高、其次食品添加剂和饲料添加剂，最后是化工领域。本公司生产的甜菜碱主要应用于饲料添加剂和食品添加剂领域，达到可食用标准。

## 5、公司产品收入确认方法

国内销售：公司根据与客户的销售合同或订单要求组织生产，由仓库配货后将货物发运，客户对货物数量和质量进行确认无异议；销售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以收回货款；销售商品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出口销售：公司根据与客户的销售合同或订单要求组织生产，经检验合格后通过海关报关出口，取得出口报关单；销售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以收回货款；销售商品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 （二）营业成本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4,418.02	68.87%	641.54	68.37%	-	-
直接人工	255.39	3.98%	41.47	4.42%	-	-
燃料及动力	815.59	12.71%	122.64	13.07%	-	-
制造费用	741.39	11.56%	100.03	10.66%	-	-
其他	185.01	2.88%	32.65	3.48%	-	-
<b>合计</b>	<b>6,415.39</b>	<b>100.00%</b>	<b>938.33</b>	<b>100.00%</b>	<b>-</b>	<b>-</b>

公司营业成本构成主要是指公司自产产品成本构成，不包括子公司上海祥韦思贸易部分，因2013年处于项目建设期无产品产出，因此上述成本构成分析中不含2013年度。

公司主营业务销售饲料添加剂，主要产品为甜菜碱盐酸盐，公司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燃料及动力、制造费用及其他，其中燃料及动力包括水、

电、汽；制造费用包括职工薪酬、劳动保护费、修理费、折旧费等；其他包括机物料消耗及包装材料。

公司的成本归集原则为按实际生产情况进行成本归集：

直接材料的归集与分配：通过每月底汇总领料单进行归集和分配，根据领料单上的实际成本汇总归集某种产品的成本，有退料凭证的，根据退料单将其金额从相关的领料凭证中扣除；直接人工的归集与分配：每月按照工资结算汇总表计算出生产工人生产某种产品对应计入各种产品的计件工资与固定工资；燃料及动力的归集与分配：燃料及动力费用按用途和使用部门进行归集和分配，月末根据生产部门的燃料及动力费用发生额，在当月生产的各类产品之间进行分配归集；制造费用的归集与分配：月末根据当月制造费用发生额，在当月生产的各类产品之间进行分配归集。月末根据当月产品完工入库情况，结转库存商品。

从上述成本构成来看，报告期内公司成本构成较为稳定，直接材料占比最高，其次为燃料和动力费用。

公司营业成本按照销售区域分类：

区域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国内	2510.38	38.60%	247.34	18.91%	24.33	6.95%
国外	3993.71	61.40%	1060.82	81.09%	325.68	93.05%
主营业务成本小计	6504.09	100.00%	1308.16	100.00%	350.01	

### （三）毛利率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8,318.59	1,330.58	399.75
营业成本	6,504.09	1,308.16	350.01
毛利额	1,814.50	22.42	49.71
综合毛利率	21.81%	1.69%	12.44%
主营业务毛利率	21.81%	1.69%	12.44%

## 1、毛利率趋势分析

报告期内，2015年1--6月，2014年，2013年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21.81%、1.69%、12.44%，毛利率变化幅度较大，主要与公司在报告期内处于由项目建设阶段到项目试运行阶段及最后投产运营阶段，单位成本不稳定有关。

2013年度，公司毛利率为12.44%，该年度公司年产30万吨三甲基甘氨酸盐酸盐项目（一期5万吨）尚处于建设期，公司无自产产品，相关产品销售来源于子公司上海祥韦思的甜菜碱贸易业务，因此该毛利率水平反应的是子公司上海祥韦思贸易业务的毛利率。

2014年度，公司毛利率为1.69%，处于较低水平。主要因为2014年度，公司自建年产30万吨三甲基甘氨酸盐酸盐项目（一期5万吨）于上半年进入工程试车期，经过不断的调整、整改和完善，于2014年下半年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因该项目刚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产能未释放，产量较低，导致单位制造费用较高，从而导致毛利率较低所致。

2015年1-6月，公司毛利率水平大幅度提升，达到21.81%。主要因为2015年1-6月公司自建甜菜碱项目，产能进一步释放，月产量逐步提高，带来单位制造费用的下降，毛利率随之提升所致。

###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及毛利率按照销售区域分类：

区域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国内	1228.44	18.93%	20.81	0.65%	46.15	12.86%
国外	586.06	23.52%	1.61	1.92%	3.59	12.41%
合计	1,814.50	21.81%	22.42	1.69%	49.74	12.44%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6月公司内销毛利率分别为12.86%、0.65%、18.93%；外销毛利率分别为12.41%、1.92%、23.52%。报告期内公司外销的毛利率略高于内销的毛利率，主要原因系海外市场对饲料添加剂进口质量把控较严，公司产品质量良好，并取得进口国的各项认证如欧盟地区“FAMI-QS认证”、清真认证“Halal Certificate”和犹太洁食认证“Kosher Certificate”等，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产品价格略高于内销产品所致。

## 2、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与同行业公司比较情况

本公司主要从事甜菜碱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目前已上市企业中尚无甜菜碱生产企业，但是本公司生产的甜菜碱主要作为饲料添加剂应用于饲料行业，因此这里选取同为饲料添加剂行业的企业作为同行业公司进行比较。

公司名称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河生物（002688）	28.47%	25.32%	30.92%
天佳生物（833025）	17.25%	18.09%	17.87%
福乐维（430277）	12.44%	17.12%	17.42%
本公司	21.81%	1.69%	12.44%

**金河生物（002688）：**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药物饲料添加剂的生产和销售的企业。其主要产品包括饲用金霉素、盐酸金霉素和盐霉素等。公司现有发酵容积4,400立方米，已成为全球规模最大的饲用金霉素生产厂商之一。

**福乐维（430277）：**北京福乐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主营业务为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具体产品包括乳猪维生素预混料，育肥猪维生素预混料，种猪维生素预混料，产蛋鸡维生素预混料，肉鸡、肉鸭维生素预混料，种鸡维生素预混料，蛋鸭维生素预混料，反刍维生素预混料，鱼、虾维生素预混料，通用型维生素预混料等系列产品。动物保健品是针对畜、禽以及水产品等各种动物保健需求，如增强动物的抗应激能力、提高免疫力、促进优良繁殖、降低料肉比等特定功能需求而研发的新型产品。该产品由于能够满足客户对于动物养殖的个性化需求，进而可以获得更高的附加值。具体产品包括乐毒清、新型微生态制剂、高效营养补充剂（水溶性）纳米级液体高效营养补充剂（液态）（在研产品）等系列产品。

**天佳生物（833025）：**江西天佳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是专业从事饲用功能性饲料添加剂和饲用药物添加剂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的企业，为企业内知名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享有较高知名度。公司陆续开发出添佳安肽、红又亮、佳恩肥、硫酸黏菌素预混剂新产品，并充分利用在生物技术研究上的优势先后在动物抗应激剂、免疫增强剂、动物营养保健品和药物添加剂制剂技术等多个领域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上述可比公司均为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因公司2013年和2014年度处于项目建设期，该时期毛利率不具有可比性，从2015年1-6月的毛利率水平来看，

公司毛利率水平弱于 A 股上市公司金河生物，好于新三板挂牌公司天佳生物和福乐维。这是因为新三板挂牌公司的规模相对较小，尚不具备规模效应，本公司 2015 年 1-6 月产能释放出后表现出较好的盈利能力，未来随着产能的进一步释放，盈利能力会得到进一步的提升。

#### （四）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及变动趋势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销售费用	390.29	4.69%	57.53	4.32%	10.96	2.74%
管理费用	790.95	9.51%	2,694.72	202.52%	28.04	7.01%
财务费用	489.30	5.88%	89.50	6.73%	4.92	1.23%
费用合计	1,670.54	20.08%	2,841.75	213.57%	43.92	10.99%

从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来看，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6 月的期间费用分别占比为 10.99%、213.57%和 20.08%。2013 年度占比较小，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3 年度尚处于筹建期，尚未进行生产经营，其发生的相关费用全部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开办费中，报告中列示的期间费用为子公司上海祥韦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所发生的费用，由于该公司是贸易公司，其发生的期间费用占收入的比重较低；2014 年 12 月份公司正式投产运营，原计入长期待摊费用的筹建期间的开办费一次转入管理费用-开办费，导致 2014 年度管理费用金额大幅上升；2015 年 1-6 月的期间费用较 2014 年度归于正常水平。各费用具体如下：

##### 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运输费	217.60	31.39	1.66
佣金	66.21	8.60	0
职工薪酬	33.58	4.34	0
认证费	21.71	0.19	0
差旅费	16.83	1.60	2.49
其他	13.75	7.03	1.89
宣传费	13.30	0	0
办公费	6.22	3.64	4.04

业务招待费	1.09	0.75	0.88
合计	390.29	57.53	10.96

报告期内，2015年1-6月，2014年，2013年公司的销售费用分别为390.29万元、57.53万元、10.96万元，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逐步增加，与营业收入变化趋势一致。

销售费用构成主要有运输费、佣金、职工薪酬、差旅费等，其中运输费是占销售费用50%以上，主要与公司的销售模式有关，内销部分，公司一般提供送货上门服务，外销部分，公司提供货物运输到岸。

## 2、管理费用

单位：万

元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土地使用税	226.26	113.13	0
研发开发费	161.82	24.00	0
无形资产摊销	97.36	16.23	0
折旧	92.29	9.91	0.02
职工薪酬	88.39	29.54	18.99
其他	59.31	31.04	8.78
办公费	27.29	8.70	0.25
车辆费	22.63	0.43	0
业务招待费	15.58	4.81	0
开办费	0	2,456.94	0
合计	790.95	2,694.72	28.04

报告期内，2015年1-6月，2014年，2013年公司的管理费用分别为790.95万元、2,694.72万元、28.04万元，管理费用波动幅度较大，其中2014年度管理费用金额最高，主要因为该年度公司自建年产30万吨三甲基甘氨酸盐酸盐项目（一期5万吨）达到预期可使用状态后，公司将前期的开办费用一次性转入当年的管理费用所致。该开办费包括，公司自成立以来的管理人工工资费用、相关税费、土地折旧摊销、办公费等。

## 3、财务费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	-----------	--------	--------

利息支出	555.87	890.77	141.97
减：利息收入	28.75	2.86	0.03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	799.14	141.97
汇兑损益	-53.35	-1.37	3.88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金额	-	-	-
其他	15.53	2.10	1.06
合计	489.30	89.50	4.92

2015年1-6月,2014年,2013年公司的财务费用分别为489.30万元、89.50万元、4.92万元,财务费用不断增加。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付息债务为项目贷款,2013年和2014年1-11月,因该项目处于建设期及试车运转期,项目贷款相关利息也予以资本化,因此导致报告期前两年公司进入财务费用的利息较低。2015年1-6月,项目建成后,该笔项目贷款相关利息全部计入财务费用,从而导致财务费用大幅度增加。

## (五) 重大投资与非经营性损益情况

### 1、重大投资

除对子公司投资之外,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其他重大投资事项,无重大投资收益。关于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请参见本节“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2、非经常性损益

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类别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0.56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9.33	77.87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0.75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28	-1.9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	-	-	-

类别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目			
非经营性损益对利润总额的影响的合计	289.06	76.66	-
减：所得税影响数	72.27	18.98	-
减：少数股东影响数	-	-	-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影响数	216.80	57.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69.76	-2,182.53	11.07

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一笔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潍坊市滨海经济开发区的政策，开发区给予入住园区的企业一定的发展扶持。根据公司的申请，山东潍坊滨海经济开发区财政局分三次共拨付企业发展资金 53,626,991.00 元，专门用于公司建设项目的设备投资支出，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试生产结束，生产设备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对收到的拨款按照设备使用年限 10 年分期确认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因公司自建项目刚投产，且产量不高导致公司营业利润不高，非经常性损益占公司净利润比重较大，但随着公司产能释放、产量提升，未来非经常性损益占比会逐步降低。

### 3、政府补助

报告期内公司政府补助详细情况如下：

类别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性质	备注
成果推广经费	20.00	-	-	与收益相关	(1)
专利资助及其他零星补助	1.20	3.18	-	与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资金	268.13	44.69	-	与资产相关	(2)
财政补助资金	-	30.00	-	与收益相关	(3)
合计	289.33	77.87	-		

(1) 2015 年 2 月 1 日潍坊市科学技术局下发关于转拨 2012-2013 省级科技成果推广经费的通知（潍科函【2015】5 号），拨付山东祥维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科技成果推广费 20 万元；

(2) 企业发展资金为一笔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潍坊市滨海经济开发区的政策，开发区给予入住园区的企业一定的发展扶持。根据公司的申请，山东

潍坊滨海经济开发区财政局分三次共拨付企业发展资金 5,362.70 万元，专门用于公司建设项目的设备投资支出，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试生产结束，生产设备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对收到的拨款按照设备使用年限 10 年分期确认收益。2014 年确认 44.69 万元、2015 年 1-6 月确认 268.13 万元。

(3) 2014 年 11 月 28 日潍坊市财政局与潍坊市科技局联合下发关于下达潍坊市 2014 年科学技术发展计划（第一批）预算指标的通知（潍财教指【2014】111 号），拨付山东祥维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技术与开发经费 30 万元。

## （六）主要税项和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 1、报告期内主要税项及税率

公司	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	城建税	教育费附加	地方教育附加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河道基金
祥维斯生物	17%	25%	7%	3%	2%	1%	
祥维斯医药	17%	25%	7%	3%	2%	1%	
上海祥韦思	17%	25%	1%	3%	2%		1%

### 2、征收方式

公司所得税按照查账征收方式进行征收。

### 3、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办法的通知》（财税[2002]7 号）规定：生产企业自营或委托外贸企业代理出口自产货物，除另行规定外，增值税一律实行免、抵、退税管理办法。本公司出口自产货物免征生产销售环节的增值税；本公司本期出口产品应退税额可以抵顶内销产品应纳税额；本公司在当月内应抵顶的进项税额大于应纳税额时，对未抵顶完的部分予以退税。公司目前出口的产品中甜菜碱盐酸盐出口退税率执行 15%，医药级甜菜碱和一水甜菜碱出口退税率执行 9%。

## 四、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 （一）货币资金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7.62	13.57	0.17
银行存款	4,212.10	633.42	67.23
其他货币资金	3,310.00	2,020.00	1,500.00
合 计	7,529.72	2,667.00	1,567.40

2015年6月30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公司的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7,529.72万元、2,667.00万元和1,567.40万元，余额不断增加，主要为公司的融资规模扩大，及2015年1-6月公司达产正常运营后，经营性活动现金流增加所致。

## （二）应收账款

### 1、应收账款总体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853.40	696.38	8.46
减：坏账准备	92.67	34.82	0.40
应收账款账面净值	1,760.73	661.56	8.06

### 2、应收账款账龄结构

单位：万元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853.40	100.00%	92.67	5%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96.38	100.00%	34.82	5%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8.46	100.00%	-	0.40

### 3、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2015年6月30日

客户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Orffa Additives B.V.荷兰	489.79	1年以内	26.43%	业务往来	第三方
Excential B.V. 荷兰	307.83	1年以内	16.61%	业务往来	第三方
山东新希望六和集团有限公司	295.00	1年以内	15.92%	业务往来	第三方
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2.82	1年以内	3.39%	业务往来	第三方
Llc Provimi 俄罗斯	61.81	1年以内	3.33%	业务往来	第三方
<b>合计</b>	<b>1,217.25</b>		<b>65.68%</b>		

## 2014年12月31日

客户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Excential B.V. 荷兰	196.03	1年以内	28.15%	业务往来	第三方
Andres Pintaluba S A 西班牙	72.69	1年以内	10.44%	业务往来	第三方
长春大合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71.98	1年以内	10.34%	业务往来	第三方
Orffa Additives B.V.荷兰	57.04	1年以内	8.19%	业务往来	第三方
山东新希望六和集团有限公司	47.03	1年以内	6.75%	业务往来	第三方
<b>合计</b>	<b>444.77</b>	<b>1年以内</b>	<b>63.87%</b>		

#### 4、应收账款分析

2015年6月30日、2014年12月31日及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净值分别为1760.73万元、661.56万元和8.06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21.17%、49.72%和2.02%。

应收账款信用期通常为1个月左右，整体来说，2015年1-6月应收账款的周转情况与公司的信用政策基本一致，应收账款<sup>1</sup>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也较为合理；2014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重高达49.72%，主要因为2014年度，公司大部分处于自建项目建设阶段及试车阶段，试车过程中生产的、能对外销售的产品按照实际销售收入或预计售价冲减在建工程成本，而产生的应收款项计入了应收账款，从而导致了应收账款和当期营业收入的不匹配造成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2013年度，因公司尚处于项目建设阶段，仅子公司开展了部分贸易业务，使得相关指标不具有可比性。

<sup>1</sup> 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中该应收账款是指扣除坏账准备后的余额

公司在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1年以内。客户回款情况较好，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历史上也未出现过坏账，公司已充分计提坏账准备。

截至2015年6月30日，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未含有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 （三）其他应收款

#### 1、其他应收款总体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97.70	4,349.74	3,390.58
减：坏账准备	14.61	222.18	170.64
其他应收款账面净值	183.09	4,127.56	3,219.94

#### 2、其他应收账款按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收出口退税款	3.23	12.74	6.14
往来款	59.32	4,209.00	3,313.75
备用金	28.79	20.58	10.62
保证金及押金	103.61	105.11	59.93
其他	2.75	2.31	0.14
合计	<b>197.70</b>	<b>4,349.74</b>	<b>3,390.58</b>

报告期其他应收款在2013年末和2014年末金额较大，主要为关联方往来款，2015年对该往来款进行了清理，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往来款已全部清理完毕。

#### 3、截至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潍坊滨海经济开发区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	劳务工资保证金	101.88	1年以内 1-2年	51.53%	8.09

潍坊祥维斯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58.30	1年以内	29.49%	2.92
滨海生产中心备用金	备用金	14.06	1年以内	7.11%	0.70
曾涛	备用金	11.53	1年以内 1-2年	5.83%	0.82
汤臣国贸大厦（上海）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3.23	1-2年 5年以上	1.63%	1.65
<b>合计</b>		<b>189.01</b>		<b>95.59%</b>	<b>14.18</b>

#### 4、其他应收款分析

2015年6月30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183.09万元、4,127.56万元、3,219.94万元，其他应收款占比逐年减少，主要是因为公司加强管理力度，逐步规范公司运营。

公司在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余额构成较为合理，发生大额坏账损失的风险较小，公司已充分考虑了其性质和收回的可能性，根据公司的会计政策，对应收款项按账龄分类计提了足额的坏账准备。

#### （四）存货

本公司报告期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存货种类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699.55	24.22%	407.10	37.39%	195.39	100.00%
在产品	166.79	5.77%	238.17	21.88%	-	
库存商品	2,022.23	70.01%	443.47	40.73%		
<b>合计</b>	<b>2,888.57</b>	<b>100.00%</b>	<b>1,088.73</b>	<b>100.00%</b>	<b>195.39</b>	<b>100.00%</b>

从报告期存货的余额来看，2015年6月30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公司公司的存货余额分别为2,888.57万元、1,088.73万元、195.39万元，趋势上来看公司存货的余额逐年大幅上升。从存货结构上来看，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三部分构成，其中2013年公司存货全部为原材料、2014年和2015年1-6月公司原材料和产成品逐步增加，比重上来讲，库存商品占比最高，原材料次之，在产品比重较低。这与公司的生产模式及所处的发展阶段是吻合的。

2013 年度公司自建甜菜碱项目尚在建设期，仅子公司上海祥韦思为满足外销客户要求，开展了少量的甜菜碱贸易业务，因此 2013 年 12 月末公司无在产品，公司的存货主要是五金备件材料；2014 年度公司自建甜菜碱生产项目开始进入工程试车阶段，并于 2014 年下半年试车调试成功正式投产，因此公司存货逐步增加；2015 年 1-6 月，公司生产规模进一步扩大，产能逐步释放、产量提升，从而导致公司存货余额进一步上升，同时由于夏季气温较高，对产品的生产会产生不利影响，夏季一般安排停产检修，影响生产。而 9-11 月一般为销售旺季，公司为了销售旺季会提前备货，因此与上期末比 2015 年 6 月末公司存货中库存产品金额较大，占比较高。

公司的主营产品甜菜碱采用的是化工合成的生产方式，生产过程全部在密封的生产线中进行，且生产周期短，因此公司存货中在产品占比较低。此外，公司的产品远销国内外，且客户一般为大客户，为满足客户及时要货的需求，公司一般会备一部分货，因此公司存货中库存商品占比较高。

公司存货构成和变动与公司生产规模一致，原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之间的比例及其变动合理。

## （五）固定资产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类别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b>原价</b>	13,446.12	13,168.41	44.76
房屋及建筑物	6,629.17	6,571.66	-
机器设备	6,755.25	6,533.19	21.92
运输设备	48.83	48.83	13.51
办公及电子设备	12.87	14.73	9.33
<b>累计折旧</b>		226.80	29.25
房屋及建筑物	290.92	134.85	-
机器设备	410.23	69.39	8.89
运输设备	16.56	11.88	11.27
办公及电子设备	6.16	10.69	9.10
<b>减值准备</b>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机器设备	-	-	-

固定资产类别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运输设备	-	-	-
办公及其他设备	-	-	-
<b>账面价值</b>	12,722.24	12,941.60	15.51
房屋及建筑物	6,338.24	6,436.82	-
机器设备	6,345.02	6,463.80	13.03
运输设备	32.27	36.95	2.24
办公及其他设备	6.71	4.04	0.23

2015年6月30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12,722.24万元、12,941.60万元和15.51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规模在2014年度大幅度增加，主要因为公司自建年产30万吨三甲基甘氨酸盐酸盐项目（一期5万吨）在2014年四季度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及电子设备等，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

其中，2014年公司以在建工程1#原料库、2#原料库、2#生物车间、服务楼、二车间作为抵押物，从招商银行奎文支行取得的长期借款3,500万元（合同号：2014年招潍12字第11140201号）。2#原料库、2#生物车间、服务楼、二车间已于2014年底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无闲置的固定资产，也未发现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 （六）在建工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祥维斯生物甜菜碱建设项目	预付工程款	-	-	2,974.37
	建筑工程	-	-	3,236.68
	安装工程	-	-	1,565.77
	待摊支出	-	-	410.47
	1#原料库	577.00	577.00	-
	公辅中心	180.00	180.00	-

	1#成品库	69.03	69.03	-
祥维斯医药	GMP 车间	1,051.90	1,034.17	828.97
	展示厅和原料精制车间	311.80	240.07	238.67
	2#原材料库	250.12	91.39	90.51
	2#成品库	264.56	96.11	93.53
	零星工程	47.73	47.73	41.91
合 计		<b>2,752.15</b>	<b>2,335.52</b>	<b>9,480.88</b>

2015年6月30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分别为2,752.15万元、2,335.52万元和9,480.88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的在建工程主要为自建年产30万吨三甲基甘氨酸盐酸盐项目（一期5万吨）。该项目至2014年11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因此2013年12月31日公司在建工程金额较大，2014年年底大幅度减少。

2015年6月末在建工程中甜菜碱建设项目1#原材料库、公辅中心、1#成品库做完地表工程后暂时处于停建状态，主要原因是：由于现投产的一期项目规模较小，原材料及产成品库存量不大，已建成的2#原材料库完全能满足目前原材料和产成品存放需求，为避免资金占用和资源节约，临时停建1#原材料库和1#成品库，这两个项目将随着后期项目的开工建设而续建。公辅中心是为30万吨三甲基甘氨酸盐酸盐项目提供水、电、汽等的生产配套设施，公司目前已建成的一期5万吨项目，其动力设施已配置到二车间中，公辅中心暂时不再使用，该中心将随着未来项目的开工而续建。

此外，报告期内祥维斯医药也处于项目建设期，建设项目为1500吨L-半胱氨酸手性医药中间体项目，包括新建GMP车间、展示厅和原料精制车间、原料及成品仓库等，因GMP车间要求较高，建设周期较长，投资进度较为缓慢。

## （七）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现有子公司外，公司无其他联营企业。关于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请参见本节“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八）无形资产

单位：万元

无形资产类别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原价</b>			
土地使用权	11,639.15	11,639.15	11,639.15
专利技术	-	-	-
其他	-	-	-
<b>累计摊销</b>			
土地使用权	804.86	688.46	572.06
专利技术	-	-	-
其他	-	-	-
<b>账面价值</b>			
土地使用权	10,834.30	10,950.69	11,067.09
专利技术	-	-	-
其他	-	-	-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现有无形资产状况良好，正常使用。公司无形资产的主要构成是土地使用权，摊销期限为50年、摊销方法为直线法摊销。

本公司及子公司祥维斯医药分别拥有一处土地使用权，其中本公司拥有的土地地处潍坊市滨海经济开发区临港化工园区内，面积约为50万平方米。该块土地于2012年取得，主要用于本公司年产30万吨三甲基甘氨酸盐酸盐项目的建设，目前本公司已在该块土地上完成该项目一期工程5万吨的建设。后期建设的时间和进度表会根据市场环境、公司资金情况确定。

从目前已建成的5万吨三甲基甘氨酸盐酸盐项目来看，公司的土地使用率不高，但公司进行该项土地储备符合公司长期发展需求，具有必要性。主要原因为：

1、公司甜菜碱产品采用的是化学合成工艺，主要原料为氯乙酸、三甲胺、盐酸和液碱，化学反应过程主要有两步，第一步中和反应，将氯乙酸、液碱和水按照一定比例配比放入搪瓷反应釜经化学反应后生成氯乙酸钠溶液；第二步，在氯乙酸钠溶液中通入三甲胺经胺化反应后得到含氯化钠的甜菜碱溶液。从最终产品上来看，甜菜碱主要用于饲料添加剂和生物发酵助剂属于食品行业，但生产过程采用的是化工合成的方法，目前环保问题和安全生产问题是制约化工企业发展的首要问题，公司在临港化工园区内取得土地并建厂房，能够取得化工园区的污水处理厂、公共安全设施等一系列配套服务。加上自身对环保和安全方面的投入，能够保障公司在日趋严峻的环保压力和安全生产压力下顺利运行。此外，化工园

区的土地储备，为公司扩大现有产能以及开发运营新产品提供了场所保障，为公司未来的发展解决最大的后顾之忧。

2、公司的主要原材料是氯乙酸、三甲胺、盐酸和液碱，四种主要原材料均属于危险化学品。危险化学品对运输有较高的要求，若远距离采购会增加企业的成本，化工园区有较多的配套企业，公司采购成本会下降，同时，公司会根据生产情况选择上游发展，建立部分氯乙酸配套产能，公司储备化工园区土地有利于公司上游发展。

### （九）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报告期内递延所得税变动情况及具体原因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项 目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5年6月30日	资产减值准备	107.28	26.82
	可抵扣亏损	1,928.04	482.01
	合 计	2,035.33	508.83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257.00	64.25
	可抵扣亏损	2,563.04	640.76
	合 计	2,820.04	705.01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1.98	0.5
	可抵扣亏损	-	-
	合 计	1.98	0.5

2015年6月30日、2014年12月30日和2013年12月30日，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508.83万元、705.01万元和0.5万元、主要源于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等资产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及本公司因报告期处于建设期产生较大亏损形成的可抵扣亏损所致。

资产减值准备：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科目主要有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截至2015年6月30日，由资产减值准备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为26.82万元。公司依据稳健经营的原则，按照自身行业的特点与业务经营模式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合理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会计政策。公司对各类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并计提了充分的减值准备。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高，无形资

产按使用年限摊销，不存在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账面价值高于可回收金额的情况。因此，公司并未计提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可抵扣亏损：报告期内前两年本公司主要处于建设期，2013 年母公司祥维斯生物处于项目建设期间，公司除项目建设投入外，其他投入如管理人员投入、土地折旧等公司运营费用均计入了开办费用，子公司上海祥韦思进行了少量贸易业务，产生少量利润；2014 年四季度公司自建年产 30 万吨三甲基甘氨酸盐酸盐项目（一期 5 万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按照会计准则的规定将该项目建设投入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同时将前期除项目建设外的开办费用一次性计入当期管理费用，从而导致 2014 年亏损金额较大。公司预计该亏损能够在未来五个会计年度内进行弥补，分析如下：

1、从业务发展方面分析。祥维斯化学品是国内外著名的三甲基甘氨酸生产企业，是饲料生产企业、氨基酸发酵生产企业的首选供应商和战略合作伙伴。祥维斯生物在年产 30 万吨三甲基甘氨酸盐酸盐项目一期 5 万吨建成后已经逐步完全对祥维斯化学品业务和客户资源的承接。同时新建项目对生产工艺进行了改进，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质量。高质量的产品和较好的客户基础有利的保障了新建产能的消化和盈利能力的提升。

2、从近期财务指标分析。新建项目经过 2014 年几个月的试车、不断安装调试完善，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产量逐步释放，2015 年 1-6 月公司甜菜碱产品产量约 8000 吨左右，实现销售收入 8,318.59 万元，利润总额为 582.74 万元，未来随着项目产能产量的进一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将得到进一步提升。

## 五、报告期内主要负债情况

### （一）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类别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1,440.00	1,440.00	-
质押借款	-	-	-
保证借款	-	-	-
信用借款	-	-	-
合计	1,440.00	1,440.00	-

报告期内，公司的短期借款主要为子公司祥维斯生物用其土地使用权向潍坊银行取得抵押借款。

## （二）应付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期末应付账款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材料款	1,823.48	1,117.76	-
设备款	285.47	214.74	-
工程款	2,218.71	2,581.95	425.65
运输费	565.34	327.24	-
其他	15.73	8.35	-
<b>合计</b>	<b>4,908.73</b>	<b>4,250.04</b>	<b>425.65</b>

2015年6月30日、2014年12月30日和2013年12月30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4,908.73万元、4,250.04万元和425.65万元，其中主要是工程款、设备款，其次是材料款，这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处于年产30万吨三甲基甘氨酸盐酸盐项目（一期5万吨）项目建设期，有大量的建筑工程建设及设备采购所致。

## （三）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项余额按照类别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往来单位款	441.08	2,587.47	2459.12
应付个人款	14.02	2.90	-
其他	-	-	1.76
<b>合计</b>	<b>455.10</b>	<b>2,590.37</b>	<b>2,460.88</b>

2015年6月30日、2014年12月30日和2013年12月30日，公司其他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455.10万元、2,590.37万元和2,460.88万元，主要为应付关联方往来款及员工备用金等。报告期前两年其他应付款项余额较大，主要为应付控股股东祥维斯化学品款项，这是因为报告期前两年公司尚处于项目建设期，资金

投入较大，向关联方拆借了部分资金。2015 年公司进入营运期后，关联方往来款项已经逐步清理完毕，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中，应付关联方祥维斯化学品 441.08 万元，主要为设备购买款。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项前 5 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比例
祥维斯化学品	设备款	441.08	1 年以内	96.92%
马兴利	代垫款项	10.00	1 年以内	2.20%
其他	代垫款项	4.02	1 年以内	0.88%
合计		455.10		100.00%

#### （四）长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借款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长期借款类别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14,000.00	14,000.00	9,000.00
质押借款	-	-	-
保证借款	-	-	-
信用借款	-	-	-
合计	14,000.00	14,000.00	9,000.00

2015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0 日和 2013 年 12 月 30 日，公司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14,000.00 万元、14,000.00 万元和 9,000.00 万元，且全部为抵押借款。公司长期借款均为自建三甲基甘氨酸盐酸盐项目专项贷款，抵押物主要有公司拥有的滨海经济开发区临海化工园区的土地，以及该项目投入建设形成的在建工程等。

#### （五）递延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收益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金额	5318.01	5,362.70	0
本期增加	-	-	5,362.70

本期减少	268.13	44.69	-
期末金额	5,049.87	5,318.01	5,362.70

公司的递延收益主要是一笔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潍坊市滨海经济开发区的政策，开发区给予入住园区的企业一定的发展扶持。根据公司的申请，山东潍坊滨海经济开发区财政局分三次共拨付企业发展资金 5,362.70 万元，专门用于公司建设项目的设备投资支出，公司自建项目于 2014 年 11 月试生产结束，生产设备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对收到的拨款按照设备使用年限 10 年分期确认营业外收入，减少递延收益。

## 六、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2013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2.79	-1,979.15	-2,806.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1.06	-3,272.35	-8,028.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4.13	5,828.37	10,9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72.72	579.59	62.55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806.12 万元、-1,979.15 万元、5,072.69 万元，公司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0.47、-0.26、-0.37，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逐步好转，这是由于报告期内前两年公司处于项目建设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均为负，2015 年 1-6 月公司建设项目投入运营后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度增加，经营活动现金流也由负转正，公司客户以国内外大型企业为主，收款情况良好，应收账款周转速度较快。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净利润	386.56	-2,124.85	11.07
加：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	610.70	1,289.09	0.02

待摊费用摊销			
财务费用	499.01	88.90	3.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196.18	-704.51	1.76
存货的减少	-1,799.84	-893.34	-195.3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875.00	-2,568.27	-3,980.5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4,304.62	2,933.84	1,353.74
其他	0.56	0.00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2.79	-1,979.15	-2,806.12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公司净利润有较大差异，一方面由于公司长期资产折旧摊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利息支出等不形成现金流出的成本费用对净利润影响较大，另一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处于项目建设期，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款项较多，影响了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711.06万元、-3,272.35万元、-8,028.09万元，均为净流出，主要由于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支出较大。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6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0,900.00万元、5,828.37万元、2,154.13万元。2013年度和2014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较大，主要是银行借款，2015年1-6月筹资活动现金流主要是吸收的股东投资。

## （四）大额现金流量项目分析

单位：万元

现金流量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变动原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61.10	1,370.93	401.29	注释一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38.39	956.42	368.29	注释二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0.63	1,679.19	2,688.84	注释三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1.52	3,598.09	5,352.98	注释四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0.00	2,020.00		注释五

现金流量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变动原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10.00	2,540.00	1,500.00	注释五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61.06	3,272.35	8,028.09	注释六

注释一：2013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子公司上海祥韦思销售商品产生；2015年1-6月“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2014年度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2014年12月份正式投产运营，本期收入较上期大幅增加。

注释二：“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变动原因同上。

注释三：2013年度“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是与关联方的往来款。

注释四：2015年1-6月“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2014年度及2013年度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支付往来款项减少。

注释五：2015年1-6月“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2014年度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增加及本期支付取得子公司医药科技的合并对价。

注释六：公司主要的固定资产构建发生于2013年，因此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金额很大，虽然2014年所构建的主要固定资产已经完工，但部分构建固定资产款项尚未支付，因此2015年1-6月份支付以前年度发生的工程款及设备款。

## 七、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 （一）股东权益明细

报告期内，所有者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股本	10,812.50	7,600.00	7,600.00
资本公积	1,887.50	1,100.00	1,100.00
专项储备	199.76	29.70	-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2,010.06	-2,396.62	-271.7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小计	10,889.70	6,333.08	8,428.23
少数股东权益	-	-	-
股东权益合计	10,889.70	6,333.08	8,428.23

## （二）股东权益情况说明

### 1、实收资本（股本）情况说明

公司成立之日起实收资本（股本）的变动情况及执行验资的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股本形成及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中的相关描述。

### 2、资本公积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公积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期初金额	1,100.00	1,100.00	1,100.00
本期增加	1,787.50	-	-
本期减少	100.00	0.001	-
期末金额	1,887.50	1,100.00	1,100.00

报告期期初公司资本公积金额为 1,100 万元，形成原因为①公司于 2014 年 5 月以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方式取得上海祥韦思 100% 股权，该公司实收资本为 100 万元，净资产为 -1,710,199.43 元，公司支付合并对价 10.00 元；②公司于 2015 年 4 月以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方式取得山东祥维斯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的 100% 股权，该公司尚处于筹建期，其净资产 1,000 万元全部为实收资本，公司支付合并对价 1,000 万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合并》规定，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在合并当期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因此调整期初资本公积 1,100 万元。

2015 年 1-6 月，公司资本公积增加 1,787.50 万元，主要为公司吸收外部股东入股，形成的股本溢价。

### 3、盈余公积及未分配利润说明

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是根据公司当年实现盈余，严格按照公司法规定提取的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 4、专项储备说明

公司的专项储备主要为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根据财政部、安全监管总局联合下发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文件的规定，危险品生产与储存企业应按照本办法的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文件规定营业收入不超过1,000万元的，按照4%提取，营业收入超过1,000万元至1亿元的部分，按照2%提取。公司生产的原材料中有危险品，因此属于危险品储存企业，按照规定的比例提取安全生产费。

## 八、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 （一）公司的关联方情况

#### 1、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所持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祥维斯化学品	38,643,750	35.74%	法人股东
2	马琳	17,000,000	15.72%	自然人
3	秦向阳	15,946,875	14.75%	自然人
4	马兴利	8,000,000	7.40%	自然人
5	周建	7,250,000	6.71%	自然人
6	张盛林	6,909,375	6.39%	自然人

上述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的基本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

####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为祥维斯化学品，实际控制人为马兴群先生和马琳女士。其基本情况参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

####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现任董事会成员包括：马兴群、马兴利、陈晓莉、周建、张钦太。

公司现任监事会成员包括：王克军、黄瑜、陈玉霞。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马兴群、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陈晓莉、副总经理马琳、李新忠。

#### 4、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孙公司

序号	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关联关系
----	----	-------	------	------

			(万元)	
1	祥维斯医药	马兴群	1,000	全资子公司
2	上海祥韦思	马兴群	100	全资子公司
3	祥维斯香港	马兴群	100 万港币	孙公司

## 5、其他关联方

序号	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万元)	关联关系
1	祥维斯投资	马兴群	500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2	祥维斯饲料	马兴群	600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3	西藏祥福盈	马兴群	500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
4	西藏玖福盈	马兴群	500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

### (1) 祥维斯投资

祥维斯投资成立于2010年2月，经营范围为企业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不得经营金融、证券、期货、理财、集支、融资等相关业务）。股权结构为马兴群持有51%股权、马琳持有49%股权。该公司持有祥维斯化学品20%的股权。

### (2) 祥维斯饲料

祥维斯饲料成立于2004年9月，经营范围为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生产、销售；畜禽养殖技术的研究与推广；预混料、全价料的研发。股权结构为祥维斯化学品持有其100%股权。祥维斯饲料主要业务为生产与销售添加剂预混合饲料，具有预混合饲料经营许可资质。祥维斯饲料成立至今，并未实际生产与销售预混合饲料，也未开展实际生产经营活动。

### (3) 西藏祥福盈

西藏祥福盈成立于2015年4月，经营范围为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企业管理；投资顾问、财务顾问；股权投资基金咨询；国内贸易。股权结构为马琳持有90%股权、马兴群持有10%股权。

### (4) 西藏玖福盈

西藏玖福盈成立于2015年4月，经营范围为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企业管理；投资顾问、财务顾问；股权投资基金咨询；国内贸易。股权结构为马琳持有80%股权、马兴群持有20%股权。

## (二) 关联方交易及决策程序

报告期公司存在的关联交易包括公司与控股股东祥维斯化学品之间的购销产品、购买原材料和购买机器设备，关联方担保及关联方资金往来等，除关联方薪酬外，以上关联交易均属于偶发性关联交易，因为控股股东祥维斯化学品已于2013年下半年逐步停止生产，不再从事甜菜碱生产和销售，该系列交易是在业务承接期间发生的，以后期间不会再发生以上的关联交易。

##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 (1) 自关联方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祥维斯化学品	购买产品	-	122.81	94.60
祥维斯化学品	购买材料	-	294.51	-
祥维斯化学品	接受劳务	-	45.13	-
<b>合计</b>		<b>-</b>	<b>462.45</b>	<b>94.60</b>

### (2) 向关联方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祥维斯化学品	销售商品	-	1,454.35	0.64
<b>合计</b>		<b>-</b>	<b>1,454.35</b>	<b>0.64</b>

报告期前两年，公司向关联方祥维斯化学品即采购了部分产品和原材料又向其销售了产品。祥维斯化学品成立于1999年11月，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在2013年以前，祥维斯化学品的主营业务为甜菜碱研发、生产和销售，厂区地址为潍坊市临朐县，因该厂区所处区域不属于化工园区，应政府要求需搬迁。祥维斯化学品于2011年11月在潍坊滨海开发区注册成立祥维斯生物，投资建设甜菜碱项目，用于承接原祥维斯化学品的业务。祥维斯化学品于2013年下半年逐步停止生产，祥维斯生物自建项目于2014年上半年进入试车运行阶段，并于下半年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上述关联交易主要为业务承接期间两者发生的交易。

2013年和2014年，公司分别向祥维斯化学品采购产品94.60万元、122.81万元。2013年公司向祥维斯化学品采购的产品主要为子公司上海祥韦思采购的

祥维斯化学品自产甜菜碱对外销售，2014 年公司向祥维斯化学品采购的产品主要为 2014 年祥维斯化学品已停工，祥维斯生物还未正式投产时，为满足部分客户的需求，祥维斯化学品外采少量甜菜碱产品交由祥维斯生物进行进一步深加工形成的交易。

2014 年，公司向祥维斯化学品采购材料 294.51 万元，主要因为祥维斯化学品停止生产后，将部分库存的原材料、五金材料和周转材料等处理给祥维斯生物所致。

2014 年，公司向祥维斯化学品采购劳务 45.13 万元，主要因为祥维斯生物委托祥维斯化学品在中试车间进行产品中试所致。

2014 年，公司向祥维斯化学品销售产品 1,454.35 万元，主要因为 2014 年上半年祥维斯生物进入试车运行阶段后，产出部分产品，同时祥维斯生物相关出口资质尚未办理，祥维斯化学品自身还有部分未执行完的订单，因此祥维斯生物将试车阶段的产品出售给祥维斯化学品，经祥维斯化学品进一步处理后对外销售。且由于该产品处于试车阶段的产出，会计处理上祥维斯生物将该部分销售商品产生的收入与成本的净额计入在建工程，未在财务报表上列入营业收入。

随着祥维斯生物资质办理完成、自建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祥维斯生物和祥维斯化学品业务交接阶段业已结束。从 2014 年四季度开始，公司与祥维斯化学品不再存在上述性质的关联交易。

## 2、关联方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无

(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本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及连带责任担保，其中抵押担保有：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备注
祥维斯化学品	240.00	2014 年 10 月 14 日	2015 年 10 月 13 日	否	①
祥维斯化学品	800.00	2014 年 8 月 20 日	2017 年 8 月 26 日	否	②
祥维斯化学品	400.00	2014 年 8 月 20 日	2017 年 8 月 26 日	否	③
祥维斯化学品	300.00	2014 年 8 月 20 日	2017 年 8 月 26 日	否	④

①公司母公司祥维斯化学品以土地使用权（潍国用【2014】第 E016 号）作为抵押物，为公司从潍坊银行新城支行取得的短期借款 240 万元（合同：2014 年 1013 第 17 号）。

②公司母公司祥维斯化学品以土地使用权（临国用【2013】第 210 号）作为抵押物，为公司从招商银行奎文支行取得的长期借款 800 万元（合同：2014 年招潍 12 字第 11140807 号）。

③公司母公司祥维斯化学品以房屋建筑物（临胸房权证临胸县字第 000046 号、临胸房权证临胸县字第 000047 号、临胸房权证临胸县字第 000048 号）作为抵押物，为公司从招商银行奎文支行取得的长期借款 400 万元（合同：2014 年招潍 12 字第 11140808 号）。

④公司母公司祥维斯化学品以土地使用权（临国用【2010】第 3430 号）作为抵押物，为公司从招商银行奎文支行取得的长期借款 300 万元（合同：2014 年招潍 12 字第 11140809 号）。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提供的连带责任担保合同有：

①2013 年 8 月 27 日，祥维斯化学品与招商银行潍坊分行签订《不可撤销担保书》（2013 年招潍 12 保字第 11130806-01 号），为公司与招商银行潍坊分行签订的 9000 万元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13 年招潍 12 字第 11130806 号）项下的银行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担保书签署日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起两年。

②2013 年 8 月 27 日，马兴群与招商银行潍坊分行签订《不可撤销担保书》（2013 年招潍 12 保字第 11130806-02 号），为公司与招商银行潍坊分行签订的 9000 万元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13 年招潍 12 字第 11130806 号）项下的银行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担保书签署日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起两年。

③2014 年 4 月 28 日，祥维斯化学品与招商银行潍坊分行签订《不可撤销担保书》（2014 年招潍 12 保字第 11140201-01 号），为公司与招商银行潍坊分行签订的 3,500 万元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14 年招潍 12 保字第 11140201 号）项下的银行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担保书签署日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起两年。

④2014年4月28日，马兴群与招商银行潍坊分行签订《不可撤销担保书》（2014年招潍12保字第11140201-02号），为公司与招商银行潍坊分行签订的3,500万元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14年招潍12保字第11140201号）项下的银行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担保书签署日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起两年。

⑤2014年8月18日，祥维斯化学品与招商银行潍坊分行签订《不可撤销担保书》（2014年招潍12字第11140807-01号），为公司与招商银行潍坊分行签订的800万元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14年招潍12字第11140807号）项下的银行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担保书签署日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起两年。

⑥2014年8月18日，马兴群与招商银行潍坊分行签订《不可撤销担保书》（2014年招潍12字第11140807-02号），为公司与招商银行潍坊分行签订的800万元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14年招潍12字第11140807号）项下的银行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担保书签署日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起两年。

⑦2014年8月18日，祥维斯化学品与招商银行潍坊分行签订《不可撤销担保书》（2014年招潍12字第11140808-01号），为公司与招商银行潍坊分行签订的400万元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14年招潍12字第11140808号）项下的银行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担保书签署日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起两年。

⑧2014年8月18日，马兴群与招商银行潍坊分行签订《不可撤销担保书》（2014年招潍12字第11140808-02号），为公司与招商银行潍坊分行签订的400万元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14年招潍12字第11140808号）项下的银行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担保书签署日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起两年。

⑨2014年8月18日，祥维斯化学品与招商银行潍坊分行签订《不可撤销担保书》（2014年招潍12字第11140809-01号），为公司与招商银行潍坊分行签订的300万元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14年招潍12字第11140809号）

项下的银行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担保书签署日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起两年。

⑩2014年8月18日，马兴群与招商银行潍坊分行签订《不可撤销担保书》（2014年招潍12字第11140809-02号），为公司与招商银行潍坊分行签订的300万元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14年招潍12字第11140809号）项下的银行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担保书签署日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起两年。

### 3、关联方资产转让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祥维斯化学品	购买固定资产	-	1,090.85	-

报告期内，公司向其母公司祥维斯化学品采购了部分固定资产，主要因为祥维斯化学品停止生产后对自身的相关资产进行了清理，对可移动且可继续使用的生产设备将其处理给了祥维斯生物。截至2015年6月30日，相关资产已经清理完毕。

### 4、关联方应收应付余额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b>其他应收款：</b>						
马琳	-	-	-	-	230.00	11.50
马兴群	0.1	0.005	-	-	-	-
祥维斯化学品	-	-	4,189.00	209.45	3,083.75	154.19
祥维斯投资	58.30	2.92	-	-	-	-
西藏祥福盈	0.70	0.03	-	-	-	-
西藏玖福盈	0.32	0.02	--	-	-	-
<b>小计</b>	<b>59.42</b>	<b>3.02</b>	<b>4189</b>	<b>209.45</b>	<b>3313.75</b>	<b>165.69</b>
<b>其他应付款：</b>						
马兴利	10	-	0.61	-	-	-

关联方名称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祥维斯化学品	441.08	-	573.63	-	445.28	-
祥维斯投资	-	-	2013.84	-	2013,84	-
小计	<b>451.08</b>	-	<b>2588.08</b>	-	<b>2459.12</b>	-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合计为59.42万元，其中主要为应收祥维斯投资58.30万元。公司已于2015年8月收回该笔款项。

公司其他应付关联方款项合计为451.08万元，其中主要为应付祥维斯化学品441.08万元，该笔应付款项主要为公司向祥维斯化学品采购机器设备形成的应付款项，公司预计在2015年年内支付完毕该笔款项。

##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发生的股权转让

### (1) 公司向关联方收购祥维斯医药的股权

2015年4月，公司向母公司祥维斯投资收购其持有的祥维斯医药100.00%的股权，合并日祥维斯医药账面净资产为1,000万元，公司支付对价1,000万元。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祥维斯医药100%的股权。

### (2) 公司向关联方收购上海祥韦思的股权

2014年5月，公司向关联自然人马兴群、马兴利分别收购其持有的上海祥韦思90%和10%的股权，合并日上海祥韦思账面净资产为-171.02万元，公司支付对价10元，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上海祥韦思100%的股权。

## 6、关联方专利转让

2014年1月，祥维斯化学品与祥维斯有限签订《专利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有的8项专利权无偿转让给祥维斯有限，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专利权均转让完成。2015年9月祥维斯化学品与祥维斯生物签订《专利权转让协议》，将其与祥维斯生物共有的2项专利无偿转让给祥维斯生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专利权转让手续处于办理过程中。

## 7、关联方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还包括，公司支付关联方（董事、监事、高管）的薪酬。

## 8、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针对关联交易制定单独的制度，《公司章程》中也未有明确的针对性规定。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章程》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规范，同时公司参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上市公司的相关制度，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依据该办法：

“第十三条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在 30 万元以下（不含 30 万元）的关联交易由总经理批准；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在 30 万元（含 30 万元）至 1,000 万元（不含 1,000 万元）之间的关联交易或发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下（不含 5%）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批准；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含 1,0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含 5%）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第十四条 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下（不含 100 万元）的关联交易或发生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下（不含 0.5%）的关联交易由总经理批准；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至 1,000 万元（不含 1,000 万元）之间，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含 0.5%）至 5%（不含 5%）之间的关联交易或发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在 0.5%（含 0.5%）至 5% 之间（不含 5%）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批准；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含 1,0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含 5%）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第十五条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六条 公司与关联人共同出资设立公司，应当以公司的出资额作为交易金额，适用本办法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的规定。”

针对上述公司与祥维斯化学品、祥维斯投资等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均由 2015 年 9 月 20 日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了确认。

## **九、需提醒关注的或有事项、期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披露事项。

## **（二）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披露事项。

##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披露事项。

## **（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披露事项。

# **十、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自成立之日起，仅因公司股改进行过一次整体资产评估。股改评估由辽宁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众华评报字[2015]第 114 号《评估报告》。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评估基准日账面净资产为 11,009.55 万元，评估值 19,609.67 万元。

#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及一期分配情况**

##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盈余公积金，盈余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 10% 提取，盈余公积金达到注册资本 50% 时不再提取；
- 3、分配股利。

##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按规定提取盈余公积后未进行股利分配。

## **（三）公开转让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章程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实行持续、稳健的利润分配政策。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利润及现金流情况，由股东大会决定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 （一）纳入合并报表的子公司

合并子公司全称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2013 年
祥维斯医药	是	是	是
上海祥韦思	是	是	是
祥维斯香港	是	-	-

注：祥维斯香港成立于 2015 年 5 月，其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二）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 1、祥维斯医药

名称	山东祥维斯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潍坊高新区高新二路 36 号
法定代表人	马兴群
成立日期	2011 年 9 月 7 日
注册号	370726200021243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公司（法人控股）
经营范围	医药中间体的研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收购前股权结构	祥维斯化学品，持股比例 100%
收购后股权结构	祥维斯生物科技，持股比例 100%

## 2、上海祥韦思

名称	上海祥韦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基隆路 1 号 922 室
法定代表人	马兴群
成立日期	2005 年 9 月 19 日
注册号	310115000915529
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公司（法人控股）
经营范围	从事生物科技、化工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转口贸易、区内企业间贸易及区内贸易代理、区内商业性简单加工及商务咨询（除经纪）。
收购前股权结构	祥维斯化学品，持股比例 100%
收购后股权结构	祥维斯生物科技，持股比例 100%

## 3、祥维斯香港

名称	祥维斯生物香港有限公司
住所	Suite 1203, 12th Floor, Ruttonjee House, 11 Duddell Street, Central, Hong Kong
法定代表人	马兴群
成立日期	2015 年 4 月 15 日
注册编号	2224423
商业登记证号码	64626315-000-04-15-A
注册资本	100 万元港币
股权结构	上海祥韦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

祥维斯香港成立于 2015 年 5 月，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公司尚未开展经营活动。

## 十三、管理层对公司风险因素评价

### （一）恢复市场占有率具有不确定性的风险

**风险描述：**公司目前的控股股东祥维斯化学品曾经为甜菜碱行业的主要供应商之一，2012年由于搬迁，祥维斯化学品设立本公司，规划承接其生产经营业务。由于新建产能需要一定的周期，在承接过程中，由于产品供应不上，公司流失部分客户，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出现下滑。2014年开始公司设计产能年产5万吨甜菜碱生产线逐步建成并在年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正式投入生产，2015年1-6月公司生产销售甜菜碱8000吨左右，预计2015年全年生产和销售甜菜碱2万吨以上，公司的业务逐步恢复。但是公司能否顺利恢复全部原有客户资源以及随着产能的全部释放，能否顺利开拓新的市场，扩大市场份额提高市场占有率尚具有不确定性。

**应对措施：**战略上随着公司产能的扩张，生产规模的扩大，公司通过生产工艺改进，生产过程控制提高产品质量和收率，降低公司产品成本，通过质优价廉的产品，抢占市场。同时内销方面公司引进饲料领域专业销售人才，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在饲料领域的渗透率，外销方面公司积极开拓北美、东南亚等市场等。

## **(二) 大额折旧摊销对盈利水平造成的风险**

**风险描述：**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为12722.24万元，其中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的账面价值分别为6338.24万元和6345.02万元，主要因为公司自建年产30万吨三甲基甘氨酸盐酸盐项目（一期5万吨）在2014年四季度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此外，公司的无形资产中以土地使用权为主，其账面价值截至2015年6月30日为10834.30万元。如公司的生产经营无法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规模相匹配，并消化上述折旧摊销带来的影响，将直接对公司的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不断开发新客户，扩大生产经营及销售规模，分摊折旧成本。

## **(三) 生产许可证重续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甜菜碱研发、生产与销售。甜菜碱主要作为饲料添加剂应用在饲料领域。公司须向有关政府机构申请并取得相关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证，该证书均有一定的有效期，一旦有效期届满，公司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有关部门的重新评估后方可延续。倘若公司无法在预期的时间内获得产品批准文号的再注册批件，或未能在相关执照、认证或登记有效期届满时换领新证或更新登记，公司将不能够继续生产与销售有关产品，从而对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生产，各类已取得的执照、认证等需要在续期前做好准备工作。同时，公司目前不断有新产品通过相关认证，以降低生产许可证和产品批准文号重续风险对公司造成的不利影响。

#### （四）环保风险

风险描述：公司采用化工合成的方法生产甜菜碱，产品的生产会产生一定数量的废水、废气；公司部分原料为易燃、易爆、腐蚀性或有毒物质，生产过程涉及高温、高压等工艺，三废处理和安全生产投入及运行成本较高。公司一直注重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和国家环保、安全政策要求的提高，公司存在加大环保和安全投入、进而影响公司经济效益的风险。

公司目前拥有较为完善的环保设施和安全管理措施，但如果在今后生产过程中因环境保护不力或安全管理措施执行不到位，公司发生环境污染或安全生产事故，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风险。

应对措施：严格按照《环保法》、《大气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法》、《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废水、废气进行管控和处理，设立专门的安全环保部，负责公司的安全环保工作，将环保工作上升到公司战略层面高度。

#### （五）出口业务政策变动风险及汇率风险

风险描述：“公司所生产的产品销售外销占比 50%以上，随着市场竞争的日益激烈，进口国为了保护其国内产业，或迫于环保压力，不断地修订进口产品标准、设置绿色壁垒或利用世贸规则给我国的出口商品制造障碍。近年来，我国与发达国家之间的贸易摩擦时有发生，贸易保护主义势力有所增长，因此不能排除进口国针对饲料添加剂产品设置新的进口政策和产品标准给公司的产品销售带来风险。而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变动，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同影响，若人民币的升值，直接对公司的出口业务造成冲击，影响公司海外业务的发展，同时，汇率的波动会直接影响公司的收入。

报告期内汇兑损失和出口退税对公司业绩的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2013 年
汇兑损益金额	-53.35	-1.37	3.88

出口退税金额	501.19	351.72	26.67
净利润	386.56	-2,124.85	11.07
汇兑损益占净利润比重	-13.80%	0.06%	35.03%
出口退税占净利润比重	129.65%	-16.55%	240.84%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货物的增值税退税率未发生变化，但随着经济形势的变化，国家未来有可能进一步调整相关的出口退税政策，如果公司产品的出口退税率被调低或取消，将可能对公司净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积极面对汇率波动问题，在汇率波动较大时通过降低国外客户应收账款信用期限来控制汇率波动。未来随着销售规模的扩大，公司将主动通过套保业务来控制汇率风险。公司针对出口退税产生的不利影响所采取的措施有：

(1) 公司正积极开拓国内市场，加强与国内大型饲料厂商等目标客户的合作，扩大国内饲料添加剂行业的市场占有率；

(2) 公司将不断改进工艺、创新技术，提高产品的综合利用程度，增加在国际市场的竞争力。

综上，如果出口退税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将通过增加国内销售的占比，提高国际市场竞争力的手段将退税政策变化对企业经营的不利影响尽量减小到最低。

## (六) 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及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风险描述：新技术、新工艺和新产品的开发和改进是公司赢得市场竞争的关键。公司的核心技术系由公司研发团队通过长期实验研究、生产实践和经验总结而形成的。稳定的研发团队是公司保持核心竞争力的基础。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行业内企业对核心技术人才的争夺将日趋激烈。为有效保护核心技术，公司建立健全了相关的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并与技术人员签订了技术保密协议，严格约定技术人员的技术保密责任。此外，公司还申请专利权、商标等相关知识产权保护措施。但上述措施并不能完全保证核心技术人员不流失，以及技术不外泄，一旦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或者核心技术失密，将会对公司的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建立良好的薪酬考核机制和人才培养体系，在减少核心人才流失的同时，加强人才储备。规范内部管理，运用各种制度维护技术秘密。同时，在公司挂牌成功以后，加快发展速度，提升企业竞争力和公司形象，吸收优秀人才。

## （七）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风险描述：马兴群先生持有公司控股股东祥维斯化学品 80% 的股份，并与其女儿马琳女士共同持有祥维斯化学品股东祥维斯投资 100% 股权，祥维斯投资持有公司控股股东祥维斯化学品 20% 股权。此外，马兴群先生与马琳女士共同持有公司股东西藏祥福盈 100% 的股份，马琳女士还直接持有公司 15.7225% 的股权，综上，二人合计持有和控制公司 56.0867% 股权，马兴群先生和马琳女士为公司的共同控制人。同时马兴群先生还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并自有限公司成立以来一直实际控制公司日常运行。若马兴群先生利用其控股地位和管理职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独立运作和其他股东利益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已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的要求进行规范管理。此外，公司将会通过引入外部投资者等方式进一步优化公司股权结构。

## （八）公司治理风险

风险描述：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 日变更为股份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建立了较为健全的三会治理机构、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内部管理制度。新的治理机构和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较高的要求，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不长，公司管理层的管理意识需要进一步提高，对执行规范的治理机制尚需逐步理解、熟悉。因此股份公司设立初期，公司存在一定治理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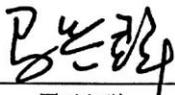
应对措施：在相关中介机构的帮助下，制定《公司章程》和相关配套的管理制度。同时，在推荐主办券商的辅导下，加强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管人员对公司治理机制的理解。在公司完成挂牌后，在推荐主办券商的帮助和督导下，严格按照相关规则运作，逐步提高规范化水平。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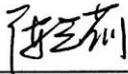
##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马兴群

  
马兴利

  
陈晓莉

  
张钦太

  
周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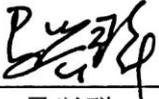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

  
王克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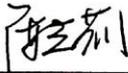
  
黄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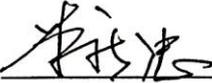
  
陈玉霞

全体高管：

  
马兴群

  
马琳

  
陈晓莉

  
李新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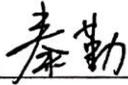
山东祥维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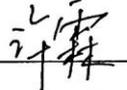
##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度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冉 云

项目组负责人：   
秦 勤

项目组成员：   
秦 勤

  
许 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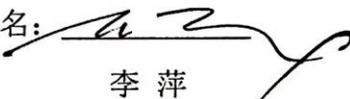
  
朱玉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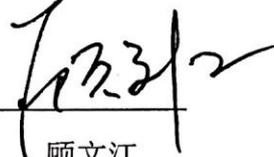
2015年12月9日

##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名： 

李萍

经办律师签名： 

顾文江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王玲



2015年12月9日

##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名：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名：  
  
钟读新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顾仁荣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12月 日  


##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

  
中国注册  
资产评估师  
李雨勤  
24120011  
李雨勤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

  
中国注册  
资产评估师  
李丹  
2李丹0005

资产评估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李宜  
21李宜01712



2015年12月9日

##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